

## 出 版 說 明

《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發表和展開全國討論，是我國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為了保存這方面的史料，同時給討論提供集中的參考資料，我們首先把1956年3月到6月間發表的討論文章編成這本集子。

這本集子一共收了61篇討論文章，按發表的先后次序排列。

## 目 录

怎样討論《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代序) .....	1
附录：新旧拼音方案的比較 .....	5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蔣齐生、郑德芳	7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吳涤平	8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王述达、傅介石、何梅岑、孙崇义	10
大家來討論研究《汉语拼音方案(草案)》 .....	
.....『中国語文』社論	11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僕宗濂	15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楊先益	16
略談《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优越性 ..... 童文杰	17
略談《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字母形式問題 ..... 章 懿	19
热烈展开《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討論，积 .....	
极提供修改意見 ..... 林汉达	23
論补充新字母問題 ..... 彭楚南	33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文 端	39
我們討論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 .....	
.....云南民族事务委员会語文研究組	44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端木杰	50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馬大猷	52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翁文灝	53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梁 希	55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赤峰中学語文、俄文教師	56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石築年	57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刘一丰	58
关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討論	陈望道	60
拼音方案的五項原則	周有光	66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馬公愚	82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尹斌庸	86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上官公仆	88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陈書进	89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侯德榜	90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包莘均	92
26个單字母可以解决問題	秦 实	94
談双字母、新字母、国际习惯和变讀	胡茹夫	98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顏廷超	104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燕 宝	108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黃伯榮	110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婁甚四	116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孟遂良	118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高東山	119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高光宇	121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何澤湧	124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何正平	126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馬克榮	127	
对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感想	楊公庶	128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沈尚德等16人	134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馮登泰	135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村尾力	137	
对修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蕭三	139	
制定字母的經濟原則	朱廣頤	144	
对汉语拼音方案的节约要求	陈越	155	
要字母个数少又不造新字母是行不通的	徐賢議	165	
我拥护一音一母制的基本原則	杜定友	169	
可以維持原案改动一下手写体	耿長寅	171	
实用和国际化是不可忽視的原則	倉石武四郎等	173	
子音字母可以單独成为音节	刘善本	175	
邮电部部分有关于部座談意見摘要	游子甦	179	
热烈欢迎中国的拼音字母	吳和	181	
劳动人民学习起来方便就好	李廣揚	182	
不必拘泥于一个字母代表一个音素的原則	張世祿	185	
我們提議把 Z, C, S 改成 Z, C, S			
	.....	东北人民大学汉语教研室	190
还是用 Zh, Ch, Sh, Rh 方便	秦寄萍、湯翰璋	192	
Z, C, S 在学习和手写中都很便利	朱世权	193	
应从汉语出发，不能从拉丁字母出发	劉紹武	194	
日本“中国語学研究会”座談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記 录		196	

# 怎样討論《漢語拼音方案(草案)》

## (代序)

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已經把《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发表出来，經国务院同意送請人民政协全国委员会和各省、市、自治区委员会进行討論，提出意見。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將根据討論中各方面所提的意見对这个草案作必要的修正，然后提請国务院公布，作为汉字注音，推广普通話和試驗拼音文字的工具。

这次发表的《漢語拼音方案(草案)》，一方面参考了三百多年来历史上的几十种主要方案，另一方面参考了解放后各地热心文字改革的人們提出的六百多种方案，事实上是一个群众性的集体創作，也是历史經驗的初步总结。現在，要把这个《漢語拼音方案(草案)》根据群众意見进一步修正成为更加实用和完善的方案，就得抓紧時間做好討論工作。使参加討論的同志們充分認識拼音方案的重要性，从各种不同的角度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見，迅速地把意見集中起来，由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加以整理，并进行修改。

参加《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討論是一件有历史意义的光荣工作。我們希望各地关心或者从事扫除文盲工作和文字改革工作的同志們积极提出意見。对于《漢語拼音方案(草案)》要怎样进行討論才能够对于进一步修正方案有所貢献呢？这里提出几点建議供給参加討論的同志們参考。

## 第一、我們應當討論《漢語拼音方案》的政治意義

雖然用拉丁字母拼音在我國已經有三百多年的历史，雖然我國文字拼音化運動已經有六十多年的历史，雖然過去也有過許多種拼音方案，可是，要想採用一套有可能發展成為拼音文字的優良字母，廣泛地用來推廣普通話和掃除文盲，提高勞動人民的文化，並應用到科學和技術上面去，這在全國解放以前是不可能的。在國民黨反動派統治時期，注音字母只是一種點綴品，國語羅馬字得不到推廣的機會，拉丁化新文字成了違禁品。全國解放以後，中央人民政府設立了中國文字改革研究委員會，1954年改在國務院下面設立了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這是中國歷史上的創舉。作為文化革命一個環節的文字拼音化運動，只有在共產黨的領導下面才能真正開始以穩健的步伐前進。《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發表，是一件大事。漢族和各兄弟民族都重視這件事情，蘇聯、各人民民主國家、世界其他國家也都重視這件事情。我們認識了漢語拼音方案的政治意義，就會對它熱愛，迫切地希望把它修正為一個比較完善的拼音方案。

## 第二、我們應當討論“漢語拼音字母”在文化、經濟和國防建設上的作用

漢語拼音字母是普及和提高文化的工具。它可以用来給漢字注音，幫助掃除文盲；可以用来拼寫普通話，可以從普通話的拼音符號逐步發展成為完善的漢語拼音文字。它是幫助提高勞動人民文化水平的必不可少的工具。我們要討論在應用拼音字母以後，我們在語文教學和文化學習上究竟可能得到什麼利益。

漢語拼音字母是便利科学和技术上应用的符号。書寫科学符号和專門术语，打电报，打旗語，打信号，編索引，排順序等，都要用到拼音字母。我們要以最快的速度赶上世界先进的科学和技术水平。如果沒有拼音字母，我們在經濟和国防建設上，以及科学研究上，就会遭遇到不便。我們要討論究竟有哪些科学和技术需要应用拼音字母，用了拼音字母对于这些科学和技术究竟有怎样的便利。

我們在討論中应当特別注意不同的技术和不同的机械对于拼音字母的字形和字数有些什么特殊的要求，以便在修正方案的时候尽可能照顧到这些特殊要求。

### 第三、我們应当把《漢語拼音方案（草案）》 跟过去重要的拼音方案做一个比較

（參看附录“新旧拼音方案的比較”）

在比較以后，我們应当对字母問題（主要是字母的用法和关于新字母的問題），作适当的討論。討論的問題举例如下：

#### 关于声母

一、ㄅ、ㄉ、㄄ 用 b, d, g 表示好呢，还是用 p, t, k 表示好？

二、ㄓ、ㄔ、ㄕ 用 zh, ch, sh 表示好呢，还是用 z, c, s 表示好？哪一种适合作为正式写法，哪一种适合作为“代用式”？如果主張創造新字母而又不滿意 z, c, s，那么，字形要怎样修改？zh, ch, sh 或 z, c, s 跟 z, c, s 在字形上都成对比，这种对比方法好不好？

三、ㄈ、ㄎ、ㄆ 用 f, k, t 表示好呢，还是用 tz, ts, s 表示好？

四、ㄖ 用 r 表示好呢，还是用 j 表示好？

五、ㄩ 用 y 表示好呢，还是用 ng 表示好？

六、ㄅ用 h 表示好呢，还是用 x 表示好？

七、㄄、ㄆ、ㄈ用 u, q, x 表示好呢，还是用 zh, ch, sh (在 i, y 前) 或用 g, k, h (在 i, y 前) 表示好呢？

八、其他。

### 关于韵母

一、ㄗ用 e 表示好呢，还是用其他字母表示好？e 表示 ㄗ，但是 ㄊ、ㄋ写成 ie, ye，其中的 e 讀 ㄗ，这个办法好不好？

二、ㄉ的半辅音用 j 表示好呢，还是用 y 表示好？

三、ㄩ用 y 表示好呢，还是用 iu 或 ü 表示好？

四、ㄦ用 er 表示好呢，还是用 el 表示好？

五、元音 ㄩ在注音字母和拉丁化新文字省略不写，国語羅馬字 写成 y，威妥瑪式写成 ih 和 ü，新方案写成 I (小型的大写 i，沒有一点)，并以 i 为“代用式”。这办法好不好？

六、其他

### 关于手写体

(参看《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单行本后面的字母表)

一、ㄗ, ㄕ, ㄔ的手写体好不好？跟其他字母混不混？如何改进写法？

二、㄄的手写体好不好？跟其他字母混不混？如何改进写法？

三、ㄉ的手写体好不好？跟其他字母混不混？如何改进写法？

四、ㄊ的手写体好不好？跟其他字母混不混？如何改进写法？

五、其他。

### 关于字母总数

新方案用 30 个字母，如果加上表示 ㄩ 的 I，一共 31 个字母。字母总数的多少，关系机械和技术的效率。30 个(或 31 个)是否太

多？最好几个？

### 关于字母順序

我們的字母表中，字母排列的順序，應該按照 A, B, C……排列呢，還是應該按照 B, P, M, F……排列呢？將來的辭典，應該根據哪個順序呢？

——1956年3月14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3期

## 附录 新旧拼音方案的比較

我国用拉丁字母拼写汉语，已經有了350年的历史。解放前流行的，有邮政式，威妥瑪式，国語羅馬字和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等四种方案。前两种是外国人拟的譯音方案，主要用于拼写人名地名。后两种是作为文字試用的方案。解放后，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研究怎样改进拼音方案，1955年10月在全国文字改革會議上提出“汉语拼音文字方案初稿（拉丁字母式）”等六种初稿，向到会代表和列席者征求意见；1956年2月12日发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向全国各界征求意见，准备根据大家的意见作必要的修改。下面是这几种方案的比較表，并附注音字母和国际音标，供讀者們比較研究。

注音字母	1956年2月 方案草案	1955年10月 方案初稿	北方話 新文字	国語 羅馬字	威妥瑪式	邮政式	国际音标
ㄅ	b	b	b	b	p	p	p
ㄆ	p	p	p	p	p'	p'	p'
ㄇ	m	m	m	m	m	m	m
ㄈ	f	f	f	f	f	f	f

注音字母	1956年2月拼音方案草案	1955年10月拼音文字方案初稿	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	國語羅馬字	威妥瑪式	郵政式	国际音标
ㄉㄊㄋㄌ	d	d	d	t	t	t	t
ㄉㄊㄋㄌ	t	t	t	t	t'	t'	t'
ㄋㄌ	n	n	n	n	n	n	n
ㄋㄌ	l	l	l	l	l	l	l
ㄍㄎㄙㄙ	g	g	g	g	k	k	k
ㄎㄕㄔㄔ	k	k	k	k	k'	k'	k'
ㄙㄕㄔㄔ	ng	ng	ng	ng	ng	ng	ŋ
ㄏㄏ	h	x	h	h	h	h	x
ㄩㄩㄤㄤ	q	g	j	ch	ch	k, ch	tʂ
ㄤㄤㄦㄦ	q	k	ch	ch	ch'	k', ch'	tʂ'
ㄤㄤㄦㄦ	x	x	sh	hs	hs	h, hs	ç
ㄓㄔㄕㄕ	zh	zh	j	ch	ch	ch	tʂ
ㄔㄕㄕㄕ	ch	ch	ch	ch	ch'	ch'	tʂ'
ㄕㄕㄕㄕ	sh	sh	sh	sh	sh	sh	ʂ
ㄖㄕㄕㄕ	r	rh	r	j	j	j	ʐ
ㄔㄔㄕㄕ	z	z	tz	ts	ts, tz	ts, tz	ts
ㄔㄕㄕㄕ	c	c	ts	s	ts', tz'	ts', tz'	ts'
ㄕㄕㄕㄕ	s	s	s	s	s, ss, sz	s, ss, sz	s
ㄚㄛㄜㄔ	a	a	a	a	a	a	a
ㄛㄛㄜㄔ	o	o	o	o	o	o	o
ㄝㄔㄔ	e	e	e	e	ê	ê	ə
ㄧㄨㄩㄩ	i(j)	i(j)	i(j)	i(y)	i(y)	i(y)	i(j)
ㄩㄩㄩㄩ	u(w)	u(w)	u(w)	u(w)	u(w)	u(w)	u(w)
ㄩㄩㄩㄩ	y	y	y(jy)	iu(yu)	ü(yü)	ü(yu)	y(u)
ㄩㄩㄩㄩ	er	er	r	el	ih, ü êrh	ih, ü êrh	f, r er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新华社記者 蔣齊生、鄭德芳

報上公布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這是一件有歷史意義的事件，我們十分高興。方案中根據的原則，關於語音標準和音節結構的說明，我們認為很好，切實而科學。決定採用拉丁字母，也是科學的。方案(草案)跟瞿秋白同志等擬訂的北方話拉丁化方案比較接近，北方話拉丁化方案在1933—1937年，在中國及在蘇聯的中國僑民中，曾經經過一定的實踐，實踐證明了它是有生命力的、科學的、簡單而合乎實用的。

如果把新方案與舊方案作比較，我們認為新方案似乎在努力滿足“一個音素一個字母”的同時，給自己增加了一些不必要的累贅，而同原意“拼法簡單、明確，便於教學，便於書寫”的原則矛盾。因此，我們提出下面幾點意見，供你們的參考：

(一)新字母表是30個，北方話拉丁化的字母表是28個，多了兩個ү、q換了一個rh母，添了h母。

我們認為：ү、q兩個字母的添加，沒有什麼必要。ү是斯拉夫系字母，生加在拉丁字母中，有些不倫不類，而且寫起來一定會與r(日)的手寫體混濁。q寫起來不方便。

其實gi、ki是完全可以代替ү、q，而省去兩個字母的。

音素化是正確的，但不一定必須給每個漢語的語音一個字母。能代用就代用，因為代用是合乎簡單、實用的原則的。

(二)关于 zh, ch, sh, 現在新創了屁股上吊鈎的新字母，字母是变成一个了，但是多了一个尾巴，在写的时候，一个尾巴未必比一个順手可以連笔写下去的 h 省事；而且新造字母，增加自己在国际文字交往中的麻煩，都未必上算。又是正式字母，又是代用字母的这种規定，本身就是累贅，比多一个 h 更累贅。这对新聞工作者尤其如此，打电报时要用代用字母，刊登时要用正式字母，为什么需要多此一举？

(三)給 zh, ch, sh 加一个母音 i, 把 zhsh 硬要写成 zhishi, 而且 I 字还要小型大写(不知如何行書)，我們更覺累贅多余之至。为什么“知識”一定應該是有母音的呢？我們想不通。这与“拼法簡單、明确、便于教学、便于書写”的原意是根本矛盾的。

把这些矛盾的地方去掉，方案“草案”中的四、五两条就沒有存在的必要了。

——1956年2月29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2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中央民族学院第四教研組教員 吳滌平

收到《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之后，周圍的同志知道了都来向我借閱。借閱的人包括干部和同学，其中多数是少数民族。他們对草案感到很满意，他們說：“現在公布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有很多好处：(1)可以用来学习普通話；(2)可以用来扫盲；(3)可以給尚无文字

的少数民族創造文字树立榜样。”对后一点，少数民族同志的感想更多，他們說：“以前說是給我們創造文字，我們虽然有說不出的高兴，但这种文字將是什么样呢，自己也摸不了底；現在可有了門了，漢語拼音方案的道路，就是我們將來創造文字的道路。”

对草案本身許多人都提出以下这样一些意見：

(一)覺得草案中處理聲調的办法很恰当，完全同意；但希望尽早公布在某些情況下非標調號不可，而在某些情況下可以不標的具体條例，以便遵行。

(二)对子音符号，基本上感到滿意，只觉得知、痴、詩这三个音的声母符号不仅不甚美观，而且又难写，不如沿用原来的 zh, ch, sh 更好。有的还說，否則就用 V, Я, / 来代替也比帶長尾巴的好得多。q 的手写体大写 Ζ 容易与 Z 的手写体 Ζ 相混，不如写如 Q 或 Ζ。

(三) z, c, s 等后面的母音 i 的手写体写成 Ζ 容易与 r 相混，不如仍写为 i，这样不仅美观、易写，而且还可以避免混淆。从理論上来看这样做也是說得通的，因为 i 拼北京音时不出現在 z, c, s ……等之后，決沒有混淆意义的可能，只要在拼音条例中說明 i 出現在 z, c, s ……等之后时讀如 Ζ 就行了。不仅是手写体可以这样，最好在楷写中也这样，使之統一起来。

以上这些意見不見得正确，仅供你們參考。

我还記得在去年民族語文科学討論会上，有些少数民族代表曾經提到，希望科学院語言研究所将来在帮助尚无文字的少数民族創造文字之时，应与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取得联系，讓少数民族的文字能够在最大限度內与汉語拼音文字取得一致，使之更有利於各民族間文化的交流。我認為这个意見是值得考慮的，我个人也

有这样的感觉，因此轉告你們，希望你們在今后的工作中能适当地注意这个問題，使我国各民族將来的文字，不仅在字母形式上，甚至在拼音規則、声調的處理、同音詞的處理等上面都能在最大限度內互相接近。这样不仅可以在互相學習時感到方便，就是在制造打字机、电报往来都較方便。我覺得这对我国各民族的文化交流的作用是很大的，也是可以办得到的。我自己是一个从事語文工作的苗族青年，我很願意我們民族將來的文字能够在最大限度內接近于漢語拼音方案的形式，并願为达此目的而努力。

——1956年2月29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2期

## 对《汉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中国大辞典編纂处編纂員 王述達 何梅岑  
孙崇義 傅介石

国际音标只是标音符号，不宜作拼音文字字母用，因与通行的拼音文学习用字母不合，又无現成的草体，手写不便。

“一母一音”和“一音一母”的原則不是絕對的，宜适当地灵活运用。对于通行的語文拼写的傳統，应当尽量保持，非必要时不宜多所更張，以便于国际間文化交流，并免得在利用原有設備工具（如打字机、印刷机等）时变动太多。

因此，我們主張：

(一)「改用 x。

因把 h 專作表舌尖向后移动用，并且为了 g, k, x, (ㄤ, ㄬ, ㄷ)

和 gi, ki, xi (ㄩ、ㄑ、ㄒ) 相互对应，体系完整，故ㄩ改用 x。

(二)ㄩ 改用 g (-i), ㄑ 改用 k(-i), ㄒ 改用 x(-i)。

因ㄩ表ㄩ, q表ㄑ都和一般語文拼音习惯不合，并且为了ㄩ的草体ㄩ，而把 r 的草体改作ㄩ来避免形似，也与一般書写习惯不合。故ㄩ改用 gi, ㄑ改用 ki, ㄒ改用 xi, 这样兼可照顧声音来源和方音变化。

(三)ㄓ用 zh, ㄔ用 ch, ㄕ用 sh, ㄤ用 ng。

因ㄔ表ㄓ, ㄕ表ㄔ, ㄤ表ㄕ, 和ㄔ表ㄤ, 这四个字母都采自国际音标符号，手写不便，与一般用拉丁字母拼音的文字也不調和。故ㄓ, ㄔ, ㄕ用 zh, ch, sh, ㄤ用 ng, 以求与国际間习惯一致。

此外声調符号阳平作“ˊ”，笔势自右向左，与字母的書写方向不順，且与外文重音符号相混；不如一律采注音字母的調号作“ˊ”，它表示声調由低而高的形势，这样和字母的書写笔势都一律自左向右，并且不和外文重音号相混。

——1956年12月15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3期

## 大家來討論研究《汉语拼音方案(草案)》

——《中国語文》社論——

我們盼望很久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已經于春节期间在報紙上发表了。这个草案是經過反复研究討論才弄出来的。我們拥护这个草案所依据的各项原則，并希望經過征求意见作必要的修訂

后，早日由国务院公布。

这个方案发表后，政协全国委员会和各地政协正在组织座谈。其他关心文字改革的人们也自动地讨论研究这个草案，并且有些已经提出修改意见。据我们了解，所提意见集中在 z, c, s 这三个字母；其次是 u, Q 这两个字母；又其次是小型大写 I 的问题。现在把我们所听到的意见加以分析，并指出调配字母的基本矛盾和主要的解决办法，供读者讨论研究的参考。

关于 z, c, s 这三个字母的意见，主要有三点：(1)这三个字母的印刷体不好看；(2)这三个字母的小写印刷体不容易辨认；(3)Z, C, G, S 等手写体容易混淆。

关于 u, Q 两个字母的意见，主要有两点：(1)与其用 u 作 u (注音字母)，不如用 u 作 ʌ，使跟俄语的音值一样，以便学习俄语的人们感觉更方便；(2)把 Q 留作词的定型化或者表示声调之用，较为合适。

关于小型大写 I 的问题，主要的意见是如果为了使 z, c, s, z, c, s 的元音跟 u, Q, x 的元音有区别，不如干脆另用一个音；否则这些字母可以统一用 i 作元音。

上面的意见是有相当理由的。问题是怎样重新调配字母，使拼写问题得到适当的解决。首先要解决的是普通话的音位有三十个（由于处理音位的办法不同，音位可以相对地增加或者减少），拉丁字母只有二十六个，因而产生了没有足够的拉丁字母来代表普通话的音位这个矛盾。

解决这个矛盾有三个主要的办法：(1)用双字母来代表某些音位，并在一定条件下容许某些字母改变读法；(2)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或者略为改变字母的形状；(3)采用其它字母或者另造字母。现在

讓我們分別討論一下这三个主要的办法。

### 一、双字母和变讀的办法

國語羅馬字方案和拉丁化新文字方案都采取了双字母和变讀的办法。國語羅馬字方案有 ch (相当于注音字母ㄔ)、sh (相当于注音字母ㄕ)、iu (相当于注音字母ㄩ)、ng (相当于注音字母ㄤ)、tz (相当于注音字母ㄊ)、ts (相当于注音字母ㄉ) 六套双字母；拉丁化新文字方案有 zh(相当于注音字母ㄓ)、ch(相当于注音字母ㄔ)、sh (相当于注音字母ㄕ)、rh (相当于注音字母ㄖ)、ng (相当于注音字母ㄤ) 五套双字母。國語羅馬字方案的 j, ch, sh 跟 y 相拼时讀ㄓ, ㄔ, ㄕ; 跟 i 相拼时改讀ㄩ, ㄎ, ㄊ。拉丁化新文字方案的 g, k, x 跟 a, e, o, u 相拼时讀ㄍ, ㄎ, ㄐ, ㄑ, 跟 i 和 y 相拼时讀ㄩ, ㄎ, ㄊ。此外，两种方案的 e 都是变讀的，就是在 i 和 y (國語羅馬字 iu) 的后面改讀ㄩ。这样做，23 到 24 个拉丁字母就够用了。

双字母和变讀法有三个优点和两个缺点。三个优点是：(1)节省字母，給学习上和使用上帶來一定的方便；(2)可以馬上使用現有的拉丁字母打字机和排印设备；(3)可以使用現有的拉丁字母打电报和打旗語的各套办法。两个缺点是：(1)拼写出来的音节比較長；(2)变讀給初学拼写的人們帶來一定的困难，特別是 g, k, x 变讀，跟拼写方言、少数民族語言和外来語发生矛盾。

### 二、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或者略为改 变拉丁字母形狀的办法

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使原有字母能够代表更多的音位，是各国文字常用的办法。符号可以加在字母的上面，如法語的 é 和 è，德

語的 ö 和 ü; 也可以加在字母的下面，如法語的 ç，羅馬尼亞語的 ş。符号还可以加在字母的当中，如波蘭語的 Ł。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的拼音方案委员会曾考虑过在 z, c, s 中加一短横来代表ㄓ，ㄔ，ㄕ，如 z̄, c̄, s̄。

略为改变拉丁字母的形狀，是《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所采取的办法。这个草案在 z, c 的右下角各加一短豎鈎 (z̄, c̄)，在 s 的左下角加一短豎挑 (s̄) 来代表ㄓ，ㄔ，ㄕ。

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的办法的优点是：这是輕而易举的事情。缺点是：書写时要等到写完一个詞，然后在有关字母上加符号，这就不免有些麻烦了。

略为改变拉丁字母形狀的办法，如果改得好的話，是可以的。问题是不容易改得好，而且連写也会发生困难。草案的 z̄, c̄, s̄ 是明显的例子。

### 三、采用其它字母或者另造新字母的办法

在拟定拼音方案（草案）的过程中，曾有人提議采用一些斯拉夫字母或者另造新字母。这个办法的优点是选用字母的范围扩大，解决問題的可能性多些。缺点是調配困难，不容易取得一致的同意。草案已經采用了一个斯拉夫字母 ѿ。如果采用更多的斯拉夫字母，調配上就有困难。比方如果采用 ѿ 作 ㄕ，跟 u 合拼时就看不清楚；如果用 y 作 u，就要另找字作 u。另造新字母也有困难，因为不容易得到一致的同意。

### 四、通盤考慮，求得合理的解决

如上所說，解决沒有足够拉丁字母来代表普通話的音位这个

矛盾的主要办法各有优点和缺点，而且一般說来，这些优点和缺点是相对的。在考慮到修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时候，必然会遇到上面哪一种办法比較合适的問題。比方說，*z*, *g*, *s*这三个字母是改用双字母好，还是在原有字母上另加符号好。如果在原有字母上加符号，就得考虑另用其它办法来标注声調；否則字母上符号过多，就可能发生混淆。关于 *v*, *Q*, *x* 这三个字母是否要变更，就会牽动到变讀或者采用其它字母等等問題。究竟怎样解决才好，需要全盤考虑，权衡輕重，求得合理的解决。

我們希望讀者对这些問題多加研究并提出建設性的意見，使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經過征求意见作必要的修改后，更加完善，以供汉字注音、推广普通話、試驗拼音文字等等之用。

——《中国語文》1955年2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 全國委員會委員 侯宗濂

我对日用*r*字母有些不同意見。可以举一个外国人名为例，如 Ringer, 不應該讀为“任格儿”而應該是林（讀成卷舌音）格儿。同时 *r* 在字前讀为 *日*，在字后讀为 *儿* 是不大妥当的，如在 Rin- 时讀为 *日*，而在 -ger 时又讀为 *儿* 就不大妥当。所以我建議讀 Ring- 时的 *儿*似应另造一个字母。*儿*只用于 -ger 等类似的情况。

我看字母的排列方法，似以原先注音字母順序的排法較为进步，何必仿照世界上通行的排法？前一个排法子音、母音可以很容

易就分开了。其次讀的時候也更方便些。

——1956年3月14日《光明日報》專刊《文字改革》第53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楊 宪 益

这次列席政协会議，收到了你們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在此簡單表示一下完全拥护这个方案，希望能早日公布实行。只有一个疑問，即除 25 个拉丁字母外，补充的 5 个新字母是否必要，为什么一定要一个音素只用一个字母呢？这 5 个新字母写起来容易弄混，如  $\text{f}$  和  $\text{t}$ ， $\text{z}$  和  $\text{c}$ ， $\text{r}$  和  $\text{l}$  等。其次在国外印写及在各种机械上使用还得用“代用式”的 g, zh, ch, sh, ng, i, 而这套字母首先使用就是在这些方面，为什么不就把“代用式”作为“正式”呢？第三，如果說，用 zh, ch, sh, ng 代替一个音素不好記，我認為恐怕不然；我們中国人几千年来习惯拿两个或更多文字部分合起来作为一个字用，这种組合对一般老百姓不会感覺很奇怪的。如“子”加上“女”等于“好”等等。相反，如果 25 个拉丁字母（加上四个組合体的）就能解决问题，这比多学 5 个新字母要省事得多了。以上意見供你們参考。祝你們工作早日成功！

——1956年3月14日《光明日報》專刊《文字改革》第53期

## 略談《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優越性

長沙市第七中學 童文杰

最近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公布了《漢語拼音方案(草案)》，這是中國勞動人民渴望已久的一件大事。我讀了它感到很興奮。我体会到這個方案(草案)的誕生有下面三個偉大的意義：

第一、它將便利祖國人民文化教育的普及。過去祁建華利用注音字母進行識字教學獲得了一些成績。現在這個方案比注音字母不知強多少倍，毫無疑問地它將大大加快掃除全國文盲的速度。

第二、它將增進中國和世界文化的交流。因為運用這個方案，外國人學中國的語文比較容易，同時中外書籍互譯也有了許多便利的地方。

第三、它將加快祖國科學文化的发展。因為運用這個方案可以節省下一代學習語言文字的時間，使他們有更多的精力從事科學研究，同時也便於和科學技術如打字電報等結合，便利文化的傳播。

我認為這個方案足夠擔負促進漢語規範化和最後完成中國文字改革的任務。它正確地總結了半個世紀以來文字改革運動的經驗和成就。它的優越性表現在下列幾個方面：

第一、由於它採用了拉丁字母就具備了這些優點：(1)字母的歷史悠久。拉丁字母脫胎於埃及古象形文，創始於腓尼基人，形成於希臘，經過羅馬民族的修改，在中國開始利用它也有三百多年歷史。

了；(2)字母的形体是世界上最通用的，現在世界各国的字母多数是采用拉丁字母或与拉丁字母同一起源的字母；(3)書寫便利，形体簡單清楚而美观，由于它經過許多民族長期使用，創造了不少灵活应用的方法。

第二、由于它采用了北京語音就具有这些优点：(1)字母的发音是民族語音，拼写出的音节是民族語音的結構，將來形成的拼音文字也就是民族化的拼音文字，因而拉丁字母也將成为汉族自己的字母；(2)能作为汉字正音的工具，能促进汉民族共同語的形成，將來形成的拼音文字也就是全国統一的拼音文字，不致于使全国的文字变得不統一，反过来还可以促进全国語言的统一。

第三、由于它采取了音素化的音节結構，每个音素用一个字母代表。这就具备了下列优点：(1)表音极合科学原理；(2)最長的音节不过四个字母，比过去的国語羅馬字方案和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方案还要簡單。

其他如儿(er)的表音，知(zI)癡(qI) 詩(sI) 日(rI) 賚(zI) 雌(cI) 思(sI) 等七音的韵母 I，調号和隔音号的規定等，都針對汉语拼音的特点，用簡易的方法解决了存在的問題。

最后我提出一个意見（就是說明中第 6 条第六項中提到过的意見）。讓 g (哥) k (科) h (喝) 兼 ü (基) < (欺) T (希) 我非常贊成，理由如下：(1)无论在英文和俄文拼音中都是 g, k 兼 ü, < 等音；(2)两类音节完全可以分別清楚，不会混淆；(3)可以减少字母总数；(4)z, c, § 这三个字母不好看，如果 ü, <, T 由 g, k, h 兼，q, x 就可以用以代表 ㄓ、ㄔ、ㄕ 了。我覺得这一点值得重新討論。

——1956年3月14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3期

## 略談《漢語拼音方案(草案)》 的字母形式問題

章 懿

国务院第二十三次全体会議决定把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草拟的《汉語拼音方案(草案)》送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全國委員會組織座談討論，同时在報紙上发表，以便广泛征求意见，將來作必要的修正后，再提請国务院審定。这个草案已經在春节期间陸續在報紙上发表了，現在政协全国委员会和各地政协正在組織座談，热烈地討論这个草案。同时有些关心文字改革的人們也自动地組織座談；另外有些个人已經表示基本上同意这个草案，并提出一些修改意見。这表示着大家对这个草案非常关心，并願意發揮集体智慧，提出建設性的意見，使这个草案經過修改后更为完善——这是很好的。

《关于拟訂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在報紙上已經發表过，这里我想着重地談两个問題：(1)为什么不采用汉字笔画字母？(2)为什么采用拉丁字母？

### 一、为什么不采用汉字笔画字母

我們不采用汉字笔画字母，主要是因为这种字母不便于連写。下面两种样品是显明的例子。

Այսօն թշուն իւրա տօ ուր տէ  
լիլ բշուօ, այդ յէ սկզբ ժըպհեց լիլեց ար,  
և 1949 ուր ԿՇԵՏԵՐ ՎԱԼԵՒ Ի. ՌԱՄԻՆ.  
Տէ մինչ ՅԵՐԵՎԱՆ Տէ ԵՐԵՎԱՆ ԺԵՎՈՎ Տէ ՖԱՏԻ ՖԱՄԱ  
ուր ԿԱՐՎԵՆ ԿՎԵՎԱԿ ՕՃՈՒՅՎ ԸՆԴԱԿ ԵՎԵ, ԿԱՐՎԵՆ  
ՅԵՎԵՆ ՖՈՎԻ Տէ ՅԵՐԵՎԱՆ ԺԵՎՈՎ ԲՈՎԵՑԵՑՈ.  
Այսօն թշուն բարեցո Տէ ԵՐԵՎԱՆ ՖՈՎԻ ԲԻՏ,  
և ԿԲՀ ՅԱ ՅՈՒ ՎԱԼԵՎԱՆ ԵՄ, ԵՎԸ ՅՈՒ ՊԵՐՈՎ  
ԽՈՎԵՐ ՄԻՋԱՅԻ ԻՎԱԿ ԵՎԵՎ ՅՈՎԻ ԱՅ ՎԻՄԵՐ,  
ՎԱԿԵՐ ԵՎԵՐ ԵՎԵՐ ԵՎԵՐ ԵՎԵՐ ԵՎԵՐ.

Խաչքար պատճեն կամ իւր  
ՅԵ ԽԱՎ ՈՒՐԵ, ԽԱՎ ՊԱ Խաչքար  
«ԽԵՂԻ յուրա ԹԻ, ԻՒ 1949 ՅԵ ՀԵՏ  
ՅԵ ՇԵՐՎԻ բաշտուի. ԵՎԵՐՎՈՒ յէ ԵՎ  
ՄԵ ՔԱՎԵՐ յէ ՅՈՒ ՎԻՆԱ յէ ԽԵՂԻ  
իւրի, ԽԱՎ ԵՎԵՐ յէ ՅՈՒ ՎԻՆԱ յէ ԽԵՂԻ  
յէ ԵՎԻ, ԽԱՎ ԵՎԵՐ ԵՎԵՐ ԵՎԵՐ  
յէ Խաչքար պատճեն պատճեն. Խաչքար  
պատճեն «ՎԵՐԵՎԱՆ յէ ԵՎԻ ՄԻՋԱՅԻ ԵՎԻ»,  
ԽԵՂԻ ԹԻ-ՊԱՎԵՐՎՈՒ պատճեն, ԽԵՂԻ ԽԵՂԻ  
ՅԵՎԵՐ ԵՎԵՐ յէ ԵՎԵՐ յէ ԵՎԵՐ ԵՎԵՐ ԵՎԵՐ  
յէ ԵՎԵՐ ԵՎԵՐ, ԽԵՂԻ ԵՎԵՐ ԵՎԵՐ  
յէ ԵՎԵՐ ԵՎԵՐ.

如果我們想把字母連写起来，就有必要采取一些拉丁字母的  
写法。下面是采取一些拉丁字母写法的样品。

for you yoofs zhui je  
jou Larka jou Ben's  
for jaylar Benim yoydeya yegde  
je yeloyr' yega zhien tayeg. Je ti tye  
yoofs zhui. Jefe yoofs zhui je jou Larka jy.  
Ben's ti ts je tye wagg chig zhui nes, joko  
yewa yoofs je yeloyr' yoydeya, big job  
for nes. for yoydeya de ching yoy-deya  
je yeloyr' yega.

我們从上面的样品还可以看出，汉字笔画字母連写起来并不象汉字。如果我們要把拼音文字写成象方块汉字的形式，那末我們得要有六十个左右的字母，用一个或者两个字母来拼写一个音节才行。用这样多的字母来写拼音文字，在書写、排印、打字、打电报等等方面就很不方便。我們認為如果为了保持拼音文字的方块形式，以致文字在学习上和使用上遭遇到許多困难，是不值得的。同时，如果这样做，我們就犯了形式主义的毛病。

基于上述理由，我們最后决定不采用汉字笔画字母。

## 二、为什么采用拉丁字母？

采用拉丁字母有如下四个理由：

第一，拉丁字母是久經考驗的国际字母，在書写排印、打字、打电报等等方面，都很方便。

第二，在科学、数学、邏輯、国际電訊和航海等等方面，我們必須使用拉丁字母。我們采用拉丁字母来拼写汉语，可以使上述各方面所使用的字母跟我們的拼音文字統一起来，同时可以避免多学

一套字母。

第三，用拉丁字母来拼写汉语，包括普通话和各主要方言，有极大的适应性，并且有300多年的经验做基础。因此，拉丁字母具有拼写汉语的优越条件。

第四，用拉丁字母来拼写汉语，对于吸收外来语，尤其是科学术语，以及外国人学习汉语，都有很大的便利，因而对于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和相互了解，有一定的帮助。由于我国的国际地位和影响在不断地提高与扩大中，我们采用拉丁字母是具有国际政治意义的。

以上所說就是为什么我們决定采用拉丁字母的理由。当然，采用拉丁字母必須經過研究，把这些字母所代表的語音單位（以下簡称音位）加以調整，使适合汉语的特点。首先要解决的是普通话的音位有三十个（由于处理音位的办法不同，音位可以相对地減少些），拉丁字母只有二十六个，因而产生了沒有足够的拉丁字母来代表普通话的音位的問題。

为了解决这个問題，国語羅馬字方案和拉丁化新文字方案都采取了双字母和变讀的办法。所謂双字母就是用两个字母代表一个音位。如国語羅馬字方案用 ch 代表ㄔ，sh 代表ㄕ，iu 代表ㄩ；拉丁化新文字方案用 zh 代表ㄓ，ch 代表ㄔ，sh 代表ㄕ。所謂变讀就是一个字母在某种拼写条件下可以改变原来的讀法。如国語羅馬字方案的 j, ch, sh 跟 i 和 iu 拼合时改讀ㄩ、ㄤ、ㄦ和ㄩㄤ、ㄤㄦ；拉丁化新文字方案的 g, k, x 跟 i 和 y 拼合时改讀ㄩ、ㄤ、ㄦ和ㄩㄤ、ㄤㄦ。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不用双字母和变讀的办法。为了解决上述的問題，我們另外增加了五个字母，就是ㄩ, ㄤ, ㄦ, ㄩ, ㄤ。这样拼

写出来的音节比較用双字母短些。如中华拼写为 zunhua，就比用双字母拼写的 zhunghua，少了两个字母。同时因为有 ɿ, q, x, ɿ, ɿ, s 等六个字来代表 ɿ、ɿ、ɿ、ɿ、ɿ、ɿ 等六个音位，就没有 ɿ、ɿ、ɿ 或者 ɿ、ɿ、ɿ 变讀的問題了。这样教学上可以省掉变讀的麻煩。

如上面所說，《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采用了拉丁字母，是有充分理由的。至于若干字母的安排是否完全妥当，还須作进一步的研究。我們希望教育工作者对这个草案尽快加以研究討論，提出建設性的意見，以便中国文字改革委員会及早參照大家所提出的意見，作必要的修改，然后提請国务院審定公布。

——《人民教育》1956年3月号

## 热烈展开《汉语拼音方案（草案）》 的討論，积极提供修改的意見

林 汉 达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經国务院同意由中国文字改革委員会送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和各省、市、自治区政治协商委員會从2月到3月分別組織座談討論，并于2月12日在《人民日报》上发表，征求各方面的批評和意見，作为进一步修改的依據，然后提請国务院公布。汉语拼音方案不但可以用来給汉字注音，作为普通話的数学工具，而且可以用来試驗汉语拼音文字，使拼写出来的普通話逐步发展成为完善的可以代替汉字的中国拼音文字。因此，討論和修改这个草案是关系着中国文字根本改革的大

事情。希望全国人民，尤其是教师們，热烈地参加討論，提供意見，使得这个草案能够修改成更完善的拼音方案。

为了使有些初次研究这个問題的人便于討論这个草案，这儿想扼要地提出几个問題，作为討論的参考。

首先我們必須同意拿这个《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作为討論的底子，在这个范围内尽量提出修改的意見。如果根本不贊成汉语拼音或者不贊成采用拉丁字母，那就无从討論起，也沒法儿对这个草案提出修改的意見了。所以我們必須弄清楚哪些問題是需要解說和宣傳而不是属于修改性質的，哪些問題是应当展开討論、提出修改的意見，帮助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予以解决的。属于前一类的主要有两个問題，属于后一类的主要有五个問題，說明如下：

### 一、需要說明的两个問題

(一)为什么要采用拉丁字母？采用拉丁字母作为汉语拼音的字母，主要是因为拉丁字母笔画簡洁，面目清楚，可以从左到右連写，正符合我們的要求，同时也为了便于国际間文化的交流。可是有些人認為拉丁字母好是好，究竟是外国字母不合乎中国人民的民族感情。这是一种誤解。拼音文字是用字母来拼写的，可是字母并不是文字。一个民族，如果使用它自己的拼音文字，那种文字必然是自己的民族形式的文字，不管它用的字母是不是跟別国的相同。英文、法文、波蘭文、捷克文都是用拉丁字母拼写的，字母的形式相同，可是它們的文字各有各的民族形式。拼音文字是由字母組成的，好象房子是用磚砌成的一样。用同样形式的磚可以砌成不同形式的房子，可以盖洋樓，也可以盖中国式的宮殿。同样，我們用的字母从它的来源說是外来的，可是經過我們的加工，它的讀法和用

法完全是漢語的讀法和用法，已經變成我們自己的漢語的字母了。用這套字母把漢語拼成文字，那樣的拼音文字就成為漢民族的文字了。

我們說，漢語的拼音字母從它的來源說是外來的，可是我們不能說是從哪一個國家來的。拉丁字母的發源地是在東方，幾千年前腓尼基人從埃及的象形字當中借用了一些筆畫簡單的字作為字母，正象日本從中國借用一些筆畫簡單的漢字和漢字筆畫作為日本字母一樣。腓尼基字母又經過古代的希臘人和羅馬人多次的修改，才成功一套初期的拉丁字母，以後又經過別的民族多次的修改和補充，才成為現在這個樣子的拉丁字母。因此，現在的拉丁字母是各國勞動人民共同努力的結果，是國際間的公共財產，而不是屬於哪一個國家的產物了。拉丁字母是國際間的公共財產，又是現在世界上最通用的字母。據初步的了解，現在世界上採用拉丁字母的有六十多個國家，包括歐洲絕大多數的國家，如蘇聯加盟共和國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宛、卡累利芬蘭；波蘭、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羅馬尼亞、阿爾巴尼亞、南斯拉夫（同時也用斯拉夫字母）、德國、奧國、意國、法國、英國、瑞士、西班牙、葡萄牙、比利時、荷蘭、挪威、瑞典、丹麥、芬蘭等等；美洲全部國家，如加拿大、美國、墨西哥、古巴、巴西、秘魯、阿根廷、智利等等；大洋洲的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非洲的利比里亞、南非聯邦等等；亞洲的土耳其等等。東南亞採用拉丁字母的有：越南、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菲律賓等。印度用的是印度字母，但是同時也用拉丁字母拼寫他們的通用語言；日本用的是漢字和假名，但是小學校里有“羅馬字國語”的課程。

由此可見，現在使用拼音文字的國家採用拉丁字母的占絕大多數，包括我們的兄弟國家在內。世界上絕大多數的國家都採用拉

拉丁字母，虽然他們的語言不同、文字不同，由于所用的字母基本上是相同的，这些国家彼此学习語言和文字就比較方便。自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們的国际地位是越来越高了，不但我們的兄弟国家热烈地要求学习中国話，就是在資本主义的国家里，学习中国話的人也越来越多了。我們采用拉丁字母主要是为了自己学习的方便，为了普及和提高自己的文化、教育、科学、技术，可是因为拉丁字母是国际化的字母，同时也就便于我們学习外国的語言和文字，便于世界各国学习我們的語言和文字，这对于国际間文化的交流是有很大的好处的。

采用国际間已經通用的符号来为我国的文化发展服务和利用国际間的科学成就来为我国的经济发展服务一样，只要有利于我国的人民大众，就是符合爱国主义的原則的，如果把采用有利于国家的新事物看作有碍于民族自尊心而予以拒絕，那反倒不合乎爱国主义的行动了。現在世界各国都采用阿拉伯數碼、加減乘除百分比等符号、各种科学符号以及公曆紀年、和平鸽等，都沒有妨碍各国人民的民族自尊心。現在我們正在自己制造火車、輪船、汽車、飞机、拖拉机等，并不因为这些工具的来源是外来的就認為妨碍了我們的民族自尊心。只要拉丁字母能忠誠地、很好地為我們服务，我們就应当把它作为亲切的自己的东西。

(二)为什么采用“音素化”的音节結構？音素是語音的最小單位，就是一个語音里分析到不能再分析的一个成分。音节是由音素合成的一个声音。汉语的一个音节至少有一个音素，大多有两三个音素，至多有四个音素。我們的每一个汉字的讀音就是一个音节，例如：“啊”(a)是只有一个音素的音节，“哈”(ha)是由 h 和 a 两个音素合成的一个音节，“花”(hua)是由 h, u, a 三个音素合成的一

一个音节，“欢”(huan)是由 h, u, a, n 四个音素合成的一个音节。一个字母只代表一个音素的文字叫“音素文字”，一个字母可以代表一个音节的文字叫“音节文字”。注音字母里的ㄞ(ei)、ㄞ(ai)、ㄞ(au)、ㄞ(ou)、ㄞ(an)、ㄞ(ang)、ㄞ(en)、ㄞ(eng)等字母就是代表音节而不是代表音素的。一个“奥”(au)的声音，用音素化的拼法，只用 a, u 两个字母就可以了，用音节化的拼法还得另造一个字母(例如ㄞ)。可是一个“奥”音照音素化的拼法要用两个字母，照音节化的拼法只用一个字母。这样，我們就可以看出：音素文字的字母比音节文字的字母少，音节文字的字形比音素文字的字形短。因此，过去也曾有人主張象注音字母那样采用音节字母。可是音节化的拼法有三个大缺点，而那三个缺点正显出了音素化的拼法的优越性，所以我們采用了音素化的拼法。音节化拼法的三个缺点是：(1)不合乎科学原理；(2)字母太多，不便于机械化的应用；(3)拼法沒有变化，不能分化同音字。

所說的不合乎科学原理指的是拼音不精确，也不能用来拼写方言、少数民族的語音和外来語。举一个最簡單的例子來說 ㄞ(en)原是ㄞ ㄞ 两个音素合成的音节，可是 ㄞ ㄞ (in) 按理說應該念成 ㄞ ㄞ ㄞ，可是要念作 in；ㄞ (eng) 是代表 ㄞ ㄞ 的，而 ㄞ ㄞ (ing) 并不是 ㄞ ㄞ ㄞ，ㄞ ㄞ (ung) 也不是 ㄞ ㄞ ㄞ。音节字母在需要跟少数民族的語言和各国語言的比較研究的时候，就更显出不适用了。根据苏联語言学家的說法，“音素文字是最簡單而同时又是最完善的文字类型。它出現于比較高度的社会发展阶段上”<sup>①</sup>。这更足以說明我們采用音素化的拼法是合理的、进步的。

<sup>①</sup> 《苏联大百科全書》，第 2 版第 16 卷，見《中国語文》1954 年 2 月号，31 頁。

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里复合母音有 28 个，而这 28 个音节都可以用音素字母拼出来，如果采用音节化的拼法，就得另造 28 个音节字母，汉语拼音字母的总数将近 60 个，不但增加了学习的困难，而且阻碍了我們利用現代机械化的文字工具，如打字机、排字机、电报机等等。因此，采用音节字母的想法是不合乎我国社会主义建設的要求的。

汉语里有不少同音詞，这是不可否認的事实。將来的拼音文字决不能允許同音詞的混淆，讓閱讀的人一边看、一边猜，或者要看上了上下文才能知道是什么意思。那就是說，同音詞必須予以分化，詞儿必須有个定型。要分化同音詞，使同音的詞儿各有不同的詞形，这就需要在拼法上有变化的可能。例如：“慌”“黃”“讒”三个同音詞，注音字母因为受了音节字母的限制，只能一律写作 fang：固然可以加上声調符号帮助正音，但是不能成为簡洁的文字。用音素字母来拼，就可以在拼法的变化上把它們区分出各个不同的詞形来。比方（这只是个比方，因为詞儿定型化的办法現在还正在研究）把“慌”写成 huang，“黃”写成 hwang，“讒”写成 hoang，这样，詞形簡洁明确，声調也有区别，就不会发生同音詞的混淆了。这对于閱讀和書寫都有很大的方便。音节字母就不能有这种灵活运用的余地。我們認為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采用音素化的音节結構是正确的。

以上两点是属于說明性的問題，老師們还可以用自己的更好更具体的例子去說服有些不了解为什么要采用拉丁字母和音素化的音节結構的人。以下再談談需要討論和提出修改的意見的几个問題。

## 二、需要展开討論提出修改意見的几个問題

(一)关于單字母和双字母的問題。过去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用 zh, ch, sh, ng 来代表 ㄓ(知)、ㄔ(痴)、ㄕ(詩)、ㄋ(上海音“額”)四个音素，这次草案上用 z, c, s, n 四个新字母。n 是借用国际音标的，z, c, s 三个字母是新造的。因为 n 这个符号对于学过拼音文字的人來說，并不陌生，而且笔画簡洁，拿它来代替 ng 两个字母，一般人都認為确有好处，所以問題不大。值得討論的是：用什么字母来表示 ㄓ、ㄔ、ㄕ 三个音素比較好一些。主張用 zh, ch, sh 的人認為拉丁化新文字早已这么用了，并沒发生困难，而且有系統地表明出跟 z, c, s 的关系，便于对比。如果另造新的字母就不能利用現成的有关文字的机械化的設備。可是一个音素要用两个字母究竟不大經濟。如果能用一个字母来表示一个音素，那不是更好嗎？可是新造的字母很难使大家都同意。夾用其他現成的字母吧，因为并不陌生，比較容易得到別人的同意，可是因为不是属于一个系統的，跟别的拉丁字母联用起来，总觉得合不到一块儿。因此，还不如在原来的 z, c, s 三个字母上想办法，又現成，又不打乱两个可以对比的系統。这么着，就很自然地想在原来的字母上加些什么。要加些什么，也不外乎三个形式，就是：戴帽子（如 ž, č, š），系腰帶（如 z, e, s），拖尾巴（如 z, c, s）。戴帽子跟加声調符号有冲突，系腰帶又怕字形不够明显，那只好用拖尾巴的办法了。可是这也不是尽善尽美的办法，因为这几个拖尾巴的字母实在不太好写。除了采用双字母 zh, ch, sh 或者采用拖尾巴的單字母 z, c, s 以外，可以說沒有更好的办法了。因此，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在以前的討論中曾經主張以双字母为正式的写法，以新造字的單字母为代用式，

后来颠倒过来，以新造的單字母为正式的写法，以双字母为代用式。这是一个可以討論的問題。

(二) ү(基) ү(欺) Т(希)的写法問題。这是好多年来爭論着的一个問題。国語羅馬字用 ji, chi, shi 表示 ү、ү、Т，是利用 ҃(j)、  
Ӄ(ch)、ӄ(sh) 来兼差的。拉丁化新文字用 gi, ki, xi 表示 ү、ү、Т，  
是利用 Ӄ(g)、ӄ(k)、Ӆ(x) 来兼差的。也有人建議用独立的三个  
字母 j, q, x 来表示 ү、ү、Т，可是这么一来，j 就不能作为 i 的声母用了。  
国語羅馬字把 y 作为 i 的声母用，而“ү”就得用两个字母  
iu 来拼了。由此可見，要改动一个字母就得連帶地改动别的字母。  
因此，在討論修改的时候，必須考慮到全面。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  
最后才决定用一个新字母 ү(俄文字母，也类似注音字母) 表示 ү  
(基)，用 q, x 表示 ү(欺)、Т(希)。照国語羅馬字的写法，把“机  
器”写作 jichi，把“希奇”写作 shichi，确实合乎国际的习惯，就是  
詞形太長了些。照拉丁化新文字的写法，把“机器”写作 giki，把“希  
奇”写作 xiki，确实很简洁，可是既然把硬音的 gi, ki, xi 念成軟音  
的 ү、ү、Т，碰到方言、少数民族的語音和外来語中要用到硬音的  
gi, ki, xi 的时候，就沒法儿写了。因此，同样要利用兼差的話不如  
用 ҃、Ӄ、ӄ 比較好一些。可是 ү、ү、Т 写成 zi, ci, si, ҃、Ӄ、ӄ 又写  
成 zi, ci, si, Ӄ、Ӄ、ӄ 又写成 zi, ci, si, 如果有必要拼写尖音 zi,  
ci, si 的話，这一連串相象的音节出現的次数就太多了。所以不如用  
独立的三个字母(就是不兼职)在教学上就方便得多了。q 和 x 没  
有别的用处，拿來表示 ү(欺)、Т(希)，发音相近，是个办法，可是  
ү(基)音不能用 gi，或者用 ji 来拼，又沒有多余的讀音相近的拉  
丁字母可以利用，所以夾用了一个俄文字母，只是这个字母的手寫  
体很难設計得好，如果照印刷体連写起来(如 y, ү, 或 Ӄ)又怕跟 y

或者 f 的手写体相混，如果照俄文的手写体写成几又怕跟拉丁字母 r 的手写体相混。这就需要大家来想办法了。

(三)某些音节結構的寫法問題。這個問題主要指  $\chi\acute{\chi}$  (威) 和  $\chi\acute{u}$  (溫) 的寫法，有人主張寫作 uei 和 uen，有人主張寫作 ui 和 un。“貴”“愧”“會”“棍”“困”“混”寫作 guei, kuei, huei, guen, kuen, huen 似乎比寫作 gui, kui, hui, gun, kun, hun 容易念些，可是這樣就各多了一個字母，似乎不大經濟，而且“堆”“推”“催”“蹲”“吞”“村”寫作 dui, tni, cui, dun, tun, cun 也還不錯。因此，就難斷定哪一種寫法更合理。既然沒有絕對的標準，草案上就採用了節省一個字的那一種。

(四)  $\text{U}$  的字母問題。國語羅馬字用兩個字母 iu 表示  $\text{U}$  音，拉丁化新文字用一個 y 表示  $\text{U}$  音，這次草案上擬定的辦法在這一點上是跟過去拉丁化新文字一樣的，比國語羅馬字省了一個字母，很簡潔。可是草案發表以後就有一些人反映說，把 y 作為  $\text{U}$  音，從詞形的美觀上來看不是沒有問題的。他們說，母音 a, o, e, i, u 都是上下不出格的短形字母，獨獨這個作為  $\text{U}$  音的 y 是拖着尾巴的，碰到拖尾巴的子音連寫起來就很不好看，例如 qyŋ (旁)、xuyŋ (洶湧)、yŋyan (永遠) 等。如果不把 y 作為  $\text{U}$  音的字母，這一來，修改的意見可就多了。有的建議在 u 的上頭或者下頭加兩點 (如 ū 或者 ũ)，有的建議在 u 的中間加一點 (如 ü) 或者加短橫 (如 u)，有的建議採用國語羅馬字的辦法寫成 iu。這樣，一個  $\text{U}$  音，就有 y, ū, ũ, ü, u, iu 六種意見，可能還有別的更多的意見。又要美觀，又要詞形短，又要合乎國際間拼音的習慣，在這許多條件底下，很不容易選出一個大家都同意的字母。可是在全國範圍內展开了討論以後，總能得到一個比較集中的更好的意見的。

(五) 拼音字母跟汉字对照問題。这是一个小問題，可是也不妨討論一下。草案上拼音字母底下所附的汉字对照原来是帮助認識汉字的人学习拼音字母的讀音用的。如 b, p, m, f 底下的“坡摸佛”。在过去有用“撥撥末佛”的，有用“博撥摸佛”的，也有用别的讀音近似的汉字的。有人認為最好能选定最适当的汉字把它固定下来。这个意思是很好的，草案上汉字的对照可能就是这么做的。可是有人反映說，最好能选出一些南北讀音基本上相同的汉字，尤其要注意声調跟原来的入声字。那就是說 g, k, h 注上“哥科喝”，似乎不如注上“鵠刻喝”；a, o, e 注上“啊喔額”，似乎不如注上“啊喔靼”；b, p, m, f 注上“坡摸佛”，似乎不如注上“撥撥摸佛”；ie 注个“噎”，有人認為这个汉字太難認；ye 注个“約”，也有人認為这个“約”字的讀音各地区太不一致等等。我个人認為最好能够多提修改的意見，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根据全国人民的意見，一定能够制定一套更合乎理想的或者比較完善的汉字对照表的。

以上五个可以供討論的参考的問題仅仅是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发表以后几天里面我所听到的少数人的反映，其他的問題和草案中的缺点一定还有不少。希望教師們認真地討論一下，积极地提出批評和修改的意見，正如《关于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上說，“只有經過大家的討論和批評，才能使它(方案)更加完善”。

(1956, 2, 17.)

——《人民教育》1955年3月号

# 論补充新字母的問題

彭楚南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拟出了补充的新字母六个：*z, c, s, ɿ, ɿ*和*ɿ*。又规定在必要时可以用 zh, ch, sh, ng, i, g 作为代用式。

要不要补充新字母是汉语拼音方案中最重要的問題之一。按照这六个字母的不同情况，下面提出三种意見來討論。

首先是*ɿ*。拉丁字母表是在古拉丁語的基础上創制的，所以它首先适合于拉丁語。拉丁語（拉丁語族的語言一般也是）沒有*ɿ*这个音位，所以拉丁字母表里沒有特別为它創造單一的字母。相反地，日耳曼語族各語言里的*ɿ*都構成独立的音位，所以当英国人、德国人、荷兰人、挪威人、瑞典人、丹麦人等采用拉丁字母表書写他們自己的語言的时候，在“不輕易补充新字母”的原則下，都采用了双字母 ng 来代表这样一个音位。由于这些語言的音节一般是輔音群比較多的，所以用 ng 代表一个音位還沒有显露出很大的不方便。随着拉丁字母表应用范围的扩大，由于各种語言音节結構的不同，ng 代*ɿ*的用法逐渐暴露出它的不便，主要表現为下列几方面：

(一) g 有所謂軟音和硬音的分別的时候，ng 代表 [ndz], [ŋg] 还是 [n], 容易引起混乱，比方英语 singer [sɪŋə], hunger [hʌŋɡə] 和 ginger [dʒɪndʒə]。

(二) 在一些語言里（比方汉藏語系的一些語言和非洲的許多語言），[mb], [nd], [ŋg] 是經常出現的音位，其中 [ŋg] 用 ngg 来表

示就显得难看，也不經濟。

(三)在汉藏語系的語言里(包括汉语)，音节結構是比較严整的，輔音群是很少甚至缺乏的。 $\text{ŋ}$  在某些語言里往往作为音节收尾經常出現。在这些情況下，用 ng 来表示它是不能令人滿意的。比方大家常常举出作为音节太長的例子的 zhuang, chuang, shuang 就是。

(四)在 n,  $\text{ŋ}$  两个音位區別比較严格的語言里 (比方汉语)，碰到 ng 往往要再看下面一个字母才能肯定它是 [ŋ] 还是 [n-g]。北方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的 Nanging (南京)和 Xengjiang (衡阳)。

基于以上的原因，用單一的字母  $\text{ŋ}$  代替 ng 是很有必要的。 $\text{ŋ}$  如果能够通过汉语的采用而取得跟其他 26 个字母同等的地位，这将是汉语拼音方案的一大貢獻。

至于它的大写，由于国际音标沒有給  $\text{ŋ}$  訂下大写字母，所以它还没有定型。方案(草案)中的印刷体大写是难看的。可以采用非洲的許多語言通用的大写  $\text{ŋ}$  (如图左)或大写 G 的顛倒形式甚至  $\text{ŋ}$  的放大形式。小写草体似乎作  $\text{ŋ}$  比較方便而好看。

其次是韵母  $\text{ŋ}$  的問題。我認為創制小型大写 I 是不成功的。

韵母  $\text{ŋ}$  是存在的，但是要不要用字母写出还是可以考慮的。为了标調的方便，用一个元音来表示它，可以免去在 z, c, s, r 上面再加符号。但是我認為用普通的 i 是能够滿足各方面的要求的，不必另造一个 I。因为：

(一)ㄓ、ㄔ、ㄕ、ㄐ 不跟 I 拼，所以 zi, ci, si, ri 就是 ㄓ、ㄔ、ㄕ、ㄐ 而不会是 ㄗI、ㄔI、ㄕI、ㄐI。

(二)方案(草案)規定不系統地分尖团音，所以 zi, ci, si 也只

表示ㄔ、ㄕ、ㄕ而不代表ㄔㄧ、ㄕㄧ、ㄕㄧ，因为后者在北京语音里是不存在的。

(三)在需要分尖团音的时候，就是說，在需要表示相当于ㄔㄧ、ㄕㄧ、ㄕㄧ的拼法的时候，可以用zii, cii, sii或者zji, cji, sji以及类似的組合方式表示。反正这种情况是特殊的，不会很多的。

(四)方案草案第五条說，在必要时“可以用i代替I”，这一規定本身就說明I的不必要。因为既然I可以由i代替而不引起什么混乱和不便，那么，用一个新創的I而不用一个原有的i除了在教学上可以表示它跟普通的i发音不同以外，再也沒有甚么好处。而的发音的确是难于描写的，但是如果要給不会发而音的人描写这个音，与其說它是更接近于i，不如說它是接近于[z](ㄔ、ㄕ、ㄕ的韵母)或[z'](ㄓ、ㄔ、ㄕ、ㄕ的韵母)的舌尖闭元音比較容易收效。在需要更精密的描写的时候，可以干脆用音标[i]和[z](这两者的区别是I所不能表示的)。

(五)按照方案(草案)的說明，I不用在詞头，所以不用大写。但是，当i上面加了声調符号的时候，i上面的一点通常是取消的：i̇i̇i̇i̇，这样就和I加上声調符号沒有区别了，除非我們規定i加符号还保留原点。可是后者是不容易令人滿意的。<sup>❶</sup>此外，在全用大写的情况下，i和I也就失去了区别。《光明日报》的《文字改革》双周刊的欄头WENZI GAIGE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如果要在大写形式上維持i, I的区别，那就只好象拉丁化土耳其文一样用i作为i的大写形式了。

❶ 这一点已經有人指出，見梁思成教授的意見，1956, 2, 29《光明日报》《文字改革》双周刊。

因此，I 是沒有必要的。它的手写体也是不方便并且容易跟 r 相混的。

第三，关于 z, ç, s 三个字母。

拉丁字母表之所以广泛流行，其中一个主要原因就是采用它的各种文字都照顾到“不轻易补充新字母”的原则。任何采用拉丁字母表的文字里，新字母越少，彼此的共通性就越大。

所以补充的新字母应该减少到最低限度。

我们既然不主张用 zh, ch, sh 的双字母，那么方案（草案）中表示 ü, ß, T 的三个字母 ü, q, x 正可以代表 ü, ß, T。而 ü, ß, T 就用 g, k, h 兼任。

用 g, k, h 兼任 ü, ß, T 并不是新的意见。不过为了节约三个字母，是值得再度强调提出的。

方案（草案）之所以采用了不同于 g, k, h 的 ü, q, x 来表示 ü, ß, T，只能找出一个目的：就是表现出 [tç, tç', ç] (ü, ß, T) 不同于 g, k, h，方便教学。

事实上，g, k 在许多语言里都有所谓软硬之分。所有的拉丁语族的语言就是如此。i 和 e 前面的 c 在古拉丁语里念 [k]，到了中古拉丁语演化了，最后变成 [ts]。c 和 g 在 e 和 i 前面，到了拉丁语族各语言都变成所谓软音（比方在法语为 [s, ʒ]，在西班牙语为 [θ, x]，在意大利语为 [tʃ, dʒ] 等等）。它们是很有条理的。

拼 法	ca ce ci co cu	ga ge gi go gu
古 拉 丁	[ka ke ki ko ku]	[ga ge gi go gu]
法、 葡	[ka se si ko ku]	[ga ze zi go gu]
西 班 牙	[ka ee ei ko ku]	[ga xe xi go gu]
意、 罗馬尼亞	[ka tʃe tʃi ko ku]	[ga dʒe dʒi go gu]

而当现代拉丁语族各语言要表达 [ke, ki, ge, gi] 等声音的时候，各自采取了一套方法：

[ke ki ge gi]

法、西、葡 que qui que qui

意、罗马尼亚 che chi ghe ghi

其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 c, g 在 e 和 i 前面发软音是一般历史的、常用的，发硬音是特殊的，不常用的，所以后者多用一个字母，前者少用一个字母，总的说来是经济的。此外，这样做还保存了历史的联系。在教学上并没有增加困难，因为要记忆的只有一两条规则。

汉语的情况也恰好如此。

现代的 ㄩ、ㄤ、ㄦ，一部分是由 ㄍ、ㄫ、ㄤ 变来的，另一部分是由 ㄩ、ㄤ、ㄦ 变来的。ㄩ、ㄤ、ㄦ 只跟 ㄧ、ㄩ 相拼，正如软音 c, g 只跟 i, e 相拼一样。用 g, k, h 兼任 ㄩ、ㄤ、ㄦ 可以保存历史的联系（尖团音的合并是另一问题）。在汉语固有的音节表里没有 ㄍ、ㄫ、ㄤ 的音节，它们当然是不常用的。在借词或专有名词中偶而用到，也很可以仿照意大利语、罗马尼亚语和越南语等的办法用 ghi, khi, hhi (后者没有先例) 表示。用简单的话说，就是 ㄍ、ㄩ 两套音节照顾到常用性而作了交叉式的分配。对于拼写方言、少数民族语言和外来的借词都不发生困难。

方案(草案)规定用 g 作为 ㄩ 的代用式，是有矛盾的。这样，在代用式里 gi 就不知道是代表 ㄧ 还是 ㄩ 了。

可以把 ㄩ, q, x 移来代表 ㄓ、ㄔ、ㄕ，而把 ㄩ 的形式改为 ㄗ 或 ㄕ (草写 ㄕ)。当然，如果要找根据的话，阿尔巴尼亚语的 q 就接近于 [tʂ, ], 而葡萄牙语的 x 一般发音是 [ʃ]。

这样一来，汉语的《、ㄅ、ㄈ，ㄩ、ㄤ、ㄉ，ㄓ、ㄔ、ㄕ，ㄞ、ㄙ、ㄩ 的拼法可以列表如下（以《、ㄩ、ㄓ、ㄞ 为代表，余类推）：

	《	ㄩ	ㄓ	ㄞ
ㄚ	ga	gia	ža	za
ㄔㄝ	ge	gie	že	ze
ㄧ	ghi	gi	—	zji (尖音)
ㄞ	—	—	ži	zi
ㄛ	go	gio	žo	zo
ㄨ	gu	giu	žu	zu
ㄩ	ghy	gy	—	zy

如果認為 g, k, h 兼任 ㄩ、ㄤ、ㄉ 对于少数民族語言創制文字不方便，那么可以考慮改用 ㄔ, q, x 加 i 和 y 兼任 ㄩ、ㄤ、ㄉ，而用 ji 代表韵母ㄞ（用到 ㄞ 的音节总不会超出四个字母）。經過这一番調整，上表可以改成下面的样子：

	《	ㄩ	ㄓ	ㄞ
ㄚ	ga	zia	ža	za
ㄔㄝ	ge	zie	že	ze
ㄧ	gi	zi	—	zi (尖音)
ㄞ	—	—	zji	zji
ㄛ	go	zio	žo	zo
ㄨ	gu	ziu	žu	zu
ㄩ	gy	zy	—	zy

这样一来，汉语拼音方案的字母表將包含 28 个字母（只創造 ㄔ, ㄩ 两个新字母，它們可用 ng, zh 为代用式）。除了 ㄞ 以外，可以做到一个音素一个字母，除了 g, k, h 或 ㄔ, q, x 变讀外，也做到一

个字母一个音素。而字母总数以及新創字母減少到最低限度。甚至  
3 还可以进一步用調整的方法省去而不影响上述原則。我認為 v  
應該放在字母表里面，求得完整和一致。

——《中国語文》1956年3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文 端

这草案包含好些点是可以討論的。这里只提出个人以为比較重要的三点，目的不是为了批判，也不是为了提出一定的修改法，只是希望极簡單地說明一下，在每一点上，我們選擇一种办法或是另一种办法，都有它的長处也都有它的短处。我們只可以从整个方案的內部結構和拼音文字的学习、書写等等方面来綜合地推想哪样做是对于推行拼音文字和汉语的发展較为有利。为什么單說“有利”呢？因为据个人看来，在下文所討論的三点上，以及其他好些問題上，并不必一定牽涉到理論性的或是历史性的取舍問題。

#### 一、[ts, tʂ', s]\* 用什么符号

不提 [ʐ]，因为关系不大。甚至于把 [ʐ] 和收音的 -r 作为同一个音位，也不会引起困难。

拉丁字沒有代表 [ts] 等的字母。我們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是造

\* 凡是方括弧內的音表示国际音标的发音，下同。

三个新字母；二是沿用 zh, ch, sh (北拉、国罗和 Wade 拼音，在这一点上基本相同)。

新字母总有点看不惯。谁“看不惯”呢？已经学会了拉丁字母的人。没有学过拉丁字母的人是不会用这样的方式提问题的。他们也许会嫌 z, c, s 不好写，可是决不会想到它们太不像拉丁字母。

造新字母不能不关系到书写、通讯技术的改变，例如打字机上得添上几个新键，电讯上得有新的排列。那都不是不能克服的困难。用单个字母写 [ts] 等是有好处的，可以减少书写、打字、排字的时间和空间。假若嫌 z 等太难看，不妨改造；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就考虑过用 z 等。修改的时候，首先得留意一个字母本身能不能一笔写下去。要求印刷体的面貌清楚，那倒不是难事。第二，最好能表现出近代汉语里 [ts] 等和 [ts] 等的转变或是对应。

是否必得用单个字母呢？假若先订下“一音一母”的原则，这原则就是制订拼音方案的天经地义了。问题是：广大群众能不能体会不用双字母的苦衷呢？其实，一定主张用 zh 等也并非一定不对的。有人以为 zh, ch, sh 在北京音系用得特别多；“多”乘上“累赘”，就是大累赘。我以为这是过虑。五个手指头不能一般长，30来个字母不能用得一般多。又有人以为 zh 的 h 本身太不成话，那也是过虑。的确，我们已经用 h 代表 [x]，这里又用它代表卷舌。但是现在用拉丁字母的国家并非没有类似的情形。英文的 h 不只是 [h] 等，并且有 th 的 h，难说代表什么。法文的 h 在绝大多数场合只是历史“遗产”，其中有根本跟 h 音不相干的。德文的 h，在有些地方变成只是“隔音”符号了。一个符号在特定的条件之下代表一件事，在另一种特定的条件之下代表另一件事，人类的智慧就是够得上这么做的。

單字母和双字母之間，无所谓合理不合理的分別。哪个有利，哪个有害，分別也是微不足道的。

这个問題又联系到 [tʂ] 同 [ts] 和 [k(i)] 的关系，在北京音系的拼音方案用几套字母呢？可以是一套。例如（暫且用 z）：

1) [tʂan] zan, 2) [tɕiaen] zian, 3) [kiaen→tɕiaen] zian

也可以用两套：

1) [tʂan] zan, 2) [tɕiaen] kian, 3) ——

也可以用三套：

1) [tʂan] zan, 2) [tɕiaen] qian (可以簡写作 qan), 3) 方言 [kiaen] 之类 kian。

单是为拼写北京音系，一套也够了。国語羅馬字就只有一套 j, ch, sh。这一套符号决不能用 g, k, x；国罗也并没有那么做。问题是：(1)我們还希望这一套字母有时候能用来拼写方言；并且在推广普通話的阶段，用起来不至于引起不必引起的混乱。(2)还希望国内說汉藏語系語言的民族将来能用一套字母。少数民族語的詳情我說不上来。單說汉语方言，在北方話的方言里，这三类輔音，有的是 1), 2), 3)，都有；有的只有其中的两类，象北京話就只有 1) 和 2)；有的还只有一类。我們創造拼音文字的目的是什么呢？所以批判这个草案的人需要在这一点上先明确自己的目的。象国語羅馬字的用一套字母，实际上沒有把 [kiaen] 写成 gian 的門关上。gi, ki, xi (hi) 要用就用，不用就不用。留下来的，只有一个小小問題：zan, zian 那样的拼法在教学上方便不方便。这是国罗用起来灵活的方面。

从这样的观点来看，象上文所提到的“用两套”，把北京話的“占”写成 zan，“見、荐”写成 gian，某些方言区或是某些少数民族学起来不免有点为难。但是这又回到上文所提目的性的問題了。

假若我主張根本不必照顧方言或是少数民族語呢？

用三套字母当然是最保險的办法；並且象上文已經指出的，*qian* 可以縮寫成 *qian*；這是單用一套或是兩套字母所辦不到的。可是這樣一來，付出的“保險費”是不是高了一點，這是應該討論的。

## 二、標調問題

標聲調不外乎有兩種標法。一是用附加符號，寫在主元音或是整個音節的上面或是下面。用什麼附加符號是小問題，草案上所用的够得上簡單明了的資格。也許再參考越南文、暹羅文，等等，有人會想出更巧妙的符號來。二是用字母形式標調，夾用在音節里，可以擋在音節之前，音節之後，主元音之前，主元音之後，等等。例如作者曾經給國語羅馬字的創制者建議，就用贊余的拉丁字 *q*, *v*, *x* 代表陽上去三聲，不必保留朴語堂的玩藝兒。又如這幾年來我們幫助少數民族創造文字就是用拉丁字母或是新造字母夾拼在文字里來標調的。

在討論這兩種標法的時候，有人不免考慮到聲調在語言學上的實在地位。聲調是音位不是呢？是贊余音節呢，還是超等音位呢？這的確是語音學理論上的重要問題。其實，無論聲調是什麼，對於怎樣拼寫，並沒有邏輯性的關係。單就拼音文字來說，所以會提出這一大類問題來，並不是為了理論的精密，而是另有道理的。請看下文。

用附加符號：拼寫起來十分累贅，容易疏忽；印刷起來文字滿面瘡斑，結果還是弄得聲調不象是語音所本來有的，只是披掛上去的；用在打字機上需要大規模的技術調整。

夾拼的办法也有難處。拉丁字母是按着時序發音的，標調的字母可不然。此外夾拼的毛病又在乎“膠柱鼓瑟”：把聲調拼在文字里，就不容易隨時去掉不用。因此，問題就發現了：為什麼要隨時去掉不用呢？

問題的實質在乎贊成用附加符號還是夾拼字母，不是什麼聲調是不是音位等等的。不妨用現在已經不存在的兩種極端派的代表人物的見解來比較一下。一是主張完全不標調的。只有遇到无可奈何的同音詞，就用各式各樣的“定型”來區別它們。這樣的人不會贊成夾拼的字母，因為這千千萬萬的小包袱怕會永遠丟不了。用附加符號當然好得多，反正我是不會用它的，逼不得已用幾個，那也無傷大雅。一是主張完全標調的，有調就得標，沒有調的輕音也先按重音標調，然后再用輕音符號扭轉過來。這樣的人就比較容易也許會十分擁護夾拼的字母，反正聲調並不是“包袱”，是鼻子、眼睛，根本扔不掉。這幾年來，作者沒有遇見過這樣的極端派，但是各人意見上還是可以差得很遠的。草案上只提到“需要標明聲調的時候”，……“在全部標調的書刊上，陰平符號可以省去”。哪樣的書刊才是全部標調的書刊呢？誰知道什麼時候需要標調呢？是偶然發生的需要呢？還是常常發生只是偶然不發生的呢？

至少就我個人來說，必須先回答了這個問題，然後可以討論聲調的標法。假若一頁書上只標出兩三次，那末管它怎麼標法都不在乎。假若差不多每個音節或是至少有半數需要標調的，那末，用附加符號顯然是不大合適的。但是夾拼的法子又怎麼能做到把標調的字母隨時省去呢？這是主要問題。至于具體地用什麼字母，夾拼在什麼地方，我看只是小節，也沒有成熟的意見。

### 三、拼写法的一些省文

草案上有四处省文，uei省作ui，iou省作iu，uen省作un，yun省作yŋ。末一項在注音字母已然是省文，其余三項承繼拉丁化新文字的寫法。省文不是坏处；知道在什么地方一定可以省去一个字母，还是好处。問題在乎这四个省文破坏了整个方案的内部一致性，过分搗乱了近代汉语开合齐撮的規模。試比較：

in yn                      wen wŋ

iŋ yŋ 这 yŋ 就不相称    un uŋ 这 un 就不相称

还有：uei省作ui，不單是开合口不对称，并且教学上不方便，甚至于要标明声調也不知标在哪里好。uei这結構里，主元音的地位可以跟着声調而改变。iou是ou的齐齿，不是u的齐齿。发音上的参差，虽然不象 uei省作 ui 那样明显，但是一般人都能听出来，因此教学上也許多少会遇到困难。据个人的意見，这些地方还是不用省文較为妥当，要省也可以等到拼音文字普遍推行之后。这种看法，可能又包含一些非語言学的成分在内，就是企图把拼音文字造得四平八稳有洋洋大国之风。

——《中国語文》1955年3月号

我們討論了《漢語拼音方案(草案)》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語文研究組

我們(20多人，有汉、傣、僮、景頗、傈僳、拉祜、哈尼、彝、納喜、

怒等十个民族)看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以后，十分高兴。我們組織了討論，同志們发言都很热烈，這說明每位同志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都是热爱的，拥护的。現在把我們的意見寫在下面。

#### 同意的部分：

(一)我們完全拥护采用世界上最通用、最简洁的拉丁字母来做汉语拼音字母。因为它不仅有利于国际上的文化交流，对于已經采用、即將采用或將來可能改用拉丁字母来拼写自己的語言的少数民族來說，也是十分有利的。

(二)我們完全同意用一个字母来代表一个声母，也同意韵母音素化。方案中突破了原有拉丁字母的范围，另增加 z, c, s, ɻ 四个字母以适应汉语的语音特点，这是方案中最大的优点，也是我們討論結果認為最好的地方。

#### 不同意的部分：

(一)我們不同意用 h 来代表 ɻ，而建議用 x 来代表 ɻ，用 h 来代表 T。理由是：第一、國內有許多少数民族語言 [x] 与 [h] 構成对立音位。例如：四川凉山彝語：劝解(打架) [xa-ɻ]; [ha-ɻ] 百，模型 [xə-ɻ]; [hə-ɻ] 养；貴州威宁彝語：采摘 [xaɻ]; [haɻ] 看守，宰 [xu-ɻ]; [hu-ɻ] 隔开(牲畜)；云南沪水傈僳語：团结 [xoɻ]; [hoɻ] 戴(帽子)，蟲子 [xuɻ]; [huɻ] 生气；云南德宏傣語：笑 [xoɻ]; [hoɻ] 头，快 [xənɻ]; [hənɻ] 見。这些 [x] 与 [h] 構成对立音位的語言，采用拉丁字母时就需要用两个不同字母来代表 [x] 和 [h]。根据国际音标 [x] 用 x, [h] 用 h, 及俄文用 x 代表 [x], 英文用 h 代表 [h] 的习惯，我們認為还是用 x 来代表 [x], 用 h 来代表 [h] 比較恰当，因为这样可以便利操 [x] [h] 对立的民族語言的人学习俄文或英文，也便利汉人学习俄文。当然汉文特規定 h 代表 ɻ [x], x 代表 T [ɻ]，國內

少数民族文字(用拉丁字母的)也跟着用 h 代表 [x], 用 x 代表 [ç] 还是可以的; 但为什么不可以用 x 代表 [x], 以照顾到 [x] 与 [h] 对立的语言呢? 是不是用 x 代表 [x] 会影响汉语拼音方案完美或影响说汉语方言的人学习标准音呢? 我们认为不至于会产生这些影响, 因为 ㄩ、ㄫ、ㄮ 已另立字母, 不归併入 ㄍ、ㄅ、ㄮ(本来是可以归併的), 可以说已照顾到方言和教学。但可能有些同志认为标准音中用 ㄮ [x] 比用 ㄮ [ç] 多, 而 h 比 x 容易写, 所以采用 h 表示 [x] 较为恰当; 然而我们认为大草书并不比 x 容易写, 大楷 H 也并不比 x 容易写, 而且小草书初学的人很容易写成 h, 所以也并不比 x 容易写。或许有些同志还认为 [x] 比 [h] 较接近 [ç], 而且有些方言(如山东)、方言(客家话)把“希”一类的声母读成 [xi] 或 [çɪ], 所以用 x 代表 [ç] 较为恰当; 但是我们认为不能这样看, 因为如果这样看, 就更应该用 h 来代表 [ç], 因为 [ç] 的团音字中, 广州话, 潮州话大多数都是读 [h], 例如“希、夏、协、学、血、兄”等。所以我们建议用 x 代表 ㄮ [x], 用 h 代表 ㄮ [ç]。

(二)方案(草案)第三条规定: “儿(儿)写 er, 在音节末尾写作 r”。我们认为这样规定有几个缺点: 第一、r 已规定读作日, 现又规定它代表翘舌母音, 这样就违反了方案“一个字母代表一个音”的总精神, 因为整个方案中除了 r 可以两读外, 其它都是一个字母读一个音(同一音位的变体除外); 第二、规定儿在“儿童”“耳朵”中的儿用 er, 在“花儿”中的儿用 r, 有点儿说不过去, 因为同是一个音, 为什么在“花儿”中的儿可以单用一个 r 来代表, 而在“儿童”“耳朵”中的儿就不可以单用一个 r 来代表呢? 第三、儿可以而且应该当它是一个音素来处理。因说儿时并不是先说 [e] 然后才翘起舌头, 而是先翘起舌头然后才发音; 第四、r 既规定读日又另用作词

尾的翹舌母音，可能初学者会引起模糊不清的概念。所以我們建議另創造一个字母来代表  $\text{儿}$ 。这个字母可以用  $\text{C}$  (大楷用  $R$ , 大草用  $R$  或  $儿$ , 小草用  $\text{r}$ )，或者把  $\text{日}$  改用  $\text{C}$  以与  $\text{z}, \text{ç}, \text{s}$  等翹舌声母構成一个体系(我們認為这样改最好)，而以  $\text{r}$  代表  $\text{儿}$ 。

(三)方案(草案)第四条规定：“知、痴、詩、日、資、雌、思等七个音节写作  $\text{zI}, \text{çI}, \text{sI}, \text{rI}, \text{zI}, \text{çI}, \text{sI}$  ( $I$  是小型的大写  $i$ )”。我們認為可以不必另用  $I$  来代表  $[i]$ ，而可以通統用  $i$  来代表。理由是：第一、可以認為  $[i]$  在  $\text{z}, \text{ç}, \text{s}, \text{r}, \text{c}, \text{s}$  后面讀  $[i]$  是  $[i]$  的同一个音位的有条件变音，好象云南德宏傣文  $\text{ui}$  在  $[\text{ts}, \text{s}]$  之后讀成  $[i]$  一样，在文字中也沒有另外創造一个字母来代表  $[i]$ ；所以在教拼音的时候是  $\text{tsq} + \text{ui} \rightarrow \text{tsui} [\text{tsl}], \text{sa} + \text{ui} \rightarrow \text{suui} [\text{sl}]$ 。这个拼法从語音学上来看好象不对，但在实用时并不发生毛病，因为傣語  $[\text{ui}]$  不出現  $[\text{ts}, \text{s}]$  之后，因此  $\text{tsq} + \text{ui}$  就很自然地讀成  $[\text{tsl}]$  而不讀成  $[\text{tsui}]$ 。因此，漢語也可以采用类似的拼音法： $\text{zI} + i \rightarrow \text{zi} [\text{zI}], \text{çI} + i \rightarrow \text{çi} [\text{çI}], \text{sI} + i \rightarrow \text{si} [\text{sI}], \text{rI} + i \rightarrow \text{ri} [\text{rI}], \text{cI} + i \rightarrow \text{ci} [\text{cI}], \text{sI} + i \rightarrow \text{si} [\text{si}]$ 。至于考慮到如  $[i]$  也写用  $i$ ，怕有些方言就会仍讀  $[-i]$  不讀  $[-I]$ 。例如广州話“知、痴、詩、資、雌、私”仍讀成  $[\text{zi}, \text{çi}, \text{si}, \text{ri}, \text{ci}, \text{si}]$ ；我們認為應該多从标准音的音位系統來考慮問題，而不要多从方言、方音的錯讀方面去考慮，因为文字的書寫是一个人的一生問題，而錯讀則只是几天、几个月或几年的問題。当然照顧方言、方音有的地方是需要的。但照顧得太多了是会影响标准音表現在文字上的系統性的。而且广州人把  $[i]$  讀成  $[i]$  这是属于教学上的問題，而不是只要換一下字形就可以糾正錯讀的；不然未免把“區別字形”当做糾正錯讀的唯一方法，而把教学方法看得太不重要了。第二、《关于拟訂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中說：“这个母音确实是存在的，因此必須

有个字母来表示；但是这个母音难于独立发音，为了教学上的方便，不作为独立的字母列入字母表。”我們也認為确实是这样的。但是，这个母音虽然不列入字母表，而在拼写时还是避免不了要用它的，这样学生还是会問而且一定要問：“老师，这个字母 I 怎么样讀？为什么字母表沒有这个字母而这里又要写着它呢？它是从哪儿来的？”这时我們就更難解釋了（教发音也很难，除非把它讀成 [z] 或 [zh]）。因为一个不同字母就必须給予不同的讀音，不然就会使初学者（特別是小学生）难于理解。第三、I 的草体很难写也很不好看。例如：*zh*, *g*, *g*, *z*, *c*, *m*；但如写成*zi*, *gi*, *gi*, *zi*, *ci*, *ni*，就很清楚了。

方案（草案）第四条还規定“在輕音节里，这个 I 一概省去”。例如 wenzi 文字（“字”重音）wenz 蚊子（“子”輕音）。我們建議这条規定不如改为“在作为名詞詞尾的音节里，这个 I 一概省去”。因为操不分輕重音的方言或方音的人，很不容易分別輕重音，他們只覺得“字”和“子”是声調高低的不同，而不感觉到“子”还要讀輕音（当然不讀輕音是不够标准的，但不是一下子在平常說話中就都能讀輕音的，因此哪个要省去 I，就很难判定了；但如說 zI 在作为名詞詞尾时，一概省去 I，他們就很容易分別了。至于“老子，孟子”中的“子”因不是詞尾（象这样的也很少）所以要加 I。但还有些同志不同意省掉 I 的，理由是：第一、zI 讀輕音时即做名詞詞尾时，这个母音 I 还是存在的；第二、I 有的写上，有的省掉，恐会引起混乱，所以不如一律都写上。

（四）我們有很多同志不同意用点撇式的声調符号。因为：第一、点撇式的“- · ˉ ˊ ˋ”用在正音教学的讀物上还可以，但用在报刊杂志上就很不好看，好象漂亮的臉孔長上麻子一样；第二、不

能連寫；第三、不能固定字形。所以我們建議陰平不標調，輕聲仍標本調或不標調，陽平、上、去分別用三個字母來表示。但也有少數的同志同意用調符不同意用調字的，并建議把撇下的陽平調符，改為撇上的，因，比，較合乎手寫筆勢。

(五) ㄩ(小楷)我們建議改作ㄩ，即把ㄩ中的橫線寫低到與底平線齊，把“ㄩ”降低到底平線，即好象顛倒左翻的h一樣。因為ㄩ與其他字母平排對照起來好象頭重腳輕很不相稱。例如 pie(解)；但如改成 p̄ie 就覺得很相稱了。至于草體，為了平底容易連寫，可仍依照俄文寫法，直划不過底平線。

(六)方案(草案)第七條規定：“兩個音節之間可能發生混淆的地方，用隔音符號〔！〕分開。”我們有的同志不同意，認為用隔音符號不好看也不能連寫，特別是當一個詞還要標上調符時，更不好看。例如：píǎu。所以建議採用在方案中還沒有用到的v作為隔音字母(不發音或規定一個適當的讀音)，這樣不僅好看、容易連寫，而且還可以先學會這個“作為科學符號和在別的一些地方還要使用”的v。例如 pívǎu。但是如果把聲調符號改為聲調字母這個隔音符號(！)就不必更改了。

(七)關於“音素化”的問題，方案(草案)說明中說“音節結構，採用‘音素化’的音節結構。所謂‘音素’就是語音的單位……在這個方案里，有幾個音素就寫幾個字母，一個字母代表一個音素，一般不採用兩個或三個音素合拼起來用一個字母代表的辦法”。我們完全同意“音素化”；但在本方案(草案)中“音素化”似乎只能對韻母而言，即把ㄞ、ㄉ、ㄋ……寫成ai, au, an……這叫音素化是正確的；但如果把p[ph], t[th], k[kh], ㄩ[tㄔ], q[tㄔh], ㄤ[ts], ㄬ[tㄔsh], ㄷ[ts], ㄮ[tㄔsh]等聲母所代表的字母也說是“音素化”，則是值得討

論的。因为从音素学上来看以上这些声母都是由两个或三个音素成分联結而成的，只不过音素之間只能有一个緊張。发音时是一起发音而已。例如 [ph] [th] [kh]……由两个音素联結而成不仅可以从語音实验中得以証明，而且从一个亲属語言的不同語言或方言的語音变化对应規律中也可以得到証明。例如傣語中古音是 [ph] 的，現在方言中有的变成 [p] 或 [h]，古音是 [th] 的，現在方言中有的变成 [t] 或 [h]，古音是 [kh] 的，現在方言中有的变成 [x] (k, h 同是一个发音部位，x, h 同是摩擦音)、[k] 或 [h] (汉语 [ph], [th], [kh] 在方言的語音变化对应規律中也有象傣語这些現象的)。所以把 [ph] [th] [kh]……当为一个音素是值得考虑的。

——1956年3月28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在政协全国委员会分組討論会上的发言——

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 端木杰

我衷心拥护这个《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原則上我完全同意。

我仔細讀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認為在技术上还有几点值得研究。

(一)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說明“节约字母总数”这一段里說：“字母总数应当在合理条件下适当地减少”；下面又說：“减少了一个v字”。既然字母不够用，还要增加新字母，为什么又把v字减去？并且說明中还說：“v作为科学符号和在別的一些地方当然还

要用的，”照这样，那就似乎不应当减去了。

(二)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说明字母形式的第二段里说：“我们补充的字母共有5个。注音字母里的ㄩ(基)，习惯上可以用g或j来表示，但是这两个字母都已有另外的读音，所以现在改用俄文字母ゅ，和ㄩ的字形也相象。”我们认为原来字母不够用，需要增加新字母，或者采用别国的字母，这也是合乎发展规律的。不过我们这个《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是以“采用国际通用的拉丁字母，加以必要的补充。首先用拉丁字母拟定一个有系统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为纯洁拉丁字母系统起见，似乎可以在拉丁字母系统内，另外研究一个字母，免得掺杂用这个斯拉夫字母。并且，俄文字母ゅ的手写体ㄩ，和r(日)的手写体ㄩ，在英文写法上一向是一致的，也就是一般用惯了的，所以还是避免用它，免得教学和应用上的不便。

(三)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说明语音标准一段里说：“为了统一汉语的语言，汉语拼音方案拼写的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话——汉民族共同语。”既然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对于原来注音字母里用上海音读的“額”字，多年来一般人都念不出来，这一次何不一并给它改革，对于推广普通话方面也有很大的益处。就是要用国标音标ㄩ这个字也不妨在读音上稍稍地变通，叫它符合北京的语音，那就更好了。

(四)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说明字母形式的第二段里说：“我们补充的字母共有5个”，除了上面所说的ゅ(基)ㄩ(額)两个字以外，还有ㄗ(知)、ㄕ(痴)、ㄕ(詩)三个字。ㄕ这个字在国际音标里是有的，它那带一勾儿据说是表示“卷舌音”，这一次方案里通用三个带勾儿的字，想必也是采“卷舌音”读的意思。我们这个方案字母上

沒有用戴帽穿靴的符号，是很整齐的，不过带勾儿字有三个，在图形上稍欠美观，这还是小事。惟有 z(知)的手写体？一向是 z(資)的手写体，現在將它們分家了，在一般应用上很容易混淆，希望再加以研究！

——1956年3月28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在政协全国委员会分組討論会上的发言——

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 馬大猷

(一)拥护采用拉丁字母。不是不得已时最好不把系統搞乱，因此不贊成 u, q, x 的使用，q 讀ㄑ很突然(因为在各种文字中 qu 是連用的)，x 讀ㄒ近于俄語，u 在俄語近于ㄔ不近于ㄩ，不能光看形式。建議ㄩ、ㄔ、ㄒ、用 g, k, h, 使用时一定跟着 i 或 y, 不会混。

(二)大写的 IJ(I)沒有用处，可取消。

(三)字母表中楷書用的是工程黑体字，不是印刷体，应改正，黑体字和斜体字可用在标题、加重語氣的地方。

(四)建議輕声的 e 可省略，如 wod (我的)，nid (你的)。

(五)ㄓ、ㄔ、ㄕ的母音書寫体不要写作ㄔ(易和ㄊ相混)，可写作ㄦ(即 i 的手写体等不要点)。

(六)能不造新字母时最好不另造，ㄓ、ㄔ、ㄕ用ㄗㄕ，ㄔㄕ，ㄕㄕ，不妥，很容易相混：ㄗㄕ，ㄔㄕ，ㄔㄕ，ㄕㄕ，ㄕㄕ 写起来分不清，也不省力，建議仍用 zh, ch, sh。

(七) 口可否作 iu, 作为子音时写为 ju。

(八) 兮可否作 ng, 不另作新字。

(九) 希望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慎重地考虑，不要用简单的方式解决。

——1956年3月28日《光明日报》专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在政协全国委员会分组讨论会上的发言——

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 翁文灏

汉语拼音方案的原则是：尽量采用国际通行的拉丁字母，就拼写汉语的需要，加以有系统的整理，以期在印刷打字等用途上得到实行的便利。现用这些原则，来考虑若干具体问题，提出意见。当然这种地方并没有确定而不可活动的标准，仍盼文字改革委员会，妥为商酌后，作最后的决定。

(一) 对于“基”“欺”“希”三个子音，用“哥”“科”“喝”来兼表，我想是不妥当的。应当另列字母。但拉丁字母中忽加入俄文字母 ю我觉得是不方便的，在打字机上便将因缺乏这一个字母而发生困难。而且这个俄文字母的手体 ю又同拉丁文 r 的小写 ъ易相混淆。所以原则上以不加入这个俄文字母为宜。那末用什么字母表示“基”音呢？我想可用拉丁文的 j 字。以 j, q, x 代表“基”“欺”“希”很为适当。

(二) j (移) 和 w (吳) 两个字母，我想可以不用，因为既有 i

(衣)、u(烏)就不需要这重复的字母。w本是两个u字的合体，法文中早已完全削掉了。如果改用j注“基”音，并削掉w，很为合理。遇到有分隔的必要时，自可使用隔音符号。例如：uen'i(文艺)，li'w(礼物)。隔音符号，我并不觉得有什么难看。

拉丁字母中v字廢掉不用是可惜的。f和v发音并不相同，汉语原有v音，不宜用f代替，所以我以为应当加列v字。

(三)关于“知”“痴”“詩”三音，我主張应用zh, ch, sh, 而不必另造z, c, s三个新字母。用两个字母拼成一个音，事实上是方便的，没有什么不好。而且如同腰iau，漂piao等都是用几个字母拼成的。既然明白規定可以“代用”，何必又要复造新字？如果不造新字，在手写体上也可省去混淆不清的麻烦。

(四)照同样理由，新字母ŋ也可以不用，改为ng，已足够明确。

(五)原方案第四条要在正式字母之外另添一个母音I(小型的大写i)，我觉可以不必。加上这个难于独立发音的母音符号，只是增加糾紛，自以削去不用为宜。

(六)如果采用上列意見，則汉语拼音字母减为25个，简单明了，便于通行。但教学时，(1)对于两个字母所成的字音zh, ch, sh和ng，以及这些子音和z, c, s和u的比較和差別，仍应特別提出，予以充分注意；(2)对于母音a, o, e, i, u, y后面加接母音或子音所拼成的各音（如同原方案第二条所載，但削去用j, w开头的子音），也应特別提到。

(七)汉语用拉丁字母拼音，將整个詞句联成一字，例如：Renmin(人民)，Shehuizhuji(社会主义)等，把独立單音的汉字，变成复音文字，这是提高汉字的一种好方法，极有价值。因此，有几个字音的位置，值得制定規格，来具体列举。例如(的)de字，其位

置可分下列各式：

1. mudi (目的) 是一个名詞，应同上一字(詞)和下一字(詞)不相連接，完全分立。
2. de (的)如作为英文的 of 意义时，也应分立，例如：Beiging sh Zhungguo de gingcheng (北京是中国的京城)。
3. 如果用 de (的) 来表示形容詞的时候，則宜連写而不宜分立，例如：Beiging sh jige'meilide gingcheng (北京是一个美丽的京城)。Tungguo hepingde daulu dacheng xingfude shehuizhiji shehui (通过和平的道路达成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Zhunghua Renmin Gungheguo sh gungren giegi lingdaude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
4. 如果把 de (的) 用在我、你、他的后面，也宜連写而不宜分立，例如：wode (我的)，nide (你的)，Zhe sh tade airen (这是他的爱人)。

(八)我很盼望汉语拼音方案，等到短时期內討論整理之后，能够有决心地逐步实行。在实行初期，有許多語文規范需要用心試驗和確定，可出版一种期刊(也可在日报上实行)，用拼音方法記載消息和發表意見，后面仍附列方块汉字，以利对照。又如將宪法全部条文，都用拼音方法，刊为專冊，也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1956年4月11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5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林业部部長 梁 希

关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只拟提出一条意見，即：字母

中沒有 V 字，將來必發生許多困難。

今后 A B C D 不再當作外國文，而當作本國文字，小學生一開始就得學字母，V 字若不列入本國字母之中，以後數學上、化學上或其他科學上需用這個字母時，就發生困難了。

英、德、法等文中都有 V 字，許多外國人名中也含有這個字母，我們將來用了拉丁字母拼音，有許多外國人名和科學上難譯的名詞勢必直接寫外國字，但輪到一個字（即名字或名詞）中有 V 字，就不方便了。這是我的不成熟意見。

——1956年4月11日《光明日報》專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對《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赤峰中學語文、俄文教師

我們（19人）最近討論了《漢語拼音方案（草案）》，提出幾點意見，以供修改時參考。

（一）方案（草案）的子音 g，不好認，不如在《中國語文》雜志上發表的字母表中的 ɳ，好認、好看。可以考慮修改。或確定用一個，以求統一。

（二）而印刷時用 I 代，手寫時用 ɿ，前者易混，後者不好認、不好寫。印刷時用 I，是否那些說話分尖團音的人容易弄混，雖然北京語音是沒有尖團之分的。不如干脆不要，倒簡便。或手寫用 ɿ。印刷時可否考慮用 l，這是一個國際音標，也很象 I 的改體。把 s 的手

寫體(小寫)書寫時用 $\ell$ 不好，不如用 $\zeta$ ，和手寫體(大寫) $\Zeta$ ，形象相近。這條意見較分歧，我們只能這樣提一下，供參考。但是感覺草案上的規定有些別扭，是大家共同的意見。

(三) $\ell$ 可以寫做Q，即封上口，好認識，也不易與 $Z$ 或 $Y$ 混。

(四)既然方案(草案)全用上拉丁字母，为什么不用v代u，可以广泛地利用科學設備，而且并不妨碍我們的学习。

(五)阳平調用/標調，不如仍沿習慣用\。何况，也易与隔音符号'相混。

(六)拼音方案(草案)与《中国語文》杂志上的字母排列順序不統一。按方案(草案)的排法較好，可以大大便利認識注音字母的人。

(七)在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中对于字母的手寫方法也應該有所說明。

——1956年3月28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人民邮电出版社 石渠年

我贊成一个音素一个字母而且是用一个固定的字母。

(一)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的zh, ch, sh用两个字母，手寫起來以及將來用咱們自己的打字机打字时，远不如分別用一个字母z, c, s简洁、省事。

(二)用zh, ch, sh拼写成的字，外形接近英文，远不如用z, c, s

拼写出来的字，一看会有“我們的文字”的感覺。

(三)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借用 g, k, x (ㄍ, ㄎ, ㄏ) 拼寫ㄩ、ㄏ、ㄐ的音節，雖然靈巧，也節省字母，但在“寫”和“讀”上總不象另外使用三個字母時更“直覺”一些。所以我贊成用另外三個字母 ㄩ, ㄕ, ㄔ代 ㄩ、ㄏ、ㄐ的音。

(四)北京音系里雖然沒有ㄍ、ㄎ、ㄏ與ㄧ、ㄩ 拼的音，但在其他方言區却有的就有這種音；因此如令 g, k, x 在 i, y 之前時在普通話拼音文字里規定發ㄩ、ㄏ、ㄐ的音，而在其他方言拼音文字里規定發ㄍ、ㄎ、ㄏ的音，絕不如只讓 gi, ki, xi 和 gy, ky, xy 在方言拼音文字中出現更單純些。

我贊成在“知、痴、詩、日、資、雌、思”等七個音節里寫出母音，這樣會使我們的拼音文字更精密，並且也不會增加什麼麻煩，只要能想法使這特殊母音的印刷體和手寫體都能分別同 i 的印刷體和手寫體分得清清楚楚就行，若易混淆就不大好，那樣會使非北方方言區的人讀普通話拼音讀物時，容易把這些音節誤讀成這些子音和 i 拼的音，造成混亂和不便。

ㄩ, ㄕ, ㄔ, ㄕ, ㄔ 等新字母並不難看，但仍要再研究一下：印刷體上添的尾巴怎樣能更醒目些和更藝術化些；手寫體怎樣能避免和其他字母混淆以及怎樣能使連寫時更方便。

——1956年3月28日《光明日報》專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湖北省鄂城师范 刘一丰

(一)拉丁字母实在不够用时，不妨兼用別种字母或自造，我們

是从改革中国文字的实际出发，而不是从宣扬拉丁字母的整体体系出发。

(二) z, c, s, r, z, c, s 等七个字母之后不必记出母音。因为“省”掉这七个母音，既无损于理论，更无损于实用；反而可以收到简明的好处。

(三)我同意只在某些必要的时候或地方记出四声的记号。因为事实上我们在说话的时候，语调、口气都在随表情而“抑扬顿挫”，并不是在死念一个一个的单音。我们在一般的时、地不记四声，就象我们平日不记十声、八声、六声等一样。不要为了丢掉“传统”而可惜。当然从诗歌方面或其他某些学术方面来说，研究中国文字的声音仍是必要的。

(四)我希望不要在语法上产生太多的“条例”和“例外”，弄得象学“外国语”一样的麻烦。

(五)字母还可以多一些，为了拼方言和兄弟民族语言之用。这样，我们的拼音文字便是新中国的拼音文字，而不只是普通话的拼音文字。

(六)另外，我想是不是可以只要大、小草而不要大、小楷。即是说要求“印写合一”。何必一定要印书是一个样子，写字又是一个样子呢？这样可以省一批字模，认和写也更方便些。可能有人以为这样不“庄重”，其实用惯了也就“庄重”了。

——1956年3月28日《光明日报》专刊《文字改革》第54期

## 关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討論

陈 望 道

今天中国政治协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組織座談討論《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有机会就关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討論陳述我們的意見，感到非常高兴。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还是一个提請大家討論的草案，不是定案。需要經過大家討論，根据討論中各方面提出来的意見作了必要的修改，提請国务院公布后，方才成为正式的汉语拼音方案定案。現在需要大家提意見，多多地提意見。

汉语拼音方案如果成为定案，对于大家將有非常重大的关系。如果成为定案，不但我們汉民族五万万几千万人要学它，要在各方面运用它，如拟訂方案的“說明”中所指出的：

(一)要用来給汉字注音，在字典上用，在教科書上用，在通俗讀物上用，在需要注音的生僻字上用，在路牌上用，等等。

(二)要用来作为普通話的教學工具。

(三)要用来作为科学上和技术上的符号。

(四)要用来試驗汉语拼音文字，使拼音字母拼寫的普通話逐步发展成为完善的拼音文字。

(五)要用来作为各少数民族制定拼音文字的字母基础。

而且不止如此。不但五万万几千万的汉民族需要学它，用它，我們國內几千万的少数民族也要通过它來学汉语，外国的朋友也

要利用它來學漢語。影響是非常大的，我們必須慎重加以討論。

這個《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共由三個部分構成。

第一部分是拼音字母及其拼寫方法。拼音字母一共有 30 個：子音字母 24 個和母音字母 6 個。

第二部分是關於擬訂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幾點說明。一共有六點說明。

第三部分是字母的寫法。分印刷體、手寫體兩種體式。兩種體式又都分大寫、小寫兩種書體。共有四種書體。

這三個部分，我們都可以提意見。

我們上海一向是研究漢語拼音方案，試驗漢語拼音文字的重要地點之一，直到最近還組織有“上海新文字工作者協會”。大家做過一些科學研究工作，也做過一些拼音文字的實驗工作，也曾出過好些討論拼音文字的書（東方書店出得最多，應該表揚）。我們上海過去既然曾經為漢語拼音方案做過好些事，我相信我們今天討論《漢語拼音方案（草案）》以及將來推行漢語拼音方案（定案），也都會非常的積極，會做出更多的值得表揚的事來。這是我要陳述的第一點。

第二點是擬制《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艱難曲折。

擬制漢語拼音方案已經有長久的歷史。我們知道，擬訂拼音方案最早的是意大利人利瑪竇。登載他的方案的《西字奇跡》一書是在 1603 年出版，離開現在已經有 350 多年了。擬訂方案最多的是在 1892 年後到現在這 60 多年當中。從 1892 年到解放，我們已經見過好多種出名的漢語拼音方案。最著名的是注音字母（1918 年公布），國語羅馬字（1926 年公布）和拉丁化新文字（1931 年擬定）。從解放到 1955 年 8 月 31 日為止，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共收到了

633位同志寄去的655个汉语拼音方案。据说，“这些方案来自全国各个省区，包括边远的省份和兄弟民族自治区；还有几个方案是从海外寄来的。拟订方案的同志包括各种不同的社会成分，有各级学校的教师和学生，有人民解放军和志愿军的指战员，有工厂、矿场、商店和机关的工作人员，有华侨。方案的内容也是各色各样的：有汉字笔画式的，有斯拉夫字母式的，有拉丁字母式的，还有其他特殊形式的。”可见大家提案的热情之高，大家要求有一个适当的拼音方案的要求的迫切。

我們現在討論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多多少少都同这些先前拟訂的汉语拼音方案有关系。正如“說明”（第五点）中所說的：

拟訂这个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縱的方面，参考了三百多年来的几十种主要的方案；横的方面，参考了解放以来全国各地同志们寄来的六百多种方案；此外还参考了越南、朝鲜、日本等曾经用过汉字的国家对于文字改革的研究和经验。所以这次提出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实在是广大群众的集体创作，也是历史经验的初步总结。

“說明”（第四点）又說：

經過五、六年的尝试和摸索，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得到领导上的同意，放弃了创造汉字笔画式字母的企图。

可見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曾经过艰难曲折的过程。最后才决定采用拉丁字母。这是我要陈述的第二点。

第三点是为什么采用拉丁字母？

对于过去拟訂的几百种拼音方案，曾經有人做过系統的研究，認為字母和拼音方案，只有几个类型，許多大同小异的设计都不过是这些类型中的支派。……各种方案，首先可以分为采用世界通用

字母的和自己創造字母的兩大類。自己創造字母的又可以分為依據漢字筆畫的和不依據漢字筆畫的兩種。不依據漢字筆畫的，變化可以無限繁多，但主要的也不過速記系、象數系等幾種。在這些類型當中，過去比較通行的不過兩種體式：一種是漢字筆畫式的，注音字母就是屬於這一種；一種是通用字母式中的拉丁字母式的，國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都是屬於這一種。我們現在討論的《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在它的擬訂過程中，也曾在这兩種體式中反復考慮。如同前面所說，先是傾向於考慮採用漢字筆畫式的，後來才逐漸傾向拉丁字母式的。現在我們討論的拼音方案（草案）就是採用拉丁字母的漢語拼音方案。

为什么要採用拉丁字母？為什麼不採用注音字母或其他漢字筆畫式的字母？這是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本身也是反復討論了許多年之久，經過曲折複雜的思想過程方才決定的問題。因此“說明”也特別着重在說明這兩個問題：節數占了兩節，為總節數的三分之一；字數占的比例更大，占了三分之一以上。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吳玉章主任在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擴大的）的報告中也着重說明這一點。這是這個《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第一部分（字母形式）需要討論的中心問題。為什麼採用拉丁字母？為什麼不採用注音字母或其他漢字筆畫式的字母？是一個中心問題的立和破的兩個方面。

我們同意採用拉丁字母。拉丁字母主要有下列各種長處：

（一）拉丁字母用作漢語拼音字母的歷史長，傳播廣。350年前利瑪竇擬訂的漢語拼音方案就是用拉丁字母的。100年前，中國各地教會刊行的方言拼音書籍（如拼寫上海話的，最早部分成于1847年；拼寫廈門話的最早部分成于1852年，拼寫福州話的最早部分

成于 1854 年，拼写南京話的成于 1856 年等等，都在 100 年前，拼写其他方言的冊子出版的年月也相差不远），也都是用的拉丁字母。解放前流行的三种著名汉语拼音方案，也有两种——拉丁化新文字和国語羅馬字——是用拉丁字母的。

（二）拉丁字母又是最通行的字母，这点“說明”上說得极詳，大家也都知道很清楚，不必重說。

此外还可以說出种种理由，主要是这两点。拉丁字母有这两点長处就是显示拉丁字母最最具有历史基础和群众基础，为其他任何形式的汉语拼音方案所不及。这是我要陈述的第三点。

第四点是这个《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成为定案之后也还只是拼音方案，不是拼音文字方案。拼音方案如“說明”（第一点）所說的有种种用处。可以用来在汉字旁边注音，帮助教汉字，學汉字。可以用来拼写普通話，用作推广普通話的工具。当然也可以用来試驗汉语拼音文字，用来拟訂汉语拼音文字方案，但在現阶段，汉语拼音方案到底还只是帮助推广普通話，帮助教汉字，学汉字的拼音輔助工具，不是拼音文字方案。所以“新文字工作者协会”的“新文字”字样在現在的时候應該改換，以免引起誤会，以为現在已經实行拼音文字。上海新文字工作者协会所以議決改組，便是为了名称不大妥当的緣故，別无其他理由。許多試驗研究的工作还是都要組織人来做的。我們現在还不是实行拼音文字的时候，从現在到实行拼音文字的时候，我們还須經過一个过渡时期。在这个过渡时期，我們需要研究解决学习上和使用上的种种困难問題，例如方言的分歧問題，汉语中含有同音詞問題，逐渐养成用慣汉字的人的拼音习惯問題，以及如何使拼音文字在組織上达到应有的精密和完善等等問題。种种問題都需要經過詳細的研究和試驗，得到完滿的答案，方

才可以提請大家討論，作了必要的修改之后，再請政府公布实行。从現在到实行拼音文字的时候还有一段相当長的过渡时期。这是我要陈述的第四点。

第五，实行拼音文字之后汉字的前途如何？汉字是否廢除？这也是大家极其关心的問題。中国文字改革委員會吳玉章主任已經对这問題做了詳尽的解答。那“就是我們主張改革汉字，但是並不主張廢除汉字。汉字是会永远存在的，永远有人学习，永远有人使用。即使將來实行拼音文字之后，汉字也还是存在的，还要有人学习，有人使用。估計到那个时候，不要說大学中文系和历史系的學生，哪怕就是中学生，也还得有汉字的課程，正象現在英國法國的学生要学拉丁文一样。到那个时候，也还有一部分人，学会了拼音文字之后，还要进一步学习汉字，而且要精通汉字，他們好来整理我国古代的文化遺产。我国有着极其丰富的古代典籍，因此这样的人必須大量地培养，才能滿足我們的需要。他們还要把古代的优秀的作品，翻譯成为拼音文字，这样才能使得广大人民能够閱讀古典作品，才能真正繼承和发揚我国的优秀的文化遺产。实行拼音文字之后，中国特有的書法艺术也要保存下来，喜欢汉字書法的人还是可以研究。願意做旧詩的人，照样可以做。”这是我要提出来报告的第五点。

各位先生，各位同志：

我們正在进行两大語文工作，这就是推行簡化汉字，扫除文盲和推广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汉民族共同語。这个《汉語拼音方案（草案）》如果修正通过，就又增加了一个語文得力工具，使我們正在进行的两大語文工作可以进行得更便利，更快，更好。希望大家对这方案（草案）多提意見，使它更加完善。據我們看

來，這個《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大體上已經綜合了拉丁化新文字和國語羅馬字的兩個方案的長處（如音素制等），也採用了注音字母的個別字母（如ㄩ），可以說是過去三個著名的漢語拼音方案的綜合和发展，我們基本上可以同意。但也不是沒有缺點，沒有可以從長計議的地方。這在第二部分關於說明的上面有，在第三部分關於字母書法的上面更其多。

這個拼音方案（草案），國務院已經同意由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送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和各省、市、自治區協商委員會，分別組織座談討論，廣泛征求意见，希望大家仔細討論，提出意見，以便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斟酌修改，提請國務院早日公布試用。

以上是我們的意見。是否妥當，還請各位先生、各位同志批評指正。

——《語文知識》1955年4月号

## 拼音方案的五項原則

周有光

擬訂漢語拼音方案，要首先合理地解決三個先決問題，然後適當地運用五項字母原則。

三個先決問題是：（一）語音標準問題；（二）音節結構問題；（三）字母形式問題。

關於語音標準問題，最好以北京音系為標準。

汉语拼音方案就是普通话的拼音方案。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因此，汉语拼音方案应当以北京音系为制定字母的标准，拼写出来的是规范化的现代普通话，既不是没有普遍性的北京土话，也不是漫无标准的蓝青官话。

关于音节结构问题，最好按照音素（音位）来拼写音节。

汉字是一种音节文字，一个字代表一个音节。拼音就是音节的分析和拼合。一个音节（例如“关”）可以按照声母和韵母分成两半（例如“关”写成《关=g-uan》，也可以按照声母、介母和韵母至多分成三段（例如“关”写成《关=g-u-an》，又可以按照元音和辅音至多分成四个音素（例如“关”写成 guan=《g u a n》）。一个音节分成两半，用两个字母来表示，叫做“双拼式”；至多分成三段，用三个字母来表示，叫做“三拼式”（注音字母就是三拼式）；至多分成四个音素，每一个音素用一个字母（或双字母）来表示，叫做“音素制”。只有音素制是符合“分析和拼合”的科学原则的。因此，汉语拼音方案应当采用音素制的音节结构表示法。

关于字母形式问题，最好采用国际通用的拉丁字母。

字母是“约定俗成”的符号。“约定俗成”的范围越广，运用起来就越便利。国际通用的字母就是在许多国家之间已经“约定俗成”的。新创造的字母在国内和国外都不是“约定俗成”的，推行起来费力多而收效小。优良的字母是在千百年的实用当中琢磨出来的；新创造的字母一时不容易造得完善。拉丁字母跟汉语结合已经有350多年的历史。拼音文字运动的先驱者朱文熊说：“余以为与其造世界未有之新字，不如采用世界所通行之字母”（《江苏新字母》序言，1906年出版）。这是解决字母形式问题的名言。

以北京音系为标准，按照音素（音位）拼写音节，采用国际通用

的拉丁字母，我們認為这就是三个先決問題的合理解决。

解决了三个先決問題，然后可以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至于怎样使汉语拼音方案拟訂得比較理想，还要靠适当地运用五項字母原則。

五項字母原則是：（一）音位分明的原則；（二）字母經濟的原則；（三）傳統習慣的原則；（四）語言特点的原則；（五）系統整齐的原則。这五項原則都是相对的，不是絕對的，它們可以相互包容，也可以彼此矛盾。必須多方兼顧，全面考慮，斟酌利弊，权衡得失，才可能綜合成为一个比較完善的整体。下面，用解放以前流行比較广的三种旧方案（威妥瑪式、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作为例子，分別說明这五項原則。是否妥当，請讀者們指正。

### 一、音位分明的原則

音位分明的原則也就是普通所說的“一音一符”的原則。

什么叫“一音一符”呢？“一音一符”有广义解釋和狹义解釋的不同，又有正面解釋（一音一符）和反面解釋（一符一音）的分别。

一音一符	广义	正面：一个音只有一种写法，排斥“歧字” (不必要的一音多字)。
	反面	一种写法在同一条件下只代表一个音，排斥“歧音”(不規則的一字多音)。
狭义	正面	一个音只用一个單一的字母表示，排斥“双字母”(結合两个字母当作一个字母)。
	反面	一个字母在任何条件下只代表同一的音，排斥“变音”(在一定条件下一个字母讀成另一种音)。

广义“一音一符”的主張是：(1)反对“歧字”，即一音多字，例如一个 f 音，既写 f，又写 ph，不必要的重复；(2)反对“歧音”，即一字多音，例如一个 s 字母，既讀清音 s，又讀濁音 z，不規則的变化。广义的“一音一符”不反对“双字母”，即合成字母，例如把 ch 当作一个字母，整个儿读，整个儿写，只是分开来打字和排印；也不反对“变音”，即条件变读，例如 g 讀 ㄍ，但在 i 前讀 ㄔ，把 g 在 i 前的变音看成是语音的自然規律变化。它主張在 26 个拉丁字母以外尽可能不增加新字母，只有在“双字母”和“变音”充分地合理运用以后仍感不足，才增加最低限度的几个新字母。

狭义“一音一符”的主張是：既反対“歧字”和“歧音”，又反对“双字母”和“变音”。它主張在 26 个拉丁字母不够用或不很适用的場合，就增加新字母（創造新字母或借入新字母，例如借入斯拉夫字母或注音字母）或帶符字母（例如戴帽 ſ，腰带 z，穿鞋 ç 等等）。

广义和狭义两种主張，各有优点和缺点。狭义主張的优点是：字母接近音标，个性明确，用法單純，沒有两个字母当一个用，沒有一个字母当两个用。“双字母”和“变音”，虽然在俄文、英文等等拼音文字里是常見的，可是对于用慣一样方、一样長的汉字的人們來說，嫌“双字母”太長，嫌“变音”麻煩，这是相当普遍的心理。狭义主張的优点，也就是广义主張的缺点。

广义主張的优点是：字母总数少，字母的面貌是多数国家的人民所熟悉的，也是中国多数知識分子所熟悉的。采用这样的拼音字母，目前的利益是因利乘便：知識分子容易自学，有現成的技术和机械設備可以立刻应用；長远的利益是文化交流：方便国际电信交通（例如从日内瓦打回电报就不要用“代用字母”），各种机械設備可以中外通用；方便中国人学外文、外国人学中文，中外相互“借

詞”和人名地名可以基本上保持原来的詞形；方便吸收和运用国际通用的科学名詞和符号，使我們早日赶上国际科学水平；此外，还可以免掉創造新字母的困难。学会了拼音字母的运用以后，就会感覺“双字母”有助于分辨詞形，“变音”有助于了解語音規律，并且可以减少字母总数，便利書写和使用。广义主張的优点，也就是狹义主張的缺点。

拼音字母应当以音标为基础，但是不应当就等于音标，这是大家知道的。可是拼音字母跟音标之間应当有多寬的距离呢？狹义一音一符主張越近越好。广义一音一符主張按照各方面实用的要求来决定，因此距离要比較寬一些。

在威妥瑪式、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三种旧方案当中，威妥瑪式沒有实现一音一符原則，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都实现了广义的一音一符原則，沒有采取狹义的一音一符原則。威妥瑪式的 p、t、k 各有两三种“歧字”(p ts, tz; t ts', tz'; k s, ss, sz)，又由于 p', t', k', ts', ch' 等的一撇时常省略而造成“歧音”(ㄞ不分，ㄉ不分，《ㄔ不分等等》)。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沒有“歧字”或“歧音”。国語羅馬字用 8 对“双字母”(表示 ㄅ、ㄆ、ㄈ、ㄉ、ㄊ、ㄋ、ㄎ、ㄏ) 和 5 个“变音”(表示 ㄤ、ㄦ、ㄕ、ㄔ、ㄕ)；拉丁化新文字用 5 对“双字母”(表示 ㄅ、ㄆ、ㄈ、ㄉ、ㄋ) 和 4 个“变音”(表示 ㄤ、ㄦ、ㄕ、ㄔ)。从一音一符原則来比較，也可以看出，为什么人們不贊成威妥瑪式，为什么在国語羅馬字之后又会产生拉丁化新文字。

## 二、字母經濟的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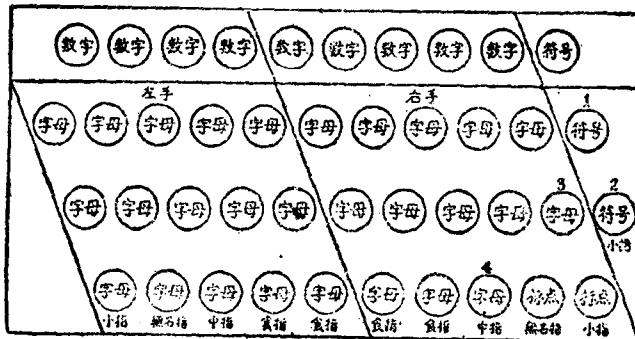
字母經濟的原則包括两种要求：(一)字母总数要少；(二)音节拼写要短。

在合理条件下限制字母总数，这是一件重要事情。

为什么要限制字母的总数呢？是为了方便学习、方便阅读、方便书写；更重要的，在机械化时代，是为了方便在各种机器和技术上应用，最高限度地提高操作效率。这里，就机器和技术应用来谈一下。

首先以打字机做例子，说明字母总数跟机器操作效率的关系（附打字机字键图）。人们曾经设计过各式各样的打字机，现在普遍通用的是字键式打字机。字键式之所以战胜其他式样，主要是因为它最适合双手“摸打”，操作效率最高。汉字字数太多，制造字键式打字机有困难；现在各种汉字打字机都是“看打”的，眼睛看到一个字，然后用手打它出来，因此操作效率很低。字键式打字机不用看，只靠摸；眼睛看稿，手指打字，二者分工，双管齐下，因此操作效率很高。可是我们一双手只有十个指头，用来打击字键的只有八个指头，两个食指做双倍工作，其他六个指头各做一分工作。长期的经验告诉我们，要把打字机的效率提到最高限度，“字母键”和“常用标点键”不宜超过30个（这就是所谓“基本键”，每排十个，分三排；

打字机字键图



此外有一排数字键，也是十个；基本键和数字键以外可以加上“备用键”，按装不常用的符号、数字或其他字母）。基本键如果超过 30 个，就要叫最不能干的小指头担负过多的工作。常用标点键至少要有 2 个（一个逗号 [，]，一个句号 [。]，上格配 [;] [:]，其他标点放在数字上格或备用键上）。因此，字母键最好不超过 28 个。不超过 28 个可以达到理想的操作效率水平，超过了就会降低操作效率水平。这件事是很容易試驗的，只要用一只手在打字机上分別操作 15 个键和 18 个键，比較一下，就可以了解。由于許多种运用文字的机器都用打字机同样或近似的字键，所以打字机的操作效率也就是許多种这一类型的机器的操作效率。一般地說，28 是字母总数的“效率界限”。將來机器要用原子能和电子管，可是我們的一双手的構造是不会改变的，只要是用手指操作的字键式机器，就不可能不受手指數目的限制，因此字母总数的“效率界限”是不会改变的。当然，这并不是說字母多了就不能应用机器，这只是說字母多了机器操作效率的可能高度要有某种程度的降低。

其次，以电报机做例子，說明字母总数跟机器条件的关系（附：五單位制电碼）。現在已經进入电傳打字机时代，莫尔斯电碼已經退居輔助地位。各国通用的电傳机是“五單位制”，每行五个打孔地位代表一个信号。五單位制最多可以傳达 32 个信号 ( $2^5 = 32$ )，超过 32 个就要应用“轉換”裝置，轉換以后可以再傳达 32 个信号，数字是經過轉換来傳达的。轉換会降低效率，而且增加錯誤的可能性，因此就有避免轉換的六單位制的設計；可是六單位制在国际間能否通用还是問題。苏联和中国都沒有用六單位制。根据不完备的了解，只有日本用六單位制来收发“假名”电报。紙条式的五單位制电傳机不經轉換至多用 28 个信号傳达字母，其余 4 个信号控制

## 五單位制电碼

甲

A	B	W	G	D	E	V	Z	I	T	K	L	M	N	O	P	R	S	T	U	F	H	G	Q	X	Y	
1	8	7	0	2	:	Ш	6	=																		
轉換俄文字母 轉換數字 轉換拉丁字母 間隔 鈴	轉換俄文字母 轉換數字 轉換拉丁字母 間隔 鈴																									

苏联 CT-35 电碼 (紙条式)

乙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5	10	15	20	25	26	27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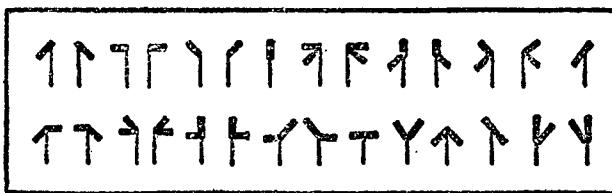
拉丁字母电碼 (紙頁式)

白轉行隔  
滾筒回行隔  
另起一行  
轉回字母  
轉換數字

“轉回字母”“轉換數字”“間隔”“鈴聲”。紙頁式的五單位制電傳機不經轉換至多用 26 個信號傳達字母，其餘 6 個信號控制“空白”“回車”“換行”“間隔”“轉回字母”“轉換數字”。用紙頁式是比較進步的設計。紙條式要和紙頁式聯合應用，結果是紙條式不經轉換也只能打出 26 個字母。總之，在五單位制電傳機上，字母總數如果在 26 個或 28 個以內，就可以不經轉換把字母全部發出。

再次，以旗語（手旗）做例子，說明字母總數跟非機械化的技術條件的關係（附：字母旗語格式）。旗語用兩只手執旗的方位來代表字母。一只手可以有七個方位，兩只手配合起來，一共可以有 28 個或 29 個明顯的旗式。一般用法，28 個旗式中 26 個代表字母，其中 10 個同時代表數字，其餘 2 個表示“作廢”“數字開始”等信號。旗語由於兩只手的方位的限制，至多只能傳達 28 個或 29 個字母，字母總數如果超過 28 個或 29 個就要用比較不明顯的旗式，或者用一個旗式代表兩個字母或兩個旗式代表一個字母等方法，那樣效率就會降低，而且容易錯誤。

#### 字母旗語格式



以上三個例子說明，由於機器條件的限制，由於手指頭操作的限制，由於舉手方向的限制，各種機器或非機械化的技術，在傳達字母、打字、刻字、鑄字、排字、印字、繡字……的時候，對於字母總數的限制，各有不同的要求。多數的要求是以 28 個字母為“效率界



可以算出如下的数字（百分比表示在声母出現总次数中所占比重）：

《 6.36%	𠂇 7.59%	𠂇 8.43%
𠂇 1.57%	𠂇 3.58%	𠂇 2.41%
𠂇 4.55%	𠂇 4.80%	𠂇 7.45%
12.48%	15.97%	18.29%
28.45%	34.26%	

根据上面的統計：用𠂇 行 变音，每三个声母当中出現一次𠂇、𠂇 或𠂇；用《𠂇》变音，每四个声母当中出現一次《、𠂇 或𠂇》。如果𠂇 行 写 zh, ch, sh 而𠂇 写 z, c, s, 那末 z, c, s 的出現率，要高到两个声母当中出現一次。采用《𠂇》变音可以使字母出現稍稍平衡一些。不过，語音的实际出現情况是不平衡的，因此字母的出現也不可能真正平衡。字母出現率的研究不过是一个应当注意的次要問題。

### 三、傳統習慣的原則

如果我們設計一套拼音方案，用 a, b, c, d 按着順序代表 𠂇、𠂇、𠂇、𠂇，就很难得到人們的贊同。为什么呢？就是因为离开国际运用拉丁字母的习惯太远了。字母 a 自己并不会发出 Y 音，也不是发 Y 音的口腔图，只是几千年来許多民族都把它讀成 Y 音或者跟 Y 接近和由 Y 变来的音，已經傳統地在各国群众中間造成了代表 Y 音的条件反射。今天我們用它来作为我們的拼音字母，也只有把它代表 Y 音最为相宜。当然，我們有我們独特的語音，因此我們不可避免地要有一些独特的字母用法。可是我們应当尽可能地減少我們的独特用法，不应当随便或者有意制造我們的独特用法，因为那

样做是对人无益而对己有损的。

拉丁字母之所以能够发挥文化交流作用，就是因为许多国家都基本上遵守了国际的运用习惯。如果拉丁字母根本没有国际的运用习惯，它在文化交流上的作用也就大为减色。拉丁字母及其国际的运用习惯，是人类的共同文化遗产。任何民族都有权利参加享受这一分文化遗产。这一分文化遗产的特点是，参加享受的民族越多，它的价值就越大。

拉丁字母的国际运用习惯，有共同的一面，也有歧异的一面。对于习惯有歧异的地方，我们就要根据我们的要求来选择。例如 i 的半辅音，可以写 y，也可以写 j。j 是从 i 分化出来的，所以跟 i 只差半笔；可是 y 跟 i 配对也已经有广泛的传播。国际罗马字和其他多数方案采用 y。拉丁化新文字为了要把 y 读成 u，就采用 j。又例如元音 u，比较通行的写法是 ü，国际音标写 y（古拉丁文、瑞典、挪威等也写 y）。国际罗马字不采带符字母，于是写成 iu；拉丁化新文字的单元音不用双字母，于是采用 y。

国际化有程度高低的分别。国际习惯比较一致，又跟我们的语音适合的字母，大家就会一致赞成，没有争论。例如用 m, f, n, l, a, o 表示 ㄇ、ㄻ、ㄳ、ㄮ、ㄚ、ㄛ。国际习惯有歧异，而我们选择的是比较不很通行的一种写法，就会引起不同的意见。例如用 y 表示 u（y 在英文作 i 的半辅音），用 z 表示 ㄔ（z 一般用作 s 的濁音）。为了表示我们的特殊语音，创造新字母或从其他字母体系借入字母，就会引起争论。我们的语音并不特殊，而采用的字母却是特殊的新字母，就会引起强烈的反对。这都是国际化的程度高低在发生作用。在字母问题上，国际习惯是一种无形的力量。我们应当善用这种力量。

拉丁字母跟汉语结缘，已经有350年历史。在译音方案当中，应用比较广的是威妥玛式和邮政式，它们造成了许多人名地名的国际习惯拼法；在作为文字推行过的方案当中，影响比较大的是国语罗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它们在知识分子中间的传播已经造成了相当广大的拼写传统习惯。认为拉丁字母的用法在中国无所谓传统习惯，这是跟事实不符合的。

中国的传统习惯是从国际习惯演变出来的。为了适应汉语的特点，字母的用法在国际习惯的基础上就发生选择或引伸，经过相当期间被群众所习惯，就成了中国的传统写法。例如，外国人所拟的方案，除了极少例外，几乎一致用 p, t, k 表示ㄅ、ㄉ、ㄍ，用 p, t, k 附加一撇表示ㄆ、ㄉ、ㄎ。中国人拟订的方案大多数用 b, d, g 表示ㄅ、ㄉ、ㄍ，用 p, t, k 不加符号表示ㄆ、ㄉ、ㄎ，这样的用法产生得很早。b, d, g 的国际习惯用法是读濁音，可是北京音系中这三个音有吐气和不吐气两种清音而没有濁音，外来语的濁音到了北京话里也变成清音，因此就用 b, d, g 来表示不吐气的清音，用 p, t, k 来表示吐气的清音。这是字母用法的引伸，也是经济地运用字母。自从国语罗马字采纳了这种写法以后，拉丁化新文字又把它继承下来，结果得到群众的欢迎，终于成为中国的传统写法。虽然有些外国人到如今也并不赞成，可是这对于中国人很方便，而且也并不妨碍中国人学习外国语的濁音和外国人学习北京话的清音，所以在汉语拼音方案里要放弃 b, d, g 表示ㄅ、ㄉ、ㄍ的写法，已经是不可能的了。

我们应当深深感谢半个世纪以来的拉丁化运动者，特别是早期的朱文熊（1906年出版《江苏新字母》）、刘孟扬（1908年出版《中国音标字书》）、黄虚白（1909年出版《拉丁文臆解》）、刘继善

(1914年出版《新华字》)等先驅者，和后来的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的拟訂者。他們的辛勤劳动創造了拉丁字母用法的中国傳統，奠定了新的汉语拼音方案的基础。

事實上，在我們的知識分子中間早已有了一支沒有組織形式的拼音化大軍。他們在等待着為我們文字的拼音化而動員。如果新拟的汉语拼音方案跟他們所熟悉的傳統寫法是一致的或者很相近的，他們的力量就可以立刻發揮出來(電報員也可以立刻運用他們所熟悉的“點綫”符号或“滴打”声音，不須重學。)如果跟他們所熟悉的傳統寫法是不一致的或相去很遠，那麼，他們的固有力量就會至少有一部分暫時地消失掉，要等待重新學習才能恢復。為了節約我們拼音化大軍的力量，為了便利拼音字母的迅速推廣，我們應當採取“因利乘便”的方針，避免不必要的紛更，充分繼承本國在拉丁字母用法上的優良傳統。

#### 四、語言特点的原則

每一种語言都有它的特点。字母可以共同，語言的特点不能共同。理想的拼音方案应当用共同的字母表現不同的語言特点。

哪些是汉语的特点？怎样來表現这些特点？这里举几个例子來說明。

“音節分明”是汉语的特点之一。汉语拼音文字要求把多音節詞兒的各个音節划清界綫。實現这个要求有各种办法，例如：使可能混淆的韵尾特殊化(例如用ŋ代替ng)，使自成音節的韵头特殊化(例如i, u改写j, w)，在两个音節分界的地方插进一个符号([ ])或(-)等等。国語羅馬字受了“拼調”的限制，遇到阴平往往音節分界不明。拉丁化新文字对于音節分界比較重視，它規定了运用

隔音符号〔〕和韵头字母 j, w 的方法。例如“烏鵲”，两个音节都是阴平，国語羅馬字写 uia, 音节不分明；加进短横写成 u-ia, 又感覺分得太开；拉丁化新文字写 uja, 音节分明，也沒有分得太开的弊病。注音字母只有“介母”而沒有半元音字母，似乎是簡單，是优点，其实是簡陋，是缺点。

ㄩ、ㄤ、ㄦ这一組輔音，只在 ㄧ 和 ㄩ 前面出現；ㄓ、ㄔ、ㄕ 和 ㄍ、ㄕ、ㄏ这两組輔音，不在 ㄧ 和 ㄩ 前面出現。这又是汉语(北京語音)特点之一。运用这一特点，威妥瑪式和国語羅馬字等方案把写在 ㄧ 或 ㄩ 前面的ㄓ 行 ㄕ 讀成 ㄩ<ㄮ，郵政式和拉丁化新文字等方案把写在 ㄧ 或 ㄩ 前面的 ㄍ ㄏ 讀成 ㄩ<ㄮ，一方面节省了三个字母，一方面表現了語言特点。这是通过“变音”来系統地表現語言特点的例子。

声調是汉语的特点之一。国語羅馬字拼写声調，抓住了这个特点。拉丁化新文字完全不表示声調，忽視了这个特点。声調在拼音方案中应当得到反映，这才是表現了語言特点，至于声調在拼音文字中如何运用，那是另一个問題。

总之，拉丁字母是国际共同的，汉语拼音方案是汉民族所特有的。必須充分表現汉语的特点，才能成为一个有別于外国譯音方案的汉民族的拼音方案。

## 五、系統整齐的原則

在适当地体现了上面所講的四个原則以后，还应当考慮第五个原則，就是系統整齐的原則。这里所謂系統整齐，是指的在字母的安排上用整齐的形式来表示系統的音位。

比較一下威妥瑪式、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关于ㄩ、ㄤ、ㄦ，和 ㄔ、ㄕ、ㄦ 的写法，就可以明白什么叫系統整齐的原則。

	威妥瑪	国罗	北拉
ㄩ、ㄤ、ㄦ	ch, ch', hs	j, ch, sh	g, k, x
ㄓ、ㄔ、ㄕ	ch, ch', sh	j, ch, sh	zh, ch, sh
ㄕ、ㄔ、ㄕ	ts, ts', s	tz, ts, s	z, c, s

威妥瑪式以ㄓ、ㄔ、ㄕ变讀ㄩ、ㄤ、ㄦ，可是ㄕ写sh，而ㄦ写hs。hs的写法在国际习惯上是不通行的，同时又破坏了变讀的系統。国語羅馬字同样用ㄓ、ㄔ、ㄕ变讀ㄩ、ㄤ、ㄦ，却能够做到系統整齐的要求。这是国罗胜于威妥瑪式的地方。

国罗ㄓ、ㄔ、ㄕ写j, ch, sh; ㄕ、ㄔ、ㄕ写tz, ts, s; 忽而用單字母，忽而用双字母，沒有实现系統整齐的要求。北拉ㄓ、ㄔ、ㄕ写zh, ch, sh; ㄕ、ㄔ、ㄕ写z, c, s; 不仅字母形式整齐，同时系統地表現了卷舌和不卷舌的語音区别。

为什么要求系統整齐呢？第一，为了使写法的形式美观。第二，为了系統地反映語音的特点。第三，为了学习方便和应用方便。威妥瑪式比国罗多一个从sh改为hs的写法，在学习上和应用上当然要增加一些不必要的麻烦。国罗沒有能够象北拉那样把卷舌和不卷舌系統地区別开来，在学习上和应用上当然同样要增加一些不必要的麻烦；特別对于沒有卷舌声母的方言地区來說，北拉的系統整齐的写法是有很大的好处的。

音位分明，字母經濟，傳統习惯，語言特点，系統整齐，这五項运用字母的原则，是衡量汉语拼音方案的“規”和“矩”。我們应当研究如何适当地运用这“規”和“矩”，来創造一个比較理想的汉语拼音方案。

——《語文知識》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馬公愚

(次序按照 1956 年 3 月 14 日《光明日报》  
“怎样討論汉语拼音方案(草案)”)

## 一、关于声母

(一)ㄅ、ㄉ、ㄍ 用 b, d, g 表示好。

(二)ㄓ、ㄔ、ㄕ 本来用 zh, ch, sh 表示好, 因为 ch, sh 是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早已采用的, 在我国有悠久历史, 英国和别的国家也有相近的讀法, 我們用 zh, ch, sh 表示 ㄓ、ㄔ、ㄕ, 因利乘便, 不創造新字母, 不破坏整套拉丁字母系統, 有許多便利之处。不过, 为保持一母一音原則起見, 不得已把 z, c, s 字形稍加改变, 未始不可。ㄗ, ㄔ, ㄕ 和 z, c, s 成对比, 有联想的好处, 比創造新字母好得多, 而且仍以 zh, ch, sh 作“代用式”, 不便利的程度可以減低。

(三)ㄕ、ㄔ、ㄕ 用 z, c, s 表示好。

(四)ㄖ 用 r 表示好。

(五)ㄩ 本来用 ng 表示好, 理由跟 ㄓ、ㄔ、ㄕ 一样(已見上文), 但是, 为保持一母一音原則起見, 不得已用 ㄩ, 未始不可。ㄩ 是 n 的字形稍变, 而且是国际音标, 并非新創字母。仍以 ng 作“代用式”, 也可以減低不便利的程度。

(六)ㄏ 用 h 表示好。

(七) 用斯拉夫字母 и 表示不好，应当用 j 表示。ч、т 用 q、x 表示好。

理由：拉丁字母里，夹入一个斯拉夫字母，不伦不类，这跟 z、g、§ 不同，z、g、§ 仅字形稍变，可以说不是另外的新字母，很容易认识，и 不是如此。

и 的俄文读法，跟 ч 相近，并非跟 и 相近。

и 的手写体，大写跟 y 相近，小写跟 儿(r) 相近，很容易混。

и 虽跟注音字母形式和读音相同，但整套注音字母都已不用了，何必留恋此一字，这是没有多大价值的。

我的意思，应当用 j 来表示 и，跟国语罗马字一样。

照新方案，j 是表示半辅音 l，我的意思，应换作 y，详见下文。

## 二、关于韵母

(一) е 用 e 表示好，и、Ӯ 应写成 ie、ve，详见下文。

(二) l 的半辅音，应当用 y 表示好。

“衣，烏”和“移，吳”是阴平阳平的分别，本来可以不必另用字母表示，但是，为精密分别非平声字音起见，加 j 和 w，是合理的，但 j 表示 и 较为适宜（已见上文），所以用 y 来表示半辅音 l，是好的。

(三) u 用 y 或 iu 或 ü 表示都不好。我的意思，应当用 v 来表示，理由如下：

u 本可用 u 表示，但 u 已经用于表示 x，不能再用，iu 有两字母，ü 有音符，都不好，所以只好用 v 来表示 u。

u 和 v，在古英文（old English）里，是没有分别的。w 字形是两个 v，也即是两个 u，所以读 “double u”。Lord Bacon's Essay 原

版書上 v, u 二字母毫无分別，都作 v。自 1800 年以后，u 和 v 才明白分开，但是，至今电影字幕上或广告上，仍旧有时看見 u 写作 v 的。所以用 v 来表示 u，可以說是用 u 的另一种写法，是有根据的。新方案里 z 和 zh 也是利用一个字母两种写法来表示两个音素。

好在新方案里，沒有用着 v，正可利用。

y 有長脚，如果碰到左右各有長脚的字母，写起来很不好看，例如 *yy* (旁) 等字。

y 只好用于表示半輔音 i (已見上文)。

(四) 儿用 er 表示好。

(五) “而”音可以省略不写。

小型的大写 I，也是不偷不类的东西，手写体 i 不好写，容易跟他母混。z, q, s, r, z, c, s 讀音已經包含 i 在内，可以作为独立音节，“知識”，“自私”注音字母作“ㄓㄞ”，“ㄔㄞ”，新方案也可以作“z s”，“z s”，对于初学文化的人，只有便利，沒有不好。惟有学过外国文的，看起来觉得不大好，总以为每个音节里都应当有子音和母音。照外国語的規律，沒有母音，就不成音节，中国語不必如此。

wenzi (文字) 和 wenz (蚊子) 有个 i 可以分別出輕重音，固然是好，但是，中国字往往在不同的詞儿里有不同的輕重音讀法，要想一一加个字母把它表示出来，这是不胜其煩的。

### 三、关于手写体

(一) z, q, s 的手写体还好。

(二) u 的手写体不好，这个字母可以不用(已見上文)。

(三) 小型大写 I 的手写体不好，这个字母可以不用 (已見上文)。

(四) ㄋ的手写体还好。

#### 四、关于字母总数

字母总数应当在合理条件下适当地减少。新方案31个字母，虽然比注音字母少了7个，但比拉丁字母已經增加了5个，而且，印刷体，手写体，大写，小写四种字形并不完全相同，如 A, a, ㄞ; B, b, ㄉ; D, d, ㄉ; F, f, ㄉ, ㄊ等等，每个字母有全不同的写法，共計全不同字形有六七十个，即等于字母的总数多六七十个，这对于初学文化的人，比学习注音字母，要增加很大的负担，是很不便利的（学过外国文的人，当然不成問題，但学过外国文的人，在全国人口中，是极少数的）。

我的意思，新方案31个字母，已不算少，在目前，并非馬上代替汉字，还只作为拼音之用，最好規定一种字形，不必有大写小写各种不同的写法。拼音是当前迫切任务——扫除文盲，推广普通话——的工具，应当越便利教学越好，各个字母有不同的写法，对于教学效率，是有很大損失的。

到了将来这种字母正式用作“拼音文字”的时候，要学外国的样子，每句第一个字用大写，專名用大写，那时候，再学各种書体，也許不会太难了。

#### 五、关于字母順序

字母的排列，應該照原来拉丁字母的順序 a, b, c……这在国际大家庭中有很大便利。不过，初学习的时候，为发音的合理化起見，不妨照注音字母的順序 b, p, m, f……。

此外，方案第七条，隔音符号用“'”，我以为不好。“'”写起来

很容易跟外国文的重音符号( accent)和省略符号(如 it's = it is)相混。最好用短画“—”(英文 hyphen)作为隔音符号，例如 pi- au (皮奥)，li- u (礼物)。

以上所述的意见，究竟对不对，还请各位同志指教。

(1956年3月17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委員会小组讨论会上提出)

——《语文知识》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见

四川荣县第五初级中学 尹斌庸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发表了。这个消息很快地传遍了我们四川荣县。凡是知道了这件事的人，都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大家把这个“草案”和“关于草案的几点说明”反复地阅览着，研究着，讨论着，不肯放手。“草案”给我们最大的兴奋是由于它毅然决然地采用了国际通用的拉丁字母，采用了最进步的音素拼音制，充分继承了我们非常熟悉的拉丁化新文字方案。大家都说：这样的方案真正是我们自己的方案，我们坚决拥护它，而且相信它一定也能够受到全国人民的热烈拥护。

经过我们的集体研究，把它和原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方案比较，发现了它的一些优点和缺点，特地写在下面，供同志们参考。

比原方案好的地方：

(一) 采用了北京语音系统，符合推广普通话的要求。

(二) 子音 日 (rh) 縮減為 r。適當處理了儿母 (作音節時寫作 er, 作詞尾時寫作 r)。

(三) ng 縮減為 n, 大大節約了篇幅，也便利書寫。

和原方案比較還有值得考慮的地方：

(一) ㄓ、ㄔ、ㄕ 写作 z, g, s 固然縮短了形體，但是 z, c, s 加了個小鈎不够美觀。

(二) 采用了一個新字母 ւ (俄文字母)，破壞了拉丁字母的體系，而且有些問題不好處理。

(三) ㄓ、ㄔ、ㄕ、ㄖ、ㄔ、ㄕ 在獨立作音節時加一個母音 i，固然是照顧了語音原理。但是却忽略了人民大眾學習的方便和拼法的簡潔。將來教到 zi, ci, si, ri, zi, ci, si 的時候，人民大眾一定會對這個 i 感到莫名其妙。不必為了拘泥於這個“語音原理”和區別而加上這麼累贅的字母 i。

(四) ㄾ 在草案中寫作 au，這樣固然是照顧到了語音原理和系統化。但是我們是教人民大眾掌握拼音字母，並不是教他們掌握語音學的符號。原方案的 ao 比 au 至少有三個優點：(1)寫成 au 增加了拐彎，寫成 ao 就減少了拐彎，比較：“搞好” gauhau; gaohao。(2)寫成 ao 形象較突出，不易和別的音節混淆。寫成 au 很容易和 ou 或者 an 混淆。(3)英文、俄文都是拼作 ao，例如我們偉大領袖毛主席的“毛”字，英文俄文都拼作 Mao，我們如果也拼作 Mao 岂不很好嗎？因此，為了我們的人民大眾閱讀書寫的便利和國際文化交流，我們主張仍拼作 ao，不必拘泥於語音原理 (au 可以作為變體拼法)。

(注：這是我們一些關心文字拼音化和學習過新文字的同志們討論的結果，由我執筆寫的。)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上官公仆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公布了，这是 1956 年的大喜事之一。我基本上同意草案中在字母方面和拼写規則方面所采取的新措施，但是还有下面一点儿意見，提出来供大家討論。

(一)  $\text{v}$  的手写体小写，我以为可以和大写写法一样写作  $\text{v}$ ，不要象俄文字母那样写作  $\text{v}$ ， $\text{v}$  这个写法仍旧讓它去作  $\text{r}$  的草写吧。

(二)  $\text{z}, \text{c}, \text{s}, \text{r}, \text{z}, \text{c}, \text{s}$  这七个音节的母音，最好省掉，碰到輕音的时候，就用上一个輕音符号，这样似乎可以节约不少劳动。

如果一定要把  $\text{i}$  这个母音写出，那末索性用  $\text{i}$  这个字母，反正現在不用尖音的音节，就没有什么可以混淆的地方，而且比这个  $\text{i}$  省力些，也似乎好看些。讓我們比較一下看：知識写作  $\text{zi si}$  好，还是写作  $\text{zi si}$  好？我觉得后面一个字形比較好一些。

(三)  $\text{i}, \text{u}$  这两个字母在和其他韵母复合成为音节时，需要改写为  $\text{j}, \text{w}$ ，或者是在應該界音时，需要加写  $\text{j}, \text{w}$ 。除了这两种情况外，我以为讓它们仍旧可以独立成为音节，那末“一”还是可以写  $\text{i}$ ，不必写作  $\text{ji}$ ，意义也不必写作  $\text{jiji}$ ，不然的話，一連要点上四个点，似乎不大好看。

对不对，请大家指正！

——《語文知識》1956 年 4 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湖南医学院外科教研組 陈書进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已經发表了，這是我們文化建設上的一件大喜事，我們為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產生而欢呼！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採用了拉丁字母，我認為這是文字改革的一個偉大的勝利，因為拉丁字母式的方案好处太多啦，我堅決擁護新方案！

為了贊成新方案，擁護新方案，我個人對新方案再提供一些建議和意見，想使我們的汉语拼音方案更加完善。

## (一)建議：

1. 制訂一個拼音表，規定每個音節的拼法，以免學者亂拼和拼錯，比方“多”到底拼 do 或是拼成 duo，應該有一定的根據。
2. 有一些字，不妨採用拉丁化新文字的辦法給以特別寫法，象“打”寫成 daa……。

## (二)意見：

1. 方案里ㄓ、ㄔ、ㄕ用ㄗ、ㄕ、ㄕ雖然避免了用兩個字母代表一個音素，可是倒有很多不便之處。第一、不便使用現成的文字機械，還要用“代用式”才行；第二、學習的人學了正式的ㄗ、ㄕ、ㄕ還得再學代用式的 zh, ch, sh, 不但增加了學習的負擔，而且腦子里還多裝一些附帶的東西；第三、使印刷排版增加麻煩；第四、書寫不便，ㄗ、ㄕ、ㄕ在手寫方面還不如寫 zh, ch, sh 便利，人們為了手寫的便利，慢慢

地就会避免手写 z, c, s 而用代用式的 zh, ch, sh 作为常用式了。因此，我建議ㄩ、ㄫ、ㄮ用zh, ch, sh, 不用z, c, s, 也不必另外規定代用式，同时，規定zh, ch, sh 和 z, c, s 不加 i 可以单独成为音节，r (ㄖ) 獨自使用加 i 属于例外。

2. 方案里用 u, q, x 代表ㄩ、ㄫ、ㄮ，我覺得也不太好，我想，用 g, k, h 兼代比較好。这样，第一、不必再要代用式；第二、可以減少 u, q 两个字母；第三、h 比 x 書寫方便，h 可以一笔連寫下去，x 还得回头再划一笔。因此，我覺得ㄩ、ㄫ、ㄮ寫成g (i), k (i), h (i) 比較用 u, q, x 好得多。

我的這些意見不知道是否值得參考。

——《語文知識》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 侯德榜

我認為《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应考慮下面三个原則：

(一) 非必要时，应尽可能地避免創造新字母。拉丁字母在国际上已經頗通行了。中国采用这种字母拼音，在許多地方似可不必另添新字母。如果在这种字母系統中添了新字母，可能对国际文化科学技术的交流，感到不便。所以若非必要，不应造特殊的字母，如 z, c, s, ㄩ 等。

(二) 字母中所有主音(母音)应确定一字一音的原則，不讓一个字母有两种发音。查 e 有两种发音，例如“夜夜”拼为jeje；而“哥

哥”則拼为 gege。这个 e 在这两字中发音不同，似不很妥当的。这是各国旧字母中的缺点，我們新創字母，不應該有此缺点。

(三)字母上除了按北京語音加音調符号外，不应再加其他符号。我国語言按北京讀法，已有四个声調，所以在字母上已經不免有声調符号。如字母上再加其他符号或尾巴，这对于印刷与笔写都是不便当的。

我現在提供以下几点不成熟的意見，請考慮：

1. z, g, s, n 仍請考慮用 zh, ch, sh, ng，以免另創新字母。有人說这几个字母拼出的讀音，对 z, g, s, n 不十分准确。我以为可以在我們字母中規定这样讀，就可以避免創造新字母。例如 x 讀为注音字母的 T，这就是我們所規定的音。又有人說，这样用两个子音拼起来，多占地位。我以为我們两个字母拼成一个字并不算多。德文中有三个字母拼成的 sch，英文有 th。所以不算为多。

2. 为了便子国际科学技术工作交流起見，在北京音中虽然沒有 v 音，但 v 这个字母，仍須保留，备而不用，因外国科学技术文字中常有 v 字。

3. 关于印刷体与手写体各有大小写两种，我以为可以各單用一种。如遇到人名，地名，或一句开始的第一字母，则可以用大一号的字体来印刷或笔写就行了。这样大写字母与小写字母字体一样，使文字就簡便多了。俄文已有許多如此。

4.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第四条，对輕音的“蚊子”与“文字”有分別。我以为可以不必另用小型的大写 I。“文字”可写成 wenzi；“蚊子”可写成 wenz；如此类推。以免另用小型的大写 I，因輕音可以仅写子音。

我們這漢語拼音方案，比注音字母優越得多。注音字母主要的缺點，就是用字母太多，如ㄅ、ㄆ、ㄈ、ㄉ等字都可用母音 a 與其他音拼成，不必另造新字母。因此，我們也可用子音拼成 z, c, s, n 等音。這樣，我們可以由 30 個字母，減到 26 個字母，為了考慮中國寫字機械化，今后將更多使用打字機。字母多了就使打字機上安排發生困難。

我們的文字改革是一件大事，是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子孫萬代造出最合理、最科學的文字。在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我們創造新字母有好的條件，避免各國一切舊字母中的缺點，使我們後代兒童，能在最短時間以最容易的方法，學習到我們的文字。為了便於打字機、自動電報機，及其他機械化自動化的印刷工作，字母都不可太多，愈簡單愈好。

——1955年4月11日《光明日報》專刊《文字改革》第55期

## 對《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廣州鐵路管理局政治部 包孝均

我看了《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後，十分高興。但是，我對“草案”中的隔音符號有一點意見，想提供你們參考。

“草案”中用的隔音符號是“'”。我感覺到這個符號不大好看。打字時用上一個“'”，一個整體的拼音文字就使人感到它的兩段好象是絕然分開似的，影響了字形的美觀。

我認為，要是用拉丁字母 v 来做隔音符号就好得多了。v 这字母是相当理想而又現成的隔音符号。它的形狀表現出把前后两个音节分隔开来而又把它们銜接起来的双重象征。在“草案”中又用不着这个字母的音。是否可以把它拿过来这样使用呢？

v 作隔音符号只在印刷体字中使用就可以了。为了手写时的方便，在書写体字中隔音符号仍用“'”来表示，如 pi'au（皮襖），这样書写便利，不用多写一个字母，亦不影响字体的美观。

要是 v 确定作隔音符号，还可以考虑不要 j 和 w 这两个字母。据“草案”的說明，要 j 和 w 主要是为了避免过多地使用隔音符号“'”，影响字形的美观。假如用 v 作隔音符号，不美观的問題就解决了。

v 作隔音符号，不要 j 和 w，还有几个好处：

(一)可以减少总的字母数。

(二)可以使文字拼写的規律更为統一，减少不必要的变化。隔音符号的使用就可以完全統一起来，凡第二、三、四个音节开头一个字母为元音时一律用隔音符号，但在第一个音节时不用。i 变 j，u 变 w 的規定就不需要了。这样拼音文字就更便于学习和使用。

(三)由于不用变体 j 和 w，就可以使一部分以 i 和 u 开头的字(其第一个音节为單一个元音的)省去一个字母，如 iijxynj (英雄)只写 ijxynj; wuz (屋子)只写 uz 等等。

再如上所述 j 和 w 省了出来以后，可以用 j 代替 q，用 w 代替 n，便能减少一个新造字母和一个俄文字母，把全部拉丁字母充分利用起来。

——1955年4月11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5期

## 26个單字母可以解決問題

秦    实

我对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最深的印象是它有点儿書生气。为什么对于ㄩ、ㄤ、ㄦ不采取变讀的办法呢？变讀的办法是国际通例，在中国也有長期的傳統。它是科学的，因为它减少了字母表上字母的数目，便利印刷、信号等科学机械的設計。这本是拟定一套字母表的經濟而科学的手法。当然，人們会从教学上、方音表現上、少数民族語音上考慮这个問題而否定了变讀在汉语拼音文字里的使用。但是，这分明是忽視了問題的主要方面。主要是給五亿多汉族人民造文字方案，主要是从一个人的几十年的文字使用上來着想。少数民族語音和少数方言語音的照顧只能起参考的作用，而不是主要的原則。学习几个字母的变讀是几小时或几十小时的事；我們考慮的應該是一个人几十年的事。变通的、累贅的办法應該用到那些次要的方面去。

在ㄓ、ㄔ、ㄕ的問題上，方案表現了另一方面的不分主次。人民要單字母，这是正确的。习惯于在筆記中夾用拼音的人也是感到双字母麻煩。但問題怎么能解决呢？制造一套單字母ㄗ、ㄕ、ㄕ，当然也有一定的道理：(1)跟 z, c, s, 对应，便利方言区的人学习标准音；(2)是 z, c, s 的变形，不失为以拉丁字母为基础。

方音跟标准音的对应是應該考慮的，但不是必須如此。如果是那样，汉语方音跟标准音的对应岂止这一套而已？对应規律各地区

有所不同，是数学上的問題。要在字母形式上講对应規律，这一套拉丁字母就不称职。至于把 z, c, s 加以补充变为 Ž, Ķ, Š, 那只有視觉上的基础，在使用上依然是三个新字母，需要另制字模，需要另拟手写体。

問題在哪儿呢？問題在于国际化上的教条主义。好象不能用双字母 zh, ch, sh, 就得用 Ž, Ķ, Š 或类似的变体，二者必居其一，沒有第三条路可走。人們覺得双字母 zh, ch, sh 麻煩，我們就用 Ž, Ķ, Š。有沒有第三条路可走呢？有的，但是似乎有人討厭那条路。我同意一些同志們所想出的第三条路，比方說，用 j, q, x, 表示ㄓ、ㄔ、ㄕ。虽然用 j, q, x 表示 ㄓ、ㄔ、ㄕ 在外文里也可以找出根据，但是似乎沒有 zh, ch, sh 的理由多。其实 zh 表示 ㄓ 在外文里並沒有很牢固的根据，而 ch, sh 也并不是一定接近 ㄔ、ㄕ 的音。象爱尔蘭文的 sh 就讀 [h], ch 在意大利文、羅馬尼亞文，以及挪威文、丹麦文、瑞典文、英文、法文里的借詞就讀 [k]，而在德文、荷蘭文、爱尔蘭文、波蘭文、斯洛伐克文、捷克文就讀 [x]，在葡萄牙文和法文則讀 [ʃ]。不过我們不去講这些，我們还是从汉语拼音文字的本身要求来考慮問題。我覺得我們的方案全用拉丁字母表以內的 26 个單字母，在現實技术条件上有莫大的方便，因此，不另造新字母是最重要的原則。人民要求單字母也是應該尽量照顧到的，因为这个要求不只是什么习惯，主要的还是使用起来便利。因此人民的要求是合理的，是應該采納的。在这两个大前提（單字母，不另造新字母）下我們就得舍弃 Ž, Ķ, Š 或其他形式的新字母，也舍弃 zh, ch, sh 或者其它形式的双字母。假如采用 j, q, x, 我們的目的就达到了。

当然如果过分強調 j, q, x 不够国际化，那問題只好僵起来。在这儿我們應該牺牲这一点点儿国际化（因为大部分字母发音是国

际化的，而且如前边所說，zh, ch, sh 也不是十足的国际化）。如果说国际化的原則是宝贵的，那么我們的字母表已經作到最大限度的国际化了。假使絲毫不能例外（我們并不是百分之百的例外），那未免成了教条主义了。有位同志說得好：“問題在于我們是为外国人造方案，还是为汉人造方案。”在这里，正是汉语拼音方案要求表現自己的独特利益和特点的时候。

其次是关于  $\times\acute{1}$ 、 $\times\acute{5}$ 、 $\times\acute{L}$  在不同場合的不同形式問題。現在的写法是独用作 wei, wen, wenj, 前边拼声母时作 ui, un, unj。wei, wen, wenj 的写法是合乎北京音的实际的，unj 也是对的，但 ui, un 的情况就是复杂的，他們中間实际上往往有过渡音 e，即实际上往往是 uei, uen。ju, iu 也往往是 jou, iou。我們作 ju, iu, ui, un, 既有一定的傳統，也合乎簡單便利的原則。人們受了注音字母的影响，对这样的写法有意見，感到难学。但是我覺得学习和习惯在这儿是次要的事情，学会这些區別既不需要花費很長的时间，习惯也是容易扭轉的。过去学过拉丁化新文字的人一定有不少是从注音字母的习惯扭轉过来的。主要的还是長年累月的使用問題。在使用上方便，它就是可行的。

百分之百地合乎发音实际不是文字的事，那是語音描写的事。  
《俄語正字法》中“一般的文字和語音描写”一节說：

乍一看，可能認為文字表达語音愈精确，它执行它的任务就愈澈底。事实上并不是这样的。精确地标写語言里的語音結構叫做語音描写。……語音描写不管是对于写的人或讀的人都是困难的。对于群众日常書写，对于閱讀和了解閱讀，只有我們通常使用的那种記写詞的方法才是完全合适的。❶

❶ A. E. 沙皮若：《俄語正字法》，7—8 頁。

所以写 iu, ui, un, 对于文字说是合适的。

但是这里就令人考虑到另一个有关的问题，这就是 iㄨ、ㄨㄥ、ㄨㄣ、ㄨㄥㄞ 单用时的问题。如前边所讲，单用作 wei, wen, wenj 是合乎语音实际的，但单用作 ju 就不如作 jou 正确。我不是想让 ju 写成 jou，而是想仿照 ju 的方式，让 ㄨ、ㄨㄣ、ㄨㄥ 的单用和跟声母相拼的样式统一起来。这样作当然也有缺点，比方它们描写语音不够确切，也不合乎传统的写法。关于确切描写语音的不必要，前边已经说过了。对于传统，我觉得我们应该批判地接受。这几个韵母的写法如果统一了，而且统一于简化，对学习和使用都有利。主要是对使用上的经济，学习上不是严重的。

这里也牵连到隔音符号问题，因为 j, w 的使用有隔音作用。我是倾向于短横作隔音符号的。这样就省去了隔音的繁复的规则。现在的规则是 a, o, e 用“”，i 用 ji 或 j, u 用 wu 或 w, y 也变通用“”。而且 j, w 是在第一音节（本不必要）和以后的音节一律使用。前后一律用同一形式，为的是同一意义的音节形式也相同。可是如果我们一律用“”或同一字母作隔音符号，那就容易掌握，词形好看，不容易忘记写上，便于使用机械。而且避免了第一音节的不必要的使用 j, w。

短横作了隔音符号，原短横的一些用处可以用“·”来代替，轻声符号另想方法，比方用小圆圈“◦”。

关于 ㄋ，如果能大胆使用 w，那就有很大的方便，我们少造一个新字母。用 w 表示 ㄋ 也不是绝对地不伦不类，我们在方言里可以找到对应现象。这样，如果用 ㄓ、ㄔ、ㄕ 变读 ㄩ、ㄏ、ㄕ，我们的字母表就是：b p m f, d t n l, g k w h, j q x r (ㄩ<ㄊㄉ, ㄏㄕ), z c s, a e o, i u y (ㄩ可以不写出，字母表还要加上一个 v)。

这样做是方便的，但是有人会批评它是没有常識的或者怕外国人笑我們的方案不够水平。我覺得所謂常識和水平不够是不懂的表現，如果已經考慮到那些所謂常識和水平，而为了我們的利益有意放弃了它們，那就不是常識和水平的問題。这里要求我們革命，而不是跟着国际习惯和傳統走。如果我們在精神上能大胆一些，完美系統的办法总是容易想出来的。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談双字母、新字母、国际习惯和变讀

胡 茹 夫

在为汉语制訂拉丁化的拼音文字方案的时候，我在报刊上看見了許多原則和要求：（一）要一音一母，不要双字母；（二）要节约字母总数，不要創造新字母；（三）要国际化，不要远离国际习惯；（四）要拼法簡單，一母一音，不要变讀；……。还可以举出许多次要的。这些要求都是可以理解的。

但是拉丁字母表只有 26 个字母，而汉语的音位有 30 个上下（各人的看法不同，但相差不远），而且 26 个字母之中不是恰好每个都用得合适，因此上述原則是不能完全得到滿足的。所以“这些原則都是相对的，不是絕對的，它們相互之間还有些矛盾。这些原則應該全面地加以考虑，才能够設計出一个比較完善的方案”。（《关于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

这些矛盾大致可以用代数学的  $xy=c$  的公式来表示。 $x$  乘  $y$  等

于一定的数目  $c$ 。 $x$  增大則  $y$  減小， $y$  增大則  $x$  減小。几个原則加在一块儿，可以大致用  $wxyz=c$  来表示。但是实际的情况要比这个公式复杂得多，各个原則是相互制约着的。

(一)要一音一母，不要双字母。目的是縮短詞形。比方 zhuang, chuang, shuang, 可以改成 zuan, cuan, suan。好处是节省書写、打字、排印的时间、紙張、成本等等。

有人統計过托尔斯泰 1887 年出版的《战争与和平》一部巨著，发現在俄語正字法改革(1917)时廢除了的 ъ 在該書平均每頁 1620 个字母当中就占 54 个，占总数的百分之 3.3。全書 2080 頁的 337 万个字母中有 112,000 个毫无用处的 ъ，假如收集在一起，可以印上 70 頁。如果出版該書三千部，就得浪费 210,000 頁。排工和其他的浪费还不在內。❶ 1917 年俄罗斯語文字改革中把 ъ 廢除是一項英明的措施。

汉语的情况是怎样呢？拿拉丁化新文字來說，zh, ch, sh, ng 四个双字母的出現頻率据不完全的統計約占百分之 11，❷ 跟俄語的 ъ 一比（等于 ъ 的三倍半），就会发现这个数目是惊人的。如果采

❶ 唐清里編譯：《漫談俄罗斯語言》，19 頁，时代出版社，1956。本書取材于 Л. Успенский 的 «Слово о словах (Очерки о языке)», Деттиз, 1954, 莫斯科。

❷ 按照遠記月报社創作研究組的《音素音节及調語統計工作第一次总结报告》里的統計，70939 个音素（声母、韵母）中 zh, ch, sh 一共出現 7337 次，占 10.32%，含有 ng 的韵母 (ung, ing, iang, yng, uang) 一共出現 3925 次，占 9.63%，合共 19.95%。这样統計，zh, ch, sh, ng 的比例达到五分之一。但是实际上这种算法有錯誤，因为那篇报告的数字是按注音字母計算的，而我們要按拉丁字母計算，一个韵母可能有一个到四个拉丁字母。又我們所要的百分比應該是用字母总数除所有节约的字母数，而这些字母总数應該包含节约的字母数在內。这样得出的結果就比 19.95% 小得多。这里的 11% 是一个估計数字，讀者可以随便找一段拼音文字样品自己核对一下。

用單字母代替双字母，我們可以設想，每出十部書，我們就可以多出一部來。

为了节约時間和物力，方案里創造了新字母代替汉字母，但是这又跟第二項原則抵触了。

(二)要节约字母总数，不要創造新字母。創造新字母不是很容易的，尤其不容易获得一致的通过。手写体更难討好大家，它們彼此容易混淆。更重要的是，字母总数多了，会帶來一系列的不方便：打字机的字鍵、电报碼子的分配、旗語、印刷設備……。不去說多学几个字母会增加困难了。新造字母在国际上更难行得通。摆在眼前的設備沒法利用，打字机要特別为汉語設計等等，等等。

为了不創造新字母，就要按照国际习惯或者違反国际习惯尽量利用現成的字母代表各种音值，而这又要跟第三或第四兩項原則抵触了。

(三)要国际化，不要远离国际习惯。方案既然接受了拉丁字母表，当然是为了国际化。所以这一原則也是必要的。比方，要是拿方案里用剩的一个 v 来代表 zh, ch, sh, ng 的任何一个，那就可以省去一个新創字母。但是这离开国际习惯太远，恐怕行不通。为了不放弃这一原則，就不得不采取国际上变讀的慣例，这样又跟第四項原則抵触了。

(四)要拼法簡單，一母一音，不要变讀。目的是为了教学方便，少記規則。一个音一定要用不同的字母，30 多个音就必定要有新創字母或双字母。于是，这又回到我們的出发点来了。

但是，这許多矛盾并不是同样重要的。毛主席說，“在复杂的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有許多的矛盾存在，其中必有一种是主要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規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

展。”❶ 讓我們把上面提出的四“要”和四“不要”加以分析，看看哪一個矛盾是主要的，哪些是次要或更次要的。解決了這個問題，那麼拼音方案里的一些問題就迎刃而解了。

在討論這個問題以前，還要首先分析一下另外一個矛盾。從發表的說明來看，拼音方案的用處可以歸納為兩項：（一）給漢字注音，推廣普通話；（二）用來試驗拼音文字，使它逐步發展成為完善的拼音文字。用來注音和用作文字，要求不完全相同。但是注音是過渡時期的任務，文字是永久使用的，所以注音的要求應該服從於文字的要求。除非我們打算好：在注音階段照顧第一、四項原則，用作文字以後再改。但是方案一旦定了，改變是不容易的。沒有很大的必要是不宜于多加改动的。

確定了以拼音文字為主要考慮對象的時候，再看看這四個矛盾，哪一個是主要的呢？我認為第一個是最主要的。很多人建議用雙字母 zh, ch, sh, ng，我認為這是沒有分清主次。技術設備的利用是重要的，國際習慣也要照顧。方案的代用式就是為了照顧這兩項原則而設的。方案（草案）採用單字母 z, c, s, n（如果能夠採用現成的 j, q, x 更好，這樣還能兼顧第二項原則）代替雙字母是英明的。

漢語拼音方案是為五億五千万漢族人民而造的，是為漢族人民的世世代代子孫而造的。現成的技術設備只是過渡時期用一用，將來是不成問題的。不採用雙字母，就象俄文廢除 ъ一樣將要為國家節省無數人力和物力。

跟這原則有關的如 in, iŋ, un, uŋ, yn, yŋ, ui, iu, 等等，有人主

❶ 《矛盾論》，見《毛澤東選集》第二版，第一卷，308頁。

張加上 e 或 o (ien, uen, iou……)。在學理上也許要加上 e 和 o，考慮到第一項原則的話，它們就不一定必要了。可以解釋為自然的過渡音，比方從 u 到 n 中間有過渡音 e，它是不必在文字上表示出來的。

其次，我認為第二項原則在重要性上占第二位。字母總數也是很有的關係的。我們不能過分強調第一項原則，而走到雙拼或三拼的道路上去。如果是這樣，也要造成人力物力的損失，因為，比方說，國際式的打字機就造不成了。字母總數少些總是件好事。少造新字母更好。方案（草案）中有兩點是節約了字母總數的：tz 和 zh 的有条件的合併——只用了一個 e；日和兒的有条件的合併——用 r。

tz 和 zh 在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和國語羅馬字里都是合併的。只有注音字母把它們分開。日和兒的合併也是有好处的。

tz 和 zh 合併是不是會造成很大的困難呢？我認為不會。在理論上，zh 只出現在 i, y 後面，而 tz 不出現在 i, y 後面，這就在字形上保證沒有任何混淆的可能。比方 le, ge 的 e 是 tz, lie, lye 的 e 是 zh。在單獨用 zh 的時候，可以用 eh（只代表感嘆，用得不多）。在實踐上，注音字母雖然沒把 tz, zh 合併，却把 iㄞ [ien]、Uㄞ [yen] 里頭的 [e]（發 zh 音）合併到 Y 里頭去了（因為 ㄞ = Y3），在數學上並沒有多大困難。因此有人提出，方案（草案）中的 ian, yan 應該改為 ien, yen，不是沒有道理的。

日和兒的合併也是有理論上的根據的。日只出現在音節前面，兒只出現在後面，不會碰頭，用 r- 表示 日，用 -r 和 er 表示 兒是很巧妙的。

這種合併——條件變讀合乎國際習慣，只是跟第四項原則抵觸。

第四項原則在我認為是最次要的了。所謂最次要當然也不是

完全不重要。很多人強調教學的困難，反對變讀。我認為如果用變讀的方法能夠減少雙字母（第一原則），或減少新字母（第二原則），或符合國際習慣（第三原則），那麼，變讀是很有好处的。

為什麼變讀的困難是比較次要呢？試設想變讀造成了教學上的一些困難，初學的人要多記一兩條規則。這要在一個人的一生中多花幾天到一星期的時間來學習。全國幾億人以及世世代代的子孫所花的時間加起來似乎是很可觀的。可是，另一方面，試設想每個人使用文字平均有 50 年的時間，如果在書寫及其他方面要在雙字母上面多花他終生的 11% 的時間（即  $50 \text{ 年} \times 11\% = 5 \text{ 年 } 6 \text{ 個月}$ ），顯而易見，學習上的暫時困難（對每個人來說）比起終生在使用上的浪費是毫不足道的。三個新字母的學習又未必比一條變讀規則的學習容易些。況且，幾乎每種文字都有變讀。走極端的英語、法語、是我們所反對的。但是，條件變讀已經成為一般文字的必需品了。我們沒有听说过歐洲一般語言在教兒童的時候發生變讀的困難。我們相信中國兒童一定不會比歐洲一般兒童笨些。

#### 最後，談談國際習慣。

照顧國際習慣是必要的，但是對於國際習慣不要看得太狹窄。國際習慣的範圍要比一般人所想象的大些。國際習慣中輔音和元音是有界限的，但這界限很松。國際上一般把 a, o, e, i, u, y 用作元音。v 在拉丁語原是元音 u 的形式，w 在威爾斯語里是純元音。j 是許多語言的半元音，在捷克語的 jméno (名字)，jsou (他們是) 等詞里當作元音用。大家知道，l, m, n, ɻ, r 等可以獨立構成音節，因此也可以处在一般元音的地位。比方捷克語、斯洛伐克語等的 l, r。斯洛伐克語的“元音”l 还分長短軟三種，梵語和斯洛伐克語的“元音”r 也有長短之分。塞爾維亞-克羅西亞語的“元音”r 實際上

代表了 [ər] (不是 [ə̄r])。汉语方言的 m, n, ŋ 也可以单独構成音节。这是語言的語音特点所决定的。

在 a, e, i, o, u 以外的拉丁字母都可以是輔音。e, i, o, u 往往也用作半輔音(罗馬尼亞語)。

在元音中，英語 a 可以代表 [ei], e 代表 [iɪ], i 代表 [ai], u 代表 [ju], 法語 u 代表 [y], 葡萄牙語 o 代表 [u]。在輔音中，德語的 v 代表 [f], s 代表 [z], z 代表 [ts], ss 代表 [s], 威爾斯語的 f 代表 [v], 匈牙利語的 s 代表 [ʃ], sz 代表 [s], 西班牙語的 j 代表 [x], z 代表 [θ], 南斯拉夫的斯洛溫語和克羅西亞語的 h 代表 [χ], 葡萄牙語的 x 代表 [ʃ], 爱尔蘭語的 mh 和 bh 代表 [v], 越南語的 d 代表 [z], 阿尔巴尼亞語的 x 代表 [dz], q 代表 [c], 土耳其語的 c 代表 [dʒ]……。

乍看起来，好象乱得一团糟，毫无“通例”。其实不然，只不过这种通例实际上比一般人所想象的范围要大得多，并不是没有限制的(比方发音部位或发音方法一致或相近)，在这个范围之内，我們大有活动的余地。可以將字母按照我們的需要适当合理地調整，减少字母总数。有人認為 x 的习惯音值只能是 [ks], [gz] 或 [x]，諸如此类，那只能說是个別語言的习惯，不能概括国际的习惯。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顏廷超

文字是書写語言的符号，文字改革是書写符号的改革。我国今

天所以要进行文字改革，就是因为汉字是最难学、难認、难写的非拼音文字，学习汉字的人浪费很多的时间和精力，这是和社会主义建設不相容的。为了六亿中国人民的文化生活和长远利益，为了滿足广大人民的要求，必須进行文字改革。

仅从書写上来看汉字，也是非改革不可的。虽然三千年來汉字在書写上由大篆、小篆、隶書、楷書一直到行書和草書，已經有了很大的改变，但这只是書写上的改革，只是走了改良主义的道路，并未改变汉字的非拼音的本質。因此也就不能解决書写、閱讀的困难。

今年二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員会发表了經過多年研究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認為这是一套科学的、充分表現了汉语特点的拼音方案。这方案比拉丁化新文字方案和国語羅馬字方案都有很大的改进，完全与汉语实际結合起来了。它具备了很多新的特点。仅从書写上来看，我認為它有以下的优越性：

（一）一个音素一个字母，不但容易認讀，也便于書写。例如 z, q, s, r, n 这五个子音字母，在北拉方案中寫做 zh, ch, sh, rh, ng, 这样便各多了一个字母。根据速記月报社創作研究組的《音素音节及詞語統計工作第一次總結報告》，在四万字（音节）的統計材料中，子音字母共出現了 33,945 次。其中 z 3,334 次，q 1,089 次，s 2,914 次，r 1,121 次，共計 8,458 次。此外 en 出現 2,176 次，an 1,762 次，n 共出現 3,938 次，總計以上五个子音共出現 12,396 次。

因此当这些字母改成單字母时，在四万字的材料中，便省去了 12,396 个字母，这不能不说是一个惊人的数字。这个数字对書写、打字、排版、印刷來說，是有很大关系的。改成單字母不仅可以加快

速度，提高工作質量，而且也可以节省很多的人力、物力。所以說這五个單字母的創造是很有意義的。

(二)漢語字母只有 30 個，所以草體字母也只有 30 種不同的寫法。這 30 個字母在字形上都有顯著的特點，不大容易混淆，因此無論是寫起來或是讀起來都是非常便利的。雖然草體字母還有大寫和小寫的區別，由於採取了正寫、草寫基本上一致的原則，所以很多大寫字母在書寫上如果不是跟小寫一樣（例如 a c g m n o s u w x y z），就是跟正寫的大寫字母一樣（例如 B D E F H K L P Q R），所以它是最容易掌握的字母。這都是漢字和注音字母所不能比的。

(三)草體字母都是向左下方斜寫的一邊倒的字母。這種斜形寫法原則對於人的腕力在生理上是很自然的，這種上下擺動的寫法，不但可以減少手腕的疲勞，而且也能增加書寫的速度。蘇聯的國家統一速記方案便採取了這種斜形符號。所以說漢語字母不但可以寫得快，而且可以把一個詞兒用一筆寫下來，不必再象寫漢字那樣不斷的起落筆。而且大部分子音字母都是上伸或下伸的字母，在連寫時把音節很自然地劃分開來，這對閱讀是非常便利的，這也是注音字母所辦不到的。

(四)新創造的字母 z, q, s 的草體寫法在符形上取得了統一的關係，一律使用了尾圈的寫法，這種寫法從速記的角度來看是便於連接後符的，s, z 用的次數較多，所以這樣寫也非常適宜。

(五)為了使常用的子音字母都能得到一個便於書寫的草體字母，適當地變動了拉丁字母的寫法，使它成為完全適合漢語特點的民族形式字母。例如：

r—ր n—ն z—զ s—ս

这四个字母都是新改的，改变了拉丁字母的讀音，使好写的ȝ, ȝ 用来表示最常用的，ȝ, ȝ，这是一个英明的决定。

从以上五点来看，汉语字母在書写上是有其优越性的，这些优点不仅汉字沒有，就是注音字母也沒有，有些連拉丁化新文字也沒有。可見汉语字母是一个偉大的創造，它不仅具备了拉丁字母所有的优点，而且也發揮了汉语的特点，創造出完全适合汉语特点的新字母，因此它不再是拉丁字母，已經成为汉语字母了。

为了使草体字母在書写上达到尽善尽美，我提出以下三点意見供大家参考：

(一) ȝ这个字母的使用次数非常多，因为 aȝ, eȝ 都要用它，在四万音节的材料中，这个音素共出現 3,938 次。用左轉圈的寫法十分不便，我建議仍改用右轉圈寫法，使之与 ȝ, ȝ, ȝ, ȝ 这些帶尾鈎的字母的草体寫法完全統一起来。为了避免快写时与 y 的草体字母相混，可以將 y 改成左轉回寫法，因为 y 的使用次数不及 ȝ 的三分之一，同时可以和 ȝ 的寫法統一起来，使尾直線的字母都是左轉，尾鈎線的字母都是右轉。例如：

ȝodau 指导  
ȝodu 制度  
ȝoyz 支持

ȝedau 指导  
ȝedu 制度  
ȝelgu 支持

ȝ—ȝ ȝ—ȝ ȝ—ȝ ȝ—ȝ  
ȝ—ȝ ȝ—ȝ ȝ—ȝ

(二) 平、卷舌音的韵母 i 的草体寫法，在連写时非常不便，而且也不美观。例如(見左上)：

因此我建議把 i, i 的草体寫法合并。因为 ȝ, ȝ, ȝ 不和 i 相拼，也不致发生混淆。如果一定要分开，我認為用 ȝ 比用 i 好写，也好認。例如(見左下)：

同时我也認為在詞尾的 I 母應該一律取消，例如：

zic 支持 haiz 孩子 bauz 报紙

zuž 組織 linš 临时 kauš 考試

这样又可以省去四万音节中的詞尾“i” 1,157 个。而且也不影响閱讀。

(三) i 和 u 單獨使用的时候很多，如果出現在詞前时，我認為可以只写母音，不必再加上子音。这不但書寫上方便，認讀上也特別方便。例如：

iqian 意見 iqian 以前 ige 一个 idij 一定

uqian 午前 uwān 五万 uge 五个 ulun 无论

如果这样写，在四万音节的材料中又可省去1,032个子音字母。

总之，漢語字母无论是在書寫上或閱讀上，都是十分便利的，它不但容易被人掌握，而且也便于应用。这种新文字跟注音字母是有天地之別，不能相提并論的。漢語字母是根据漢語特点而制定的，所以它本身便具备了民族形式。又因为它能拼写出全部漢語，为五亿以上的汉族人民服务，所以它也必將被广大的中国人民所热爱。我是一个中学的語文教師，我不仅衷心地拥护它，而且要为它的推行而奋斗到底。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苗族 燕 宝

《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好得很，它能帮助我們青年知識分子

很快地学会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因为方案中的每一个符号，都規定要按照北京語音来讀，只要把这几十个符号学会了，讀准了，按照它的拼法規律拼起来，就是正确的北京音了。

学会和讀准这几个簡單明了的符号，对于我們青年知識分子來說，根本就算不了什么难事儿。方案（草案）发表的第二天，我就学会使用了，打那以后，我天天用这套符号写日記，到現在还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我已經运用自如，写文章不感到什么困难了。

由于熟練地掌握了这套符号，学起普通話来，也就省事儿多了。我过去不但說不来北京話，就是貴州的汉語方言，也說得不好。自从掌握了这套符号以后，我用它代替注音字母翻譯一些好的詩歌和文章来朗讀，并且天天写日記，所以現在我基本上能够說北京話了（当然，說得还不够流利）。由此可見，这套符号不但可以用来学习普通話，而且完全可以拼写我国將来的拼音文字。所以我說它好得很。另一方面，从它对于創造少数民族文字的指导意义和对我国各民族文化交流的作用来看，我更說它好得很。大家知道，我們祖國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今后各兄弟民族文化的发展，需要先进的汉族文化的帮助。不用說，今后我們祖國社会主义文化的繁榮，也有待于各兄弟民族文化的发展来充实和丰富。因此，今后各民族（尤其是說汉藏語系語言的各族）的拼音文字應該尽可能跟汉語拼音方案接近。比方，苗族的文字可以在汉語拼音方案的基础上增加一些个能拼写苗語的符号就得了，这样对少数民族学习汉語汉文有很大的便利，同时各民族也能更好地互相学习。

还有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現在苗語借用了大量的汉族語詞，例如：主席，委員，社会，国家，合作社，共产主义，等等。其他兄弟民族的語言也有类似的情况。由此可見，汉語拼音方案对于創造少数

民族文字具有很大的指导意义。正如草案說明中所說的：“有了这个拼音方案，各民族可以利用它作为拼音文字的字母表的共同基础，便利民族之間的文化交流。”这是完全正确的。\*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黃伯榮

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本年二月公布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这表明了文字改革工作又前进了一大步。这是我国人民文化生活以及政治、经济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我在这里想談談对这个草案的几点意見。

我認為这个方案(草案)是几十年来許多方案中比較完善的一个，有許多好的地方。但是也有值得商量的地方。我們討論这套方案时應該考慮两个方面：(1)它作为注音工具(音标)方便不方便，(2)它作为拼音文字方案是不是很好。如果两方面都比較好，那就是一套理想的方案。我們也知道拼音字母和音标不能打上等号，任何文字都不可能同时又是理想的音标，可是兩者應該在可能范围内尽量接近。

从上面两方面來考虑，我覺得可以取消 j, w 两个子音。为什么草案要用 j 和 w 呢？草案的說明中指出：“因为如果不j 和 w，

\* 本篇原稿是用汉字和新字母对照着写的——編者

就会有很多的音节分隔不清，如都用隔音符号来分隔，符号用得太多，书写不便，也很难看。”可見采用 j 和 w 的作用主要是为了使拼音文字中少用隔音符号。在拼音文字中应尽量少用隔音符号这个原則我完全同意，但是多用这两个字母仍然少不了隔音符号（如皮襖 pi ‚ au 酷爱 ku ‚ ai 等）。因此我認為可以取消 j 和 w，另規定一个字母作“隔音符号”，理由是多了 j 和 w 会帶來以下的缺点：

首先是从这个草案目前作为注音工具这一方面考慮。我們知道北京話 i, u, y 三个母音，它們放在音节的前头时帶有摩擦成分。如果把它們的摩擦成分都写出来，就應該設三个半母音字母。可是草案中只設两个 (j, w)，缺了一个，很不整齐。比方要說明“衣”(ji)“烏”(wu)“魚”(y)三个字音时，我們說前两者有半母音，后一个也該有一个半母音。那么后一个字的半母音字母是个什么样子呢？写不出来。借用国际音际 [ɥ] 的話，又跟舌面音 ɥ 相象，排在一起容易誤会，两套字母也不調和。利用 v (草案中拟不用的字母)代替它嘛，多用一个字母(三个半母音)也并不好。

其次从作为拼音文字这一方面考慮。照我的推想，專为 i, u 設两个隔音符号式的 j, w 而不为 y 設一个字母，大概是因为 i 和 u 两者(閉母音)除了能作主要母音(韵腹)和介母(韵头)外还可以作尾音(韵尾)，而 y 只能作韵腹和韵头。i, u 两者和 a, o, e (非閉母音)連起来写的时候容易誤会成一个音节。例如“主义”(zu-i) 中的 i，如果不加 j 就有看成韵尾的可能(加隔音符号“！”又不好看、不好写)，而 y 在北京話里就沒有被認作韵尾的可能。所以不为 y 設一个隔音符号式的字母。但这样做首先是在字母总数中多了两个字母，增加字母表的負担；其次，說明拼音規則时也不簡便。比方，草案中規定在前面有子音的字音中，齐齿呼、合口呼寫作下面的形

式：

i ia ie iau iu ian in ianq inq  
u ua uo uai ui uan un uaq uq

在前面沒有子音而自成音節的時候，i 和 u 改為 j 和 w：

ji ja je jau ju jan jin jaŋ jaŋq  
wu wa wo wai wei wan wen waŋ wenq

如果要說明为什么要这样做，它的規律怎样，就不簡單。齐齿呼 i, n, in 写成 ji, jin, jaŋ, 各多出了一个字母，音节也就較長；其余虽没有增加字母，却要改变写法，合口呼中 u, ui, un, uŋ 写成 wu, wei, wen, wenq，❶后三个韵母各多出了一个 e，要記住这些变化是不容易的，这样做也不起分化同音詞的作用，徒然使拼音規則复杂化。

以上都是因为用了 j 和 w 两个子音所引起的麻烦，所以應該取消它們。取消之后一定有人担心隔音符号出現得太多，写起来不方便，也不好看。我也覺得多用隔音符号“！”的确不好，因此建議連帶草案中的隔音符号“！”也應該取消。取消之后可以特設一个規定不发音的字母代替隔音符号“！”。正如俄語那样設一个隔音符号式的字母 ъ。拉丁字母中还有一个字母 v 方案沒用上，大可以利用（当然也可以另設一个字母）。我覺得用字母隔音比用符号“！”隔音好：（一）写起来快，不用在中間停笔或回过头来补写隔音符号；（二）在書面上避免滿紙花花綠綠；（三）拼音文字可能有些詞

❶ 方案中 ui, un, iu 三个韵母在不同的情况下代表不同的語音，应否一律改成 uei, uen, iou 呢？这值得討論。我覺得用后者的形式比較好，虽然这样会使詞形長些，拼起来麻烦些。但后者接近語音实际情况。事实上草案中也少不了四拼三拼的音节，不会增加学习上新的困难。

要标调，它会跟调符混同，在手写体也易跟 i 和 j 的一点混淆。用 v 作隔音符号的好处是省得新造，v 的写法简单，也形象化。假定用 v 隔音，下面的词可以这样写（括号内是草案中的写法）：

主义 zuvi (zuji) 文艺 uenvi (wenji)

礼物 livu (liwu) 皮襖 pivau (pi'au)

夜晚 ievuan (jewan) 我们 uomen (women)

汉语 hanvy (han'y) 语言 yvian (yjan)

这是当词儿连写时才用 v 来隔音，如果为单独的汉字注音就没有用 v 的必要了。

此外如果取消了 j, w 的话，大可以用 j 代替舌面音 ɿ（象国语罗马字那样），因为 ɿ 不比 j 好，它的手写体不好写，草案中拟作 ɿ，这和拉丁字母 r 的通行写法有矛盾。r 的手写体因为让位给它，被逼写成 ɿ，既不好写也不好看，如果为 r 想出别的写法，也同样不国际化，不习惯。取消了 ɿ 就可以让 r 恢复固有的写法 r，不必考虑 ɿ 的手写体。还有，我们的字母体系既然百分之九十几是采用拉丁字母，如果用上 j，就更一致些。

底下我想谈谈这个草案好的地方，我不想全面地谈，只是针对某些同志的看法表示我的意见。

（一）关于舌面音 ɿ, q, x。有些同志认为“因为 ɿ 表 ɿ, q 表 ɿ, x 表 T 都和一般语文拼音习惯不合，并且为了 ɿ 的草体 ɿ，而把 r 的草体改作 ɿ 来避免形似，也与一般书写习惯不合。故 ɿ 改用 gi, ɿ 改用 ki, T 改用 xi 这样可照顾声音来源和方言变化。”● 我们都知道北京声母 ɿ、ɿ、T 跟 ɻ、ɿ、ɿ 在跟韵母相拼时是互相补充的，

① 《光明日报》3月14日《文字改革》，中国大辞典编纂处编纂员的来信。见本书第10页。

各有各的一套韵母，不相混淆，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工作者也和上面这些同志的主張相同。ü、<、T 也跟 ㄓ、ㄔ、ㄕ 互相补充，所以国語羅馬字把两者都写成 j, ch, sh, 这里不談两种主張誰好誰坏，我覺得它們都有一个共同的优点，就是讓学的人少記三个字母，但是缺点就是要学的人多記一条拼音規則。就是說要人們記住 g, k, h(以北拉为例) 在 i (齐齿呼) y (撮口呼) 之前念舌面音(或叫軟音)，在 u (合口呼) a 等 (开口呼) 之前念舌根音(或叫硬音)。这条規律的确不容易記住，比起多記三个字母来麻煩得多。說到声音来源却只是音韵学者的事，老百姓管不了。說到照顧方音变化，这种迁就沒好处，也会出乱子，有些方音《ㄅ、ㄆ、ㄮ》可以成音节，照字母念不是出乱子嗎？多用三个字母就可以避免这种毛病。也少記拼音規則，又使每个字母有一定的声音。因此这也可以显出草案多用三个字母的好处。❶

(二)关于卷舌音 z, ç, §。草案中把它作“正式”字母，把 zh, ch, sh 作“代用式”字母。有些同志主張把“代用式”作“正式”，理由是“因 z 表 ㄓ，ç 表 ㄔ，§ 表 ㄕ……都采自国际音标符号，手写不便，与一般用拉丁字母拼音的文字也不調和。”“以便于国际間文化交流，并免得利用原有設備工具(如打字机、印刷机等)时变动太多。”❷ 我不同意 zh, ch, sh 作“正式”。覺得草案中拿 z, ç, § 作“正式”有下面三点好处：一、可以使拼音文字詞形短些，写起来快，也減輕眼力的負担；二、为汉字注音时可避免符号太長，写不下，又可避免認為是“复子音”，它們与国际音标一致，在語音教学上有很大

❶ 我同意舌面音特設三个字母，但草案中的 ü，我以为最好能改成 j。

❷ 見《光明日报》3月14日《文字改革》，中国大辞典編纂处編纂員的来信。

的方便；三、h 另有用途，再用它易起混乱；四、舌尖后音 z, g, § (ㄓ、ㄔ、ㄕ) 是在舌尖前音 z, c, s (ㄗ、ㄔ、ㄕ) 的字形基础上加尾巴，这条尾巴正是它形象化的特点，使人一看就知道在这两套塞擦音中有尾巴的是卷舌音，无尾巴的是平舌音。所謂手写不便，可以改进手写体。就草案中的写法我們如果習慣了也不成問題。說它采自国际音标，沒有什么不可。它有上面第二点好处，如果能“国际化”当然更好，但主要应考虑我們几亿人使用它方便不方便，加了一点附加笔划也不見得国际友人学起来困难。拿 zh, ch, sh 作“正式”也不完全合国际間的习惯，跟拉丁字母的拼法也还是不調和。更不应迁就目前的設備而給子孫帶來麻煩。草案中設“正式”和“代用式”字母只是为了照顧目前的設備情況，是不必永远照顧下去的。我覺得拿 z, g, § 作“正式”字母，正是草案的优点之一。

3 (三)关于舌根鼻音 n。有人主張用 ng，理由同上文第 2 点。我覺得用 n 作“正式”至少有三点好处。除了可使拼音文字詞形短些，为汉字注音时方便之外，还能起隔音的作用。后一点很重要。如果 n 改成 ng，则“妨碍”会写成 fangai (翻改)，同理 dangan (單干)会被誤会成“档案”。补救的办法是加隔音符号。但如果照草案的写法，“妨碍”是 fanai，“翻改”是 fangai，“單干”是 dangan，“档案”是 danan，不加隔音符号也不致誤会，因为北京音系中 g 只可以做声母，n 不能作声母，只能作韵尾 (其他的理由可看上面第 2 点)。所以我覺得采用 n 正是草案的优点之一。

——《中国語文》1956 年 4 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婁 甚 四

这一套拼音方案的确是相当令人满意的。正如草案的說明中指出，縱的方面，参考了三百多年来的几十种主要的方案，橫的方面，参考了解放以来全国各地同志們寄来的 600 多种草案。此外，还参考了越南、朝鮮、日本这些曾經用过汉字的国家对于文字改革的研究和經驗。所以这次提出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实在是广大群众的集体創作，也是历史經驗的初步总结。

我学习了这个草案以后，覺得在过去汉语拼音化中所存在的一些問題，这次在这个方案草案里边大部分都处理得很恰当很合理。如語音标准問題、音节結構問題、声調問題以及把 zh, ch, sh 和 gi, ki, xi 改成單一字母的形式等。不过，在全部字母的运用上，我还有几点意見：

第一，在拉丁字母中，增加了一个斯拉夫字母 ң 我覺得有些不大協調，ң 的讀音是注音字母里的 ㄩ，但在拉丁字母中，过去的习惯常用 g 或 j 来表示，我認為用 j 来代替 ң 要好些。一則，j 是拉丁字母中原有的字母，采用了它，不必再添一个斯拉夫字母进去。二則，它的讀音也符合于国际間的一部分发音習慣。

第二，方案中采用 j 与 w 的主要原因，据草案說明內的第六項第七点所談，是为了要避免很多詞的音节分隔不清。那么，我說可以干脆用 w 一个字母来作为界音符号，規定不发音，相当于俄文

中 й 的作用，取消用“！”来隔音。我总觉得一个词中间加上了这么一个“！”符号会使这个词失去了完整的形体。在俄文中，一般正式文件也大都是采用 й 的。对于“！”的使用终究要比较少些。并且这个符号在手写较草时，也容易混淆。

把 w 作为界音符号，j 就可作为发 u 音的字母，在音节的开头和中间，一律都用 i 和 u。

第三，z, q, s, r z, c, s 7 个音节，规定用 i 的变体即小型的大写 I 来表示母音，我觉得没有这个必要。字母的用处只在表示正确的读音，并不是在列数学公式，非要把母子符号全都排列出来不可。试想，z 和 zi 同样都读作 p，又何必一定要加上这么一个 I 呢？除了在书写及排印上加添麻烦外，并没有其他什么作用，如果认为在发音原理上必须要有个母音，那也不一定要从形式上表示出来，况且这个形式在字面上运用上倒好象是一个赘疣。

另外草案上既规定用 I 这个字母来表示出 z, q, s……等 7 个字母的母音，可是又没有把它作为独立的字母列入字母表，这也是不合理的。因为不列入字母表，不就等于没有这个字母了吗？在 z, q, s……等字母的后边是要实际用到的。学生在读字母表的时候，没有读到 I 这个字母，而将来在文字中又看到了这个字母，那就会上发生疑问，教员又不免要多费讲解。倘要为辨别轻重音的话，也可以采用别的办法来解决。假若为了要顾及语音学上的原理，必须使用这个字母，那就用 i，不必用 I。

第四，草案中没有 v，可是这个字母在科学与外来语方面是应用得很广泛的。如 Soviet (苏维埃) 等运用外来音译的文字时，就不免要用到这个字母。所以我主张把 v 这个字母列入字母表中，注明其主要运用于科学符号和外来语上；平时，也可以拿来作为划分

輕重音的符号。重音加 v, 如 wenzv (文字); 輕音不加, 如 wenz (蚊子)。用作輕重音的符号时,一律不发音,用作科学符号和外来語时,可按国际間一般的讀音,念作 [v]。此外,还可以用它来解决一部分同音詞的問題。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孟遂良

拼音文字的优点是能用最少数的字母拼写出各种的音节来。这就是說,字母要尽量减少,拼写的音节要尽量增多。正因为是这样,所以每一个字母必須灵活运用,使它能发挥最大的能力,不致拼写出廢音来(在語言中用不着的音)。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对于这一点似乎作得不够,因为过于強調一个字母只能代表一个音素,所以結果增多了好几个字母,我觉得有的是很不必要的。

(一) u, q, x 三个字母应当廢除,只要把 g, k, h 三个字母运用得灵活一些,加上“g, k, h 三个字母在 i, y 前应讀如 u, q, x”的条文即可。不然, g, k, h 三个字母和 i, y 拼成的音都是廢音,專为 i, y 两个字母而增多了 u, q, x 三个字母,似乎太笨了。

(二) r 在字母表內讀日(日),第三条說:“儿(儿)写作er,在音节末尾写作r。”使人看了不免怀疑 e (e) 和 r (r) 相拼,怎能拼出儿(儿)的音来呢?似乎有些生硬。

(三) w 不如 v 字形簡單,我們有理由采用形式簡單的字母。

(四) o (ɔ) e (ɛ) 两个字母讀音极相近，可以合并为一个 e (ɛ)，如：ge (哥) gue (国)，因为在 e 前边已經有了一个 u，u 和 e 相拼，就可以很自然地讀成 ɛ (喔) 的音。

o (ɔ) 改讀 (熬) ɛ，代替 au。

(五) i 在 f, w, u 后讀 ɿ (欸) 音，例如 fi (飞) wi 或 vi (偉) gui (貴)，非必要时，不作 fei (飞) wei (偉) guei (貴) (gui 已經被方案草案采用)。

——《中國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高 东 山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公布是全国人民文化生活上的一件大喜事，并且采用了拉丁字母，更是一种英明而有远見的措施。我个人表示万分的欢迎和拥护。

新方案的字母 31 个最好能精简一下。新方案制定 31 个字母是不必要的，因为字母总数愈多，越会影响机械的使用与技术的操作；反之，字母总数越少，就越会提高工作效率。这是一般的常識。

我主張廢掉新方案中的 ɥ, q, x。新方案設独立的 ɥ, q, x 来表示 ɥ, ɺ, ɻ，理由是牽强的。比方，有人说，在北京話里 ɥ, ɺ, ɻ 在說北京話和許多其他方言的人的感覺上是独立的 3 个声音；很多人习惯了 ɥ, ɺ, ɻ 做独立字母来拼音的办法，所以，要造独立的字母。但是，如果不用独立的 ɥ, q, x，而用 g, k, h (或 x) 后面加 i 的变

讀法有什么不合規律呢？怎么不能表示独立的声音呢？我認為变讀的方法机动灵活，簡便易学。这就合乎“减少字母的数目，且在拼法上便于变化”的原則。

方案草案之所以規定用  $\text{ч}$ ,  $\text{q}$ ,  $\text{x}$  表  $\text{и}$ 、 $\text{ч}$ 、 $\text{т}$ ，我認為仍是沿用北拉的变通办法。我們看， $\text{ч}$  是从俄文借来的，理由是  $\text{ч}$  和  $\text{и}$  相象（这是巧合，并无学理根据）。用  $\text{q}$  代  $\text{ч}$ ， $\text{x}$  代  $\text{т}$ ，仍和北拉一样。因为  $\text{q}$  的国际音值和  $\text{k}$  相同， $\text{x}$  代  $\text{т}$  是北拉方案的原样。所不同的只不过选用了几个怪模样的  $\text{ч}$ ,  $\text{q}$ ,  $\text{x}$  在方案里充数罢了。

用  $\text{gi}$ ,  $\text{ki}$ ,  $\text{hi}$  代  $\text{чи}$ ,  $\text{ки}$ ,  $\text{хи}$  有利于方言区（晋南、膠东、广州等地）的人学普通話，在学习的时候起着对照的作用。对于这些方言， $\text{gi}$ ,  $\text{ki}$ ,  $\text{hi}$  在形体上不是陌生的，只是把发音軟化就得了。比方：晋南山区把“桥”讀成  $\text{ㄎㄧㄤ}$ ，不讀  $\text{ㄑㄧㄤ}$ ；“交”讀作  $\text{ㄍㄧㄤ}$ ，不作  $\text{ㄕㄧㄤ}$ ；“下”讀作  $\text{ㄏㄧㄚ}$ ，不作  $\text{ㄊㄧㄚ}$ ，余类推。这样我們用  $\text{gi}$ ,  $\text{ki}$ ,  $\text{hi}$  代  $\text{чи}$ ,  $\text{ки}$ ,  $\text{хи}$  不是正合适嗎？其他長江流域各省把街讀作  $\text{gai}$ ，不作  $\text{gie}$ ，也可以互相对照。

用  $\text{gi}$ ,  $\text{ki}$ ,  $\text{hi}$  代  $\text{чи}$ ,  $\text{ки}$ ,  $\text{хи}$ ，可以省掉基本字母的数目，也不必規定什么代用式。而且  $\text{ч}$ ,  $\text{q}$ ,  $\text{x}$  的借用并不合于国际习惯，非万不得已，不必添借字母。

据此，我主張新方案仍应采用北拉的办法用  $\text{gi}$ ,  $\text{ki}$ ,  $\text{hi}$ （原是  $\text{xi}$ ），廢掉  $\text{чи}$ ,  $\text{ки}$ ,  $\text{хи}$ 。前人的勞績，我們要虛心地研究，然后决定取舍，取其精华，舍其糟粕。

用  $\text{и}$  代  $\text{儿}$ ，取消合体  $\text{ng}$  是新方案的一大优点。这有几个理由：

第一，每个音素用一个字母表示，就会把拼成的音节縮短，这是一种又經濟又科学的办法，不但便于閱讀，而且节省時間、紙張和精力。这是值得我們今天制訂汉语拼音方案时吸取的經驗，不应

忽視。

第二，新方案采用国际音标  $\eta$  是非常合理而果断的。这就打破以前一般拘泥于英、德、法各国文字标音中似乎不用 ng 代  $\eta$  就不国际化的成規。历史上的成規，未必都是合理的。

第三，新方案采用  $\eta$  代  $\eta$  把音节混乱的現象澄清一部分，而北拉方案的音节由于用 ng 而常混淆不清。比方 bangun $\eta$ i (办公室)，pijan (平安) 等，音节眉目就挺清楚了。

我再重复一句，廢 ng 存  $\eta$ ，数十年后就会給国家节约大批資金，在 6 亿人口的大国，文化教育一旦普及，出版書报的数量將是龐大的。因此，我們不要看輕一个字母的存廢，以为是件小事。同理，ㄓ、ㄔ、ㄕ、ㄕ，必須用 z, c, s, r 来表示，不能用合体的 zh, ch, sh, rh 来表示。至于手写体的方便与否，是会設法克服的。而且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所定的草書，也沒有什么不方便的地方。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高光宇

拿国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来比較，这个方案(草案)的优点很多，應該說是最进步的一种。現在試就它們的不同点加以說明。

(一)解决了历年未决的两个字母代表一个音素的問題。例如： $\eta$  代替 ng, z 代替 zh, c 代替 ch, s 代替 sh。其中以  $\eta$  代替 ng,

是最理想的办法，比較用 n 等字还要方便好認。

(二)解决了ㄩ、ㄤ、ㄦ三个字母的表示法問題。国語羅馬字用 j, ch, sh, 会跟ㄓ、ㄔ、ㄕ相混。拉丁化新文字用 g, k, h, 会跟ㄍ、ㄎ、ㄏ相混。現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采用三个單独的字母 ㄩ, ㄤ, ㄦ, 确是解决了不少爭論，而且在使用上不致和其他字母相混，这是一个創造。

(三)解决了ㄓ、ㄔ、ㄕ、ㄖ、ㄤ、ㄦ七个字母的母音問題。本来这七个字母的母音是汉语的特色，有人主張标出这几个母音，有人主張不标出，意見不一致。現在这个草案决定要标出这些母音，而且用 i 的变体(即小型的大写)来表示这七个字母的母音。比起国际音标用 [i] 符号来表示 ㄤ、ㄦ、ㄦ的母音，用 [l] 符号来表示 ㄓ、ㄔ、ㄕ的母音，是简化了。比起国語羅馬字用 y 来表示这七个字母的母音也是前进了一步，因为一般人会把 y 讀出 [i] 或 [y] 的声音，不見得会一看就能讀出准确的母音。比起拉丁化新文字的不标出这七个字母的母音也有了改进，因为只有标出母音来，才能切合实际。所以这个創造既能适合实际音素，又能采用新創的 I 字母，能解决问题而不致造成混淆，这是《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一个較显著的优点。

(四)注音字母 ㄦ 的标音用 er, -r 来代表是符合实际音值的，在書寫上能分清这个音素在音节的前或后而采用不同的写法，比起拉丁化新文字只用一个 r 字母，灵活得多了，在語音上比起国語羅馬字用 el 来表示也优越得多。

我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几个字母的意見是：

ㄩ, ㄤ, ㄦ, h 四个字母代表两个舌面塞擦音 ㄩ、ㄤ，一个舌面摩擦音 ㄦ 和一个舌根摩擦音 ㄏ，我認為在音值方面有点儿不相称。ㄩ 是

借用俄文字母，按理應該照俄語  $\psi$  字的原来发音 [ts' 或 tʃ'] 讀，就應該用它来代表注音字母的 ㄅ 或 ㄉ 而不要拿来代表注音字母的 ㄩ。現在不照俄語  $\psi$  字的讀音反而要按照注音字母 ㄩ 讀，实在是为了迁就一般学过注音字母的人。我認為这是不應該的。因为：

(一) 从字母本身来看，注音字母是拐棍，不是正式的拼音字母，比不上俄文  $\psi$  是正式的拼音字母。我們既然明确地規定用俄文字母的  $\psi$  作为我国正式的拼音字母，那末就應該用  $\psi$  来代表相同音值的 ㄅ。現在用来代替注音字母的 ㄩ 是很牽强的，是缺乏理論根据而且不合邏輯的。

(二) 从发展前途来看，学俄語的人一天一天地增多，公布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以后，注音字母的作用和影响自然会一天一天地减少。如果現在再把  $\psi$  字母用来表示注音字母 ㄩ 的音值，很可能給今后学俄文的人和我們的子孙造成不必要的混乱。

因此，我建議：用  $\psi$  代表注音字母的 ㄅ 音，同时把 q 改为代表注音字母的 ㄩ。

x 在国际上一般用来代表舌根摩擦音 [x]，而且拉丁化新文字早就用来代表 ㄏ 音，这是非常正确的。可是現在反而采用充滿英語影响的 h 来代表 ㄏ 音，在发音上也不相符合，因为国际音标 [h] 和英、德文中的 h 字母是代表咽喉摩擦音，跟北京音 ㄏ 的音值是有相当距离的。北京音 ㄏ 是舌根摩擦音 [x]，并且南方各方言中绝大部分是有咽喉摩擦音 [h] 而沒有 [x] 音的。

現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既然用了 h 代表 [x] 的音值，反而把 x 字母用来代表 ㄒ 的音值 [ç]，这样做可能是迫不得已的。不过，这样做就会造成混乱，如果是为了迁就南方音，那就不对了，因为《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是肯定要用来准确地表示北京音的。另

一方面，还可能給学过俄語的人造成不必要的混乱，学过俄語的人会把 x 讀成厂音的。

为了糾正这个缺点，應該用 x 代表厂音，把 h 改变一下用来代軟音的 T [ç]。总之，用 h 比用 x 更能表示 T 的軟音。本来 T 音可以用 ç 字来表示，但 ç 字会跟 c, q 相混，不用 ç 而用 h (i)也是灵活运用的办法。

那末，《、ㄅ、ㄈ 和 ㄄、ㄆ、ㄉ 两組字母的排列次序就可以修改成：  
g (《), k (ㄅ), x (ㄈ)—q (㄄), u (ㄆ), h (ㄉ)。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何 泽 洃

我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有下面几点意見：

(一)字母的形态問題。原草案在原有拉丁字母之外，添了 6 个字母(z, ç, s, ɳ, ɿ, ɿ)。倘若添些字母，用起来方便，那么也是好的。但現在添的 z, ç, s 那样的字母在草体(手写体)連写时是极不方便的。ɿ的手写体和拉丁字母 r 的一般手写体是不好分辨的。現在草案中 r 的手写体連写起来和 i 的手写体又不好分辨。ç 和 g 的手写体也极易相混。作为文字用的字母就要容易認，容易写；从这个角度看，z, ç, s, ɿ 等字母是不方便的。

(二)ㄓ、ㄔ、ㄕ、ㄕ的写法問題。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則是好的，但非絕對的。倘用一个很不方便的字母来表示一个音素，还不

如用两个字母来表示。倘若用两个字母来表示，那么要尽可能使它合乎语音学的原理。

ㄈ是汉语中使用频率极大的语音，所以要用一个极方便的字母来表示它。用 s 或 sh 都不方便。我主张用 c 来表示 ㄈ。以 dc, tc, c 来表示 ㄓ、ㄔ、ㄕ，也是比较合乎语音学原理的。

用 ds, ts, s 表示 ㄅ、ㄆ、ㄈ。这样，dc, tc, c 和 ds, ts, s 也能“系统地表明了现代汉语中这两组音的对比。这对方言区和少数民族学习普通话有很大方便。”（草案说明）

在学习和记忆字母上，先记 c, s；而后记 dc, tc, ds, ts，也是很方便的。

用 j 表示 ㄖ，是合乎国际惯用法的；ㄖ和法文中的 j 音很相近。

原草案里 r 既表示 ㄖ，又表示 ㄦ，这样，本身就违反了原草案自己所主张的一音素一字母原则。

（三）ㄩ、ㄤ、ㄦ的写法问题。用 dc, tc, c 兼表 ㄓ、ㄔ、ㄕ 和 ㄩ、ㄤ、ㄦ 是合乎汉语语音体系的特征的，汉语中有这样的方便，可以省三个字母，在学习上，在打字、印刷上都可以方便些，为什么一定要机械地守住一字母一音素的教条，而给实际使用中添加麻烦呢？

在 ㄓ、ㄔ、ㄕ 后，发音上不可能跟着 ㄦ、ㄤ 的音。在 ㄍ、ㄕ、ㄦ 后，发音上可以跟着 ㄦ、ㄤ 音。所以用 ㄓ、ㄔ、ㄕ 兼 ㄩ、ㄤ、ㄦ 比用 ㄍ、ㄕ、ㄦ 兼 ㄩ、ㄤ、ㄦ 较好。在 ㄍ、ㄕ、ㄦ 后有 ㄦ、ㄤ 时仍发 ㄍ、ㄕ、ㄦ 音，这可用在外来语（人名、地名）上。这样可使汉语的语音更有发展的余地。

（四）ㄩ、ㄤ的写法问题。原草案中用 i 表示 ㄩ。i 的印刷体很容易和 l (分) 相混，手写体容易和 r 相混。多添一新字母在打字印刷上又多添麻烦。我主张用 y 表示 ㄩ。而以 v 表示 ㄤ。

拉丁字母中 v, u 原来是不分的，v 既可表示子音，又可表示

母音。用 v 專表示子音是后来的事。德文中用 ü 表示 u。因此現在用 u 的原形 v 来表示 u 是合乎拉丁字母的用法的。而且拉丁字母的祖宗希腊字母也以 v 来表示 u 音。

(五) ll 的写法問題。原草案中用 n 来表示 ll 是可以的。但拉丁字母中有字母可利用时，还是尽量利用原有字母，不添新字，不添麻烦好。因此我主張以 q 来表示 ll。

(六) 声調問題。現在我們先要明确这套拼音方案的用途，明确了这用途，再根据这用途，看是否需要标調。根据原草案的說明，汉语拼音方案現在的用处是用来給汉字注音，用来作普通話的教学工具。为了正确地給汉字注音，为了作普通話的正确教学工具，标調是必要的。要方言区和少数民族学习正确的普通話，不标声調是不可能学好的。

原草案用 - 、 ' 、 ˇ 、 ˋ 符号加在母音字母上边来表示声調，这对速写、打字、印刷、打电报、阅读辨認都不方便。我主張，在不增添原有拉丁字母的范围内，用字母来表示声調，从哪方面来看都比原草案的在母音字母上加符号方便。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何正平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中的儿和日都用 r 来表示。可是在草案第三条中規定：“儿(儿)写作 er，在音节末尾写作 r。例如：ertun

儿童, erduo 耳朵, huar 花儿。”而日則規定以 i 的小型大写 I 为  
其韵母, 以分别 兒、日的发音, 如 errI (二日)和 er'erz (二儿子)。但  
在紛繁的日常事务中, 以及接受文学遗产上, 兒音和日音如果不加  
以区别, 則誤解恐怕将是不可避免的。因此, 我建議: 以 r 表兒音,  
以 θ 表日 音; 并且可以用 θ 作为 z, ɔ, ʂ, ʐ, c, ʂ 的韵母。增加一个  
字母减去不少麻烦, 而且又能解决 z 等的韵母問題, 是再好也沒有的了。而且 i 的小型大写 I, 在小草上如何書寫也是个問題。θ 这个  
符号, 一般的印刷字盤都有, 并且又和注音字母和汉字形式相同。

——《中国語文》1956年4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馬 克 荣

我觉得 v 很胜任作隔音符号。如果把 v 写在一个詞儿的中間,  
这就用不着隔音符号 “!”, 也可免去它同标調符号相混淆以及符  
号过多的現象。同时, 还可以把它用作 ㄩ、ㄤ 等的母音。草案中規定  
以 i 的大写体 I 作它們的母音, 我觉得不太合适。它的手写体也容  
易和 r 混淆, 連写起来很不自然。

v 有了这两种功用, 就应当列在字母表中。如果說它难于独立  
发音, 那么就在字母表中給予其他的名称。这样, v 在 ㄩ、ㄤ 等字母  
的后面可代表它們的母音, 用在其他音后面显然就成了隔音符号。

这个草案中, 补充了 6 个字母 ㄩ, ㄤ, ㄦ, ㄕ, ㄮ, ㄱ, 它們都在字形上  
表現了来源和出处, 但是有时容易給人們造成錯覺, 因而誤事。特

別是它們的手寫體連寫起來很不自然，容易混淆，因此，我認為應該放心大胆地以現成的字母來代替它們。正如以 *u*, *q*, *x* 代替 *gi*, *ki*, *hi* 一樣。使每一個音素只用一個獨特字母來表示，一個字母“戴帽”“佩腰帶”“拖尾巴”都不是好辦法。

我認為字母表的排法應該採用國際習慣，這是為了與世界通用的字母表順序相同，並且在科學上，我們的使用習慣也有了一定順序。比如，在代數中使用時，常以 *a*, *b*, *c*, *d*, …… *x*, *y*, *z* 為順序，幾何學中也以 *A*, *B*, *C*, *D*, …… 為順序。我們希望有了拼音字母而不會使科學受到影響。新補充的字母不應該穿插在中間，破壞了原來的順序，而應該放在最後。

——《中國語文》1956年4月號

## 對於《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感想

全國政協委員 楊公庶

我本人素來沒有研究過文字學，對於文字改革也不會多加關心，近來在報紙上讀了關於文字改革的文章，又看了《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內容，列席了全國政協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擴大討論會，聽到了許多關於拼音方案的意見，這樣對於漢語拼音，才有些感想。

我首先要聲明，我是衷心擁護漢語拼音方案，並希望由此發展成漢語拼音文字的人。而且希望漢語拼音方案早日實施。

在我詳細看了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說明，又聽了討論會的報

告和各种意見之后，体会到这个草案的由來，和它的用处及意义。現在我談談我的体会吧。

首先是关于这个草案的由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第 18 頁說得明明白白：縱的方面，参考了三百多年来的几十种主要方案，橫的方面，参考了全国各地寄来的六百多种方案，又参考了越南、朝鮮、日本对于文字改革的研究和經驗，所以这个草案是广大群众的集体創作，是从原則上和具体上都經過周詳的討論和慎密的研究，才初步确定的。这样說对于拼音方案的原則問題和具体問題，一定是經過討論完全解决了。

其次是关于拼音方案的用处。草案的第 8 第 9 两頁里，說了五項用处，此外在吳玉章主任的報告里还說到，有了拼音字母，发展成拼音文字，可以促进和国外各民族的文化交流。由这些个說明，我体会到汉语拼音字母的用处，是对国内和对国外都有关系的。今天时代的世界，任何一处的文化有所改革，对于世界的其他各处都要发生影响。因此，我国的文字有所改革，不应当仅照顧到目前國內的环境，而不考虑我国文字，在国际間現在的和將來的关系。

再其次就是关于汉语拼音字母的意义。这点是我个人的見解，提出来供文字改革委員會參考。根据拼音方案草案的說明，吳玉章主任的報告，和周有光先生在《人民日报》上所發表的《拉丁字母小史》，現在我們已經是无疑問地確定采用拉丁字母，做汉语的拼音字母。这样做是有实际根据的，如今天用拉丁字母作为文字符号的共有六十多个国家。也有历史的根据，如三百五十年前意大利傳教士利瑪竇就用拉丁字母作汉字注音，以后这方面又有了发展。所以我对于采用拉丁字母，是絕對贊成的。但是，我个人認為一經确定了用拉丁字母来做汉语拼音字母，就是开始把汉文在世界各种文

字系統中，归纳进拉丁字母文字的系統。因为用拉丁字母拼写汉文，逐步发展成为拉丁字母拼音的中国文字，也就是和現有六十多个国家的文字，走同一发展过程，在同一文字系統。我国的六亿以上人口，再加六十多个国家的人民，我想这个文字系統的人民数目，总会要占世界人口的半数以上了。这种文字系統，自然会是世界文字系統中最大的系統。时代进化，世界各民族的关系，一天一天地密切，彼此間相互了解是通过語言文字，而大家对語言文字，將会有要簡易和要統一的要求。

說到这里，我对于汉语拼音字母，有主要一点，請求大家注意的是，要采用拉丁字母做汉语拼音字母，就要尽可能純淨地采用拉丁字母的形式，才能收到用拉丁字母在拉丁字母文字系統中的优点；才能使將来的我国文字，在国际間容易为人所接受，便利文化交流；才能在打字机上，印刷图书上，笔写式样上，通用和明朗；才能使国内人民学过外文的，固属易于学习，沒有学过外文的，初学时也較为簡單，将来再学外文，字母就有了基础；才能使将来我国文字在世界文字改革中，不是一个特殊的系統而可以和一般用拉丁字母的文字，做原則相同的改革；才能使国内近代的青年，学习中国的新文字較为簡便。因为我体会到拼音字母的形式，关系着現在和將来对中国文字的这許多的意义，所以我对于現在的汉语拼音方案，提出一个主要問題。那就是既經确定了采用拉丁字母，为什么不完全采用拉丁字母，而引用了一个俄文字母，又創造了四个新字母，另外还有一个不独立发音的新字母？

因为我对于拼音方案思想中有着这样一个原則問題，也就引起对拼音方案一系列的具体問題。我自己深知道，对于这些具体問題，是一些愚蠢的想法，不值得討論的，因为我自己对文字学毫无

研究，而方案內容是由集体創作和專家們討論出來的。但當今天政府号召全國討論《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時期，而這個方案又是中國文字改革的最重要的步驟，誠如吳玉章主任所說：我們大家應當為孩子們着想，為廣大人民着想，為我們的子孫后代着想，為我國的社會主義建設着想。所以我們今日就應當不顧一切，不管怎麼樣暴露了自己的幼稚和愚笨，都要本着擁護文字改革的熱誠，向國家社會盡一點愚忠愚智。因此，下邊我就說出對於草案中幾個具體問題的意見。

《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子音和母音，都是以注音字母為基礎，共 30 個字母，但比注音字母總數減少 7 個，方案草案第 11 頁說，字母總數應當在合理條件下適當地減少。想必是已經無可再減。如果還有設法減少的可能，最好是把字母減成 26 個，符合通用的 26 個拉丁字母數目，都用一個拉丁字母做發音符號。這當然完全是門外漢的一種想法，自必是不切合實際的。

《漢語拼音方案（草案）》里邊少用一個拉丁字母 v，又引用了一個俄文字母 ў 讀“基”。方案草案第 10 頁印着說明：“注音字母里的 ў（基），過去習慣用 g 或 j 來表示，但是這兩個字母，已經在方案中規定作別的讀音，所以改用俄文字母 ў（和注音字母 ў 的字形也相象）。”這裡是在拉丁字母中摻進一個斯拉夫字母，除說明所說俄文字母 ў 和注音字母 ў（基）的字形相象外，看不出別的原因，但是採用拉丁字母的原則和創造純淨的拉丁字母拼音文字，就因為用了這一個斯拉夫字母被破壞了，而且拉丁字母文字系統里邊國家的人民，要學漢語拼音，還得先學一個俄文字母，似乎也不便利。如果把少用了一個拉丁字母 v，來表示注音字母里的 ў（基），當然不如俄文字母 ў 的字形有點相象，但並不比用拉丁字母 q 表示 <

(欺), x 表示 T (希), 有何不同之处, 因为拉丁字母 q 和 < (欺), x 和 T (希), 音既不同形也不象, 所以用 v 表示 u (基), 似乎也没有不可以的。至于这样是不是合适, 或者调动别的拉丁字母表示 u (基), 这是属于专家研究范围, 我也就无能力考虑了。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里创造了四个新字母 z, c, s, n, 表示注音字母 知(z)、痴(c)、诗(s)、额(n)。方案草案第 10 页所载说明, 按某些欧洲文字的习惯, 可以写成 zh, ch, sh, ng。但是这样写起来比较累赘, 所以改用四个新字母。又在方案草案的第 20 页里载有在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前夜, 大家同意用 zh, ch, sh, 作为正式写法, 用加腰带的 z c s 作为代用式。到 1955 年年底经过讨论, 改为用 z, c, s 作为正式字母, 用 zh, ch, sh, 作为代用式。这里对于 1955 年年底为什么改变了以前大家的同意, 用了三个新字母的理由, 没有说明。我个人对于这四个由拉丁字母加上尾巴的新字母实在不能同意, 因这样的字母, 不但混杂了拉丁字母本身的传统形态, 又使将来的汉语拼音文字在世界拉丁字母文字系统中复杂化了。现在世界已有六十多个国家采用拉丁字母作为文字符号, 其中采用得最理想的要算英文, 干干淨淨用了拉丁字母拼音, 所以英文在印刷、打字、书写各方面都比较简易、明朗、整洁。到了德文、法文、西班牙文就在拉丁字母上带上帽子, 已经不如英文的爽朗了。其他各国文字, 有把拉丁字母带上各种帽子的, 也有在下边加上符号的。但似乎还都没有改变拉丁字母本身形态。因为只要改变拉丁字母的本身, 就不是采用拉丁字母了, 尽管新字母的大多数是原来的拉丁字母, 其中只有几个是变了形的, 将来的拼音文字, 就不是拉丁字母系统中的文字。这不但对每一个具有现代文化知识的人, 增加额外的负担。而且对于我们的后代, 也埋伏了不便利的因素。

素，对于和外国的文化交流，也造成了障碍。所以在此刻是不能不特別慎重加以考慮的。照我幼稚的想法，方案草案第 10 頁所說，按某些欧洲文字的习惯，写成 zh, ch, sh, ng 代表 知 (zh)、痴 (ch)、詩 (sh)、額 (ng)，是很合适的，并无累贅不便的地方。如果照这样办，注音字母中所要代表的字母，都用拉丁字母或單符表示一音，或两符合并一音，是全部的代表了。由这样純淨的拉丁字母拼音演变而成的拼音文字，將来印刷書寫，也容易收获到簡易，明朗，整洁的效果，似乎对于汉语拼音文字的发展，是有利益的。还有一点，是拼音方案草案第 20 頁中的第五項，对“知”“痴”“詩”“日”“資”“雌”“思”七个音节帶上母音，帶上一个不独立发音的字母，是借用 i 的变体（即小型的大写 I）来表示。这个小型的大写字母 I，既不是拉丁字母，也不是注音字母，单独不能发音，拼音又要用它，是不列入字母表里的字母，又是要在文字里写出来的字母。这样一个字母，將来教学生怎么学法？是不是值得因为这个字母，来打破拉丁字母拼音的系統呢？这也是应当慎重全面考虑的。

总结前面所說的一些意見，是說：我們既决定采用拉丁字母，就要保持拉丁字母系統的純洁，如果因为汉语发音复杂，簡單的二十六个拉丁字母不够应用而要創造新字母，就应当注意到方案的第 11 頁里边(1)項所載“为了适应汉语語音的特点，我們需要在一定程度內改变某些字母的讀法，可是为了便于吸收国际通用的科学术语，和便利国际文化交流，應該尽可能符合或者接近一般的国际习惯”。所以我个人不是反对于二十六个拉丁字母外創設新字母，而是認為新字母必定要符合拉丁字母的系統。

——1956 年 4 月 26 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 56 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武汉医学院教职员

沈尚德 張平本 項士孝 王以蘭  
彭庆廉 王健本 徐秀芬 張孝曾  
胡仁昭 施联容 張昌賢 胡启仁  
蔡振邦 丁肇林 艾民康 周开渠

我們是武汉医学院的教职员。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們都一致拥护，并且都願意早日学会应用。

同时我們对这个方案(草案)也有些意見：

(一) 拼音方案內的字母应全部在拉丁字母內取用，不另創新字母。这样可以便利学习及使用，也便于国际文化交往及使用各种器材符号。

(二) j 与 w 两个子音不必要。不必因为怕 i, u 与前面拼音发生混淆而特別設此 j 与 w 二字母作分音之用。因为方案里已設有隔音符号就不必为 i, u 專設隔音符，这样未免架床疊屋多此一举。再則“！”写起来比 j, w 要方便得多，u 比 w 省事，i 比 j 省事。

(三) 如果 j, w 取消，则 j 可以作为 ɿ。理由是英、美、东南亚各国認識英文的人很多，j 在英文中发 ɿ 音，正象“关于方案的几点說明”中說到为什么要采用拉丁字母时所說的一样：“我們應該用世界上最通用的字母，使為我們服务，同时也能在世界各国間文化交流更便利些”。

(四)我們主張取消и字。因为и来自俄文，只取其字形又不讀其音无多大意思，反而会使中苏两国人都感到別扭。

(五)I字小型大写，可以省略。我們既訂定 $\text{z}, \text{g}, \text{s}$ 为“知”“吃”“識”音，那末 $\text{z}, \text{s}$ 就一定是“知識”，何必一定要有无母音。我們是新創立的文字，應該是簡單易行，节约為原則，將 $\text{z}, \text{g}, \text{s}, \text{r}; \text{z}, \text{c}, \text{s}$ 每字都加上一I，对于書写、印刷、打字、发电报……等都增加了许多麻烦，在使用起来每一人、每一天、每一年会多費很大的人力物力，累积起来是很大的浪费。苏联字母修改后，去掉几个字母在人力物力上得到很大的节约，在經濟上有很大的节省，我国在訂定字母时亦应考慮到这一点。

(六) $\text{z}, \text{g}, \text{s}$ 三字手写不便，手写时 $\text{g}$ 易与 $\text{g}$ 相混， $\text{s}$ 的吊尾巴在書写上不便，設备上不便，尤其是国际文化交往时无此字。既有正式又有代用式，非常紊乱，不如以代用式作为正式使用更恰当易行。

(七)标注四声的符号恐怕易与隔音符混淆，建議用“-”作隔音符号。

——1956年4月25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6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中國留蘇研究生 馮登泰

我很高兴讀到《人民日报》上公布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是学工的，对于語言学是外行，但是由于这是祖國人民的一件最

远大事，虽然知識不足，也願意很仔細地研究研究這些問題。根據我學語言（我原是四川人，學過北京話、英語、俄語、德語）的經驗，在讀了方案（草案）以後，有下列幾點意見請參考：

（一）拉丁字母成為漢語拼音字母後的書寫方式應當確定公布，以便討論改進。其中，新造的幾個字母，ȝ, ȝ, ȝ, ȝ 在草書時是否方便，我還不知道。如果草書時不方便，或易混淆，則應當再研究，找一種在書寫時很方便的變化法，既要與其他字母聯寫時很方便，還要與其他字母排队排得整齊美觀。

（二）採用斯拉夫字母ѿ作為ѿ（基），我覺得在書寫時如果按照斯拉夫寫法寫，則很易與拉丁字母ѿ相混。在俄語中，ѿ與ѿ也常易混，因為草寫時，寫得快了，常不易寫得很清楚。俄語中，由於有他自己的構字特点、語法特点，就是混了，也可懂得，所以問題不大。漢語中，由於字的或詞的音節少，我覺得字形的準確性應當特別高才好認，問題是如何確定一種草書形式，既方便快寫又清楚。

（三）按草案母音e是作為北京音“科”字的母音的。但中國各地語言中，ѿ音很多（北京語中也多），此音與拉丁字母e的音很近（按拉丁讀法）。現在我看草案中的ѿ（也）是用ie拼寫的。如此則e也可念成ѿ，也可念成ѿ，其間差別很大。英語中e可讀成很多種音，我覺得不好。漢語中的元音字母，應當各有所別，以不“兼職”為佳。“兼職”是一缺點。

（四）標注音調，陰平根本省掉不標好了。輕音只是在很純的北京地方話中才顯著，如果普通話並不是要十分純的北京地方話，則輕音可放在陰平之內，由活語言去表現，可不必標題。如“學生”的“生”字，在北京話中就是輕音，我覺得念成xyéšen也很好聽、好懂，可不必一定要xyéšen。四聲再加輕聲，成為五聲（陰、陽、上、

去、輕），不是适应必要，而是增加“声”种。还有“ˊ”阳平符号，以改成由下往右上方写为佳，“ˊ”与声調念法的先后相同，而且写了可以馬上順手写下面的字，較方便些。

——1956年4月25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6期

## 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日本国立国語研究所 村尾力

我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如下：

(一)草案根据“一个音素一个字母”为原則，这原則本身是好的。但是，在把它具体化的时候，如果是采用拉丁字母，那么，就应在拉丁字母的体系內不讓它跟現行国际慣例相違背，相混淆。这件事情，我想，不論是对今后的文字机械化，或者是对新开始要学习外文字母的貴国人士，是一个必須的条件。

关于这一点，在草案中：

1. 手写体中的ㄩ音ㄩ和日音r，ㄩ音ㄩ和日音r，ㄩ音ㄩ和《ㄩ音ㄩ，z和ㄩ等大有混淆的危險(不論在国际上或在中国人内部)。
2. 印刷体中的腰帶(z)和穿鞋(z)之类，除專家的特殊論文之外，一般是容易混同的(如招牌等稍加图案化，就更加如此)。总之，这个草案并没有在拉丁字母的体系內完全处理好，所以，我不能全面地表示贊同。

一般日常用的文字没有必要完全依据“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則。一般的文字跟專家的语言学論文是两回事。在譯写外国語言

的时候（尤其在手写的时候），根据这个草案，混淆的可能性很大。例如，根据草案，手写体的 *Beijing*（北京）容易变成 *ㄅㄟㄥ*（柏林的德国语音），而德文的 *Berlin*（柏林）容易誤讀成 *ㄉㄟㄢㄌㄧㄣ*。

并且在譯写外来語語音的时候，不論对中国，或者是对英美系的国家，今后在文化交流上，可能成为很大的障碍。

（二）具体地說，跟这个草案比起来，原来的北方話拉丁化方案是更有系統，更一般的、更国际化的方案。

我个人認為 *ㄩ* 音和 *ㄤ* 音是有表示出来的必要的，因此，提出如下的折衷方案：

1. *ㄩ*、*ㄤ*、*ㄭ*、*ㄮ* 照旧用 *gi*, *ki*, *hi*, *zh*, *ch*, *sh*。
2. *ㄤ* 也照旧用 *ng*。
3. 知、痴、詩的韵母用 *i*（廢止小型大写的 *I*）。
4. 賚、詞、思的韵母用 *ㄩ*。这个韵母跟 *zhi chi shi* 的場合不同，如果用 *i* 在国际間是不适合的。
5. *ㄏ* 音用 *h*, 同意草案意見。

总之，在原来北方話拉丁化方案上加上 *ㄩ* 音 *ㄤ* 音，再采用草案的 *h*。

有人認為原来的北方話拉丁化方案拼写的音节有时較長（如 *Xianzhuang* 之类），但如德文及其他一些国家的文字也有同样情况，并不成为什么問題。又有人说，有时过短，（如自私作 *zs*，一次作 *ic*），但是草案已規定表出韵母（照我个人的方案作 *zvs* 和 *icv*），情况多少已有改变。

上面是我个人的意見。总而言之，我認為为了今后的文字机械化，制定方案时，无论如何要使現行的打字机能够照样使用，这是很重要的事情。不論是統計分类的机械，或者是其他应用电子的各

种机械，把使用这些机械的文字限定在 ABC……26 个字母以内，是一个先决問題。如果要把外国制造的性能很好的机械，为了中国独特的文字的緣故，必須一一加以改变，这对貴国今后的多方面的机械化，是个很大的障碍。

1956.3.22

——1956年4月25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6期

## 对修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 蕭 三

自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发表以来，全国（甚至国外）各界人士发表了不少的意見。我因健康关系沒有能够积极参加討論。但根据所讀到的一些刊物上的文章以及自己同一些朋友們的談論和通信看來，大多数人主張草案應該有所修改。他們主要的意見有两点：（一）字母要节约，經濟；（二）要尽可能采用世界通用的拉丁字母而不必造新字母。

我个人也完全贊成这两点意見。因为字母多了不便于記、認，而且在書写、打字、排字、印刷、电信交通上都会帶來困难，減低速度，不能在文字領域里也作到“又多、又快、又省、又好”。法、英、德、西班牙等文的字母不超过 25—26 个，俄文字母原来还多几个的，可是現在減少了，——我想，这都是有其道理的。

其次，只采用拉丁字母而不采用別种字母，也不生造除自己之外誰也不用的字母。因为假如那样作，也会增加上面所說的許多困

难，尤其是在机械技术方面也許会造成不小的浪费和不便，在国际文化交流上也会增加許多的障碍。而这些困难和障碍，在拉丁字母范围内是都可以避免的。

我也和許多人的意見一样，認為用 ü, p, x 来表“基、欺、希”是不必要的。假如用 g, k, h 变讀或 zh, ch, sh 来表这三个音素的方案都不受欢迎的話，那末我覺得第四个方案——用 z, c, s 来变讀，也許是最好的解决办法。因为據說，尖团音分不分的討論似乎已經得到結果：基本上照北京口音，不分尖团。但字典上仍然把尖音注出来。如果用 z, c, s 变讀，那么能发尖音的自己讀尖音就行了。例如，“基”拼作 zi 变讀为 ɿi，也可讀 ɿl；“新”拼作 sin，变讀为 ɿɪn，也可讀为 ɿɪ—这都是可以允許的。无论哪一国的語文都有或多或少的变讀法，却一点也不妨碍，不失其为全国通行一致的普通話。另一方面，根据过去試驗新文字數学的經驗，尖团音常常錯誤或者顛倒过来，現在干脆不分，是对的；用 z, c, s 变讀来表 ü, ɿ, ɿ, t，我覺得，这是更加妥当的方案。

z, g, s, ɿ 这几个字母，有人說，這是我們很成功的发明，并且特別欣賞 ɿ。不錯，这几个字母的确是費了心血想出来的，內中 ɿ 也的确方便。这里我只想說，象大家所知道的，ɿ 和 s 都是国际音标里的字，并不是什么新发明，只有 z, g 才真是新的創造。但有一位讀者說，这四个字母特別好，一看就有“這是我們的”的感覺……那末我倒想說，注音字母才完全是“我們的”哩。但我們不是已經証明注音字母有很大的缺点，而坚决采用世界通用的拉丁字母么？我覺得，这几个字母既容易和别的字母混淆，如 g 和 ɿ, ɿ 和 ɿ, ɿ 和 ɿ；z, g, s, ɿ 和 z, c, s, n, 不用多說，采用它們，既增加教学和使用的困难，又会妨碍国际文化交流，不显然是弊多而利少么？

本来，在 z, c, s, n 以及个别母音的上面穿鞋、戴帽、……的办法，别国的文字里也有，例如捷克文的 č=ch, š=sh, 俄文的 ё，西班牙文的 ñ，法文的 ç，德文的 ä, ö, ü 北欧三国文的 å, ä, ö, ……都是。但是他们都不改动字母的本身，我想，那也是有道理的。

如果采用方案草案里的代用式 zh, ch, sh 来表“知、痴、诗”，我想那是完全可以的。这样写并不费事。字形也并不算太长。试看德文的 sch=sh, tsch=ch, 法文的 tch=ch, 那才比我们的更加费事哩。用 ch, sh, zh……拼写出来的中国字，怎么也不会比有些俄文或德文的字形那么长，我敢保险！再则，ch, sh 在两个很大（就是说，用它们的人口很多）的语文——英文和西班牙文——里都是这样写的。我们的广大知识界和技术界（如东北铁路上、邮电上）以及多年来学过国语罗马字和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的人们都已经习惯这样用了。现在正式采用它们，不也符合于“约定俗成”的道理么？

一般地说，如果绝对要求一个字母表一个音素和完全不要变读，那恐怕很难找到最彻底的办法，除非还是用注音字母，或者甚至原封不动地保存汉字。同时，我想，也没有绝对的必要吧？方案草案里的母音不也用着双拼、三拼的办法么？那末为什么要独厚于“子”而薄于“母”，或者相反呢？

至于字形的长短问题，假如是拼音就无法使得它不比某些汉字长一些（有一些字会简短一些的）。拼音字在教学、使用上所花的时间、精力都比汉字又快又省，而不在字形的长短上。但是我们还是可以在写法上想办法，来使某些字短一些。现在首先想到的是，汉语里重复和叠声的字非常非常的多，为了节省，习惯上在写的时候汉文用“々”，和文（日文）用“々”来表示前一个字的重复。过

去在东北曾经有人主张用 x 作为第二音节的简写，例如“点点”可写作 dianx，“时时刻刻”写作 shx-kex，这就把字形缩短了。我觉得，这也可能是比较聪明的办法。

现在再来说 н 这个字母。方案草案主张用它来代替 ng，因为 ng 虽也是国际通用的写法，但有缺点，那就是 g 是属于前一个字母 n 还是属于后面的字母，不容易弄清楚。再则，许多别国的人遇到这种情况的时候，常常把 g 这个音素也读出来。有一位朋友原姓方，他学过英文，把自己的名字拼成 Fang。谁知到了莫斯科，人们把这四个拉丁字母改写为俄文字母 Фанг，结果这位朋友获得了新的名字：“方格”。假如他到德国、法国去，人们也会叫他作“方格”。在这些地方，ng 的确是有缺点的。要避免或弥补这种缺点，我觉得可以想别的办法，但不必造新字母。在三十年代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运动的时候，龙果夫（А. А. Драгунов）教授就曾和我这样主张过：用 nh 代替 ng。那是因为在开了大会以后，在试验推行新文字的时候，许多初学的人都不容易划分 n 和 ng 或 g 和 ng 的写法。例如，“刚刚”应该写成 ganggang 的，但人们常常误写为 gangang；“光杆”应该是 guanggan，但常误为 guangan。假如写为 ganhghan 和 guanhgan，就不会发生错误，也比较好看些。我自己一直到现在总是这样写。同时，这样也使得 nh 和 zh, ch, sh, rh 自成为一个系统。现在我特在这里郑重提出这个意见，——至少在现在的技术设备上不能采用 н 而要有代用式的时候，我主张用 nh，而不用 ng。

表儿的 r 之外，我主张要有一个 rh 来表日音，因为我也和许多人的意见一样，不赞成方案草案里 r 字首尾两用而发音不同的办法。rh 和 zh, ch, sh, nh 一样，只是两个字母拼起来，而不是新造的字母。同时，它和 z—zh, c—ch, s—sh, n—nh 一样，很便于教

学。因为 rh 比 r 稍濶或重一点，它們俩的关系和区别，正和 zh—z, ch—c, sh—s 的关系和区别一样，对推广普通話的教学有很大的方便。从这些方面看，用 rh 表日，我觉得，比用别的字母似乎都要好些。

我也贊成进一步簡化的提議——不用 j 和 w 两个隔音符号，或把它們作为一个字开头的字母。隔音可以用“-”，或“'”（或 v 或 w）；字头是 i 或 u 的就用 i 或 u，不必多添麻煩改写 j 或 w。

这又涉及写字規則的問題了。但这里我感兴趣的是騰出了 j 这个字母。我主張用它，即 j，来表“知、痴、詩、日、茲、雌、私”等字的母音，当然，假如一定需要的話。j 在拉丁字和許多国的文字里都讀“移”（長 i），比草案里用大写 I 和手写体 ɿ 来表示这个无法单独念出的母音来，似乎更习惯通用的多。

自然，如果大家認為在 zh, ch, sh, rh, z, c, s 之后根本不要母音，那更合我意。假如这样，j 这个字母可以作别的用途。

用 i 的大写 I 来作“知、痴、詩……”的母音，我也和許多人的意見相同，觉得是很不妥当的。把 i, I 分家是支离破碎的极不科学——极不便利的方法。《关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里說：“为了教学上的方便，(这个字母)不作为独立的字母列入字母表。”但手写体不是又創造了一个 ɿ (!?) 了么？不是“列入”了手写体的“字母表”里么？不仍然要作为“独立的字母”教学么？其次，这一个純粹是新創造的字母，写起来同丫也很容易混淆，我看还是免了的好。

这样，我們省去 q, ɿ, ɻ, ɼ, ɽ, ɷ 六个字母，再省去 v 和 w 中間的任何一个（因为 w 只是两个 v），共省去七个，全部字母，双拼的除外，只剩 24 个（严格說，双拼子音和双拼、三拼母音一样，都不

必算在字母数目里；但如有必要，可以列入字母表）。暂时把 w, q (或也和 j) 放在一边，预备将来需要的时候采用它们（如作为写字时候的某种特别符号，象俄文的软音和硬音符号那样的作用，因为我们可以估计，它们在区别汉语里许多同音异义的字或标明某种声调的时候会很有用处的）；全部字母不超出 26 个拉丁字母（双拼的也是用的原字母）；很多人拥护的、在科学上国际常用的 y, h, x 也都保存下来，——这样，如果这些建议有可供采纳和参考之处，是不是可以把草案修改成为一个比较理想的，比较有系统，即体系比较连贯一致，同时更加合乎逻辑些，科学些，也更加在国际上通用些，但又一点也不失其为汉民族语文拼音的方案呢？以上是为了响应自由讨论的号召，提出一些不成熟的意見，請大家指教。

此外，关于母音有两点小意見：au 我觉得还是写做 ao 为好，因为国际上都这样用（毛泽东主席的“毛”字都写作 Mao）。u 字用的太多了，少用一些也好。

e 这个母音我觉得应该同拉丁字母 e 和俄文字母 ё 的读法接近才是，因此我觉得北方话的“哥、科、河”等字都用 o 作母音，比用 e 音在全国范围内实在是更为大量普遍些的。

——1956年5月9日《光明日报》专刊《文字改革》第57期

## 制定字母的經濟原則

朱广颐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公布了，进行了半个多世纪的文字改

革运动即將轉入它的新阶段，我感觉到无限的兴奋。可是，就在很短时期以前，对于采用汉字笔画式的字母、斯拉夫字母式的字母或拉丁字母式的字母还存在着紛歧的議論，而在《关于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里并没有能給予令人信服的解釋，这会使很多人有不够完善的感觉。說实在的，那个說明里面的一些說法，象“新字母的图形，可能性可以无穷。哪一个图形好，哪一个不好，各人有各人的看法。一套新創的字母，要得到相当多数人的同意就不容易，要得到广大群众的一致同意，更加困难”，象“所有这些，从整个来看，都还不如国际通用的字母比較使人滿意”等等的解釋，是不很令人滿意的。新字母的图形的可能性可以无穷，但最好的新字母的图形是不是有无穷的可能性，我很怀疑。我們現在是处在偉大的社会变革的时期，这个社会变革是按照科学的馬克思列宁主义进行的。在語言学這門科学已发展到相当成熟的現在，为世界近四分之一人口所操的汉语进行拼音方案設計，科学地分析文字图形的符号，似乎是應該而且可能的。我冒昧地提出這個問題并在下面提出我初步分析的意見，希望大家指正。

### 一、对于新文字的基本要求

語言作为社会交际的手段，在時間和空間条件上是受极大的限制的，特别是在時間条件上。文字主要地就是为了克服時間和空間条件上所受的这些限制而弥补語言的不足。所以文字应当是能最經濟地正确地表达語言，表达語言所包涵的意义內容——也包括語言的美。能够正确地表达語言的文字可以有各种各样的形式。苏联英国法国德国等文字是拼音文字，我国方块汉字是表意形声字，都能够达到正确地表达語言的要求。用这些文字不仅写出过論

理深奧的哲學和科學的最高成就，也寫出過令人神往的詩歌小說。但是如果給加上一個“最經濟地”這樣條件，文字的形式就不可能是許多種了，甚至於倒可能只有一種了。至於文字的美，我想可以不必考慮，因為不論採用什麼形式的文字，人們總會就他們所採用的文字創造出那種文字的美。當然，也還有其他許多因素需要考慮，象歷史性因素，國際間或民族間交往的因素，等等。但是在許多繁複的因素中間，分清主要的和次要的應該是需要的。很顯然，對於世界四分之一人口來說，最大的利益應當是在最經濟地這個因素上面，因為在文化水平普遍提高的不久將來，文字將是人們每天使用的工具。這就是這篇文章的基本觀點。

## 二、運用方面的經濟遠比學習方面的經濟重要

文字作為人們交际的工具，具有和其他工具類似的性質。一般工具都不是不經學習而能掌握運用的。為了學習去掌握運用所化的勞動，是因工具的複雜性而不同的。汽車和手推車都是交通工具。學習駕駛汽車要比推手推車難得多，但汽車的載重量和速度也比手推車高出很多倍。人們從來不反對學習掌握這些比較複雜的機器工具，因為它們給人們在長期的運用中以比學習運用所化勞動多得多的報酬。另一方面，這些機器的設計工程師也都力圖在設計上使它們只需最少的學習即可掌握運用。對於文字來說，情況正相類似。我們在運用文字的時候，必須擬構詞句，並在平面上用手寫出或用機械印出（包括打字），或用電訊工具把它們傳遞到遠距離地方去；而這些在平面上的文字又必須能夠辨認和理解，有時候需要慢手檢查。所有這些對於文字運用的方式也都需要學習。由於學習文字需要相當長的時間，所以我們有時不免在討論文字形式

問題上过于強調学习难易这一点。一般人都承認学习方块汉字是很难的，所以要重行設計一套文字，但是拼音文字也不能一学就会，而且无论采用怎么样的拼音文字，在学习方面的难易是可能相差很微的。以后每个人都能够在他幼年的时候学会文字。他在学习上所化費的时间和他在以后一生中运用文字的时间相比，学习方面一些微小的难易分別显然就不是很重要的了。因此，我們考慮哪一种文字形式能达到“最經濟地”这个条件，主要地要考虑文字在运用中的情况。当然，如果运用方面的情况相同，那么学习方面的难易也会成为我們所要考慮的决定因素的。

### 三、字母的数目在 28 个以內——最經濟

前面提到过，文字在平面上的形成只可能由手写出或者由机械印出或打出。对于手写來說，文字的組成成分——字母的总数多少，关系不大，但在机械运用方面，字母的数目就有一定的最經濟的限度。我国在文字改革以后，随着文化水平的普遍提高和工业建設的飞速发展，打字机的应用将是极为普遍的。那时候我国將和現在欧美拼音文字国家一样，所有的工农企业和政府机关的各个部門都將把差不多全部手写工作改以打字代替，广大的人民也將广泛地使用打字机代替書寫，說每十个人有一架打字机并不是过分的。那时候电訊工具的使用自然也將大大地发展，那些电訊工具也將和現在欧美拼音文字的国家一样，在发出訊息时只要象在打字机上打字一样地打一遍，对方的收報机上就会自动地記錄下电訊文字。

所有这些打字机和电訊工具在構造上都有許多鍵子，每个鍵子管一个字母。最好的打字方法是眼睛不看鍵盤而看着要打的文

件。这样打字的速度最快而且节省腦力，因为如果不这样就要眼睛先看几个詞，头脑里記下来，再看着鍵子去打，比較費腦力。

打字机的鍵分 3 排，每排假定 10 个。每个手指所管的鍵子是要規定的。在每一排上每个手指管一个鍵子，由于我們每只手只有五个手指而大拇指不适宜于揿鍵子，所以食指是要而且可以管两个鍵子的。以中排为基地，手指的移动如果超过一排就比較容易出錯誤，而且打字速度也比较慢。3 排共計 30 个鍵子。因为打字时經常要打“.”和“,”两种标点，必須留給它們两个鍵子，所以字母的数目在最經濟的条件下的限度就是  $30 - 2 = 28$  个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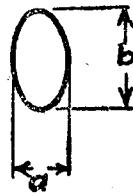
如果讓小指也管两个鍵子，那么就可以多出四个鍵子，(为了变换小写为大写用的两个鍵子，原来就已經是小指管的)，字母的数目就相应地增加为  $28 + 4 = 32$  个了。但是由于人的小指生理上欠灵活，所以打字的速度就会稍微降低些。这个数字——32 个，要算是次等經濟的字母数目的限度了。再加些字母当然也还可能，譬如說多加一排鍵子就可以增加到 40 个字母，但經濟性就將更差了。

#### 四、以近似圓形，不完整近似圓形和豎綫为基体，

#### 加上上伸下伸的豎綫——最經濟的字母圖形

从物理学上我們知道：如果两根綫在人的眼睛的网膜上所造成的象比 0.005 公厘再近的話，也就是如果这两根綫在眼睛里所張的角度小于一分 ( $1'$ ) 的話，这两根綫就分不清了——在視覺上就会当做是一根綫了。由于人在看东西的时候一般不能近于 25 公分而要保持一定的距离，所以相应地就要求在平面上的两根綫之間有一定的距离，才能在視覺上分得清。所以为了文字可以印得小

或写得小，或者在同样大小的条件下有最大的清晰度，最好是在字母的廓形之内不再有线。这种廓形只可能是三角形、四边形、多边形等直线形和曲线所形成的圆形或椭圆形，以及这些几何形的不完整体。对于手写体来说，如果要书写迅速，构成字母的线必须在转换方向时避免采用折线而采用曲线，因为，很显然，写一个折线的U比写一个曲线的v来得慢，写一个折线的口一定比写一个曲线的O慢得多。所以字母的廓形就剩下圆形或椭圆形以及它们的不完整体了。



更进一步来看，我们可以看到一个椭圆形（见左图）在视觉上的清晰程度仍旧受它的短径a所控制，短径a如果小到一定程度就会使我们看不清了，长径b虽然很长也是白费。所以椭圆形不如圆形经济。因此只是近似圆形和它的不完整体可以采用了。具体地说，就是○、C、D、U、∩这些了。其他可能的近似圆形不完整体最好不再采用，因为字母形态应保持可能最大的差别。①

印刷体的形态自然最好和手写体相象。对于印刷体来说，我们所说的各种有关手写体的要求自然也同样适用，但是图形却不一定必须是曲线。因此我们就可以考虑用直线形（直线、交叉线、三角形、四边形、多边形）来代替近似圆形。不过用四边形或多边形代替近似圆形并不能增加字母廓形的显著性，反而增加印刷体和手写体的形态差别。所以只有在三角形和它的不完整体能够增加字母廓形的显著性时才用来代替近似圆形和它的不完整体。如手写体

① 参看戈绍龙《从巴甫洛夫学说看汉字改革的必要》，见《中国语文》1955年10月号。

v 可以在印刷时用 v 来代替。

只是上述的五个图形自然远不足以应付字母数目上的需要，我們必須扩充图形的数目。如果还是保持前面所述的字母廓形之内不再有綫的原則，我們就只能在这几个图形的外部加綫，而最簡單的自然是加直綫了。那么加橫綫、豎綫，还是斜綫呢？

我們在書寫时，手臂和胸部成 30° 至 35° 角度时我們的手部动作最为方便，眼睛照顧也最方便。手的动作是以手腕为支点而轉动的，所以画 30° 斜綫最为方便。这个斜綫是比较近于豎綫的。所以我們就把手写体这些斜綫在印刷体中用豎綫来代替。至于橫綫，不仅在書寫时不如豎綫（即 30° 斜綫）方便，而且既然字母是橫行排列的。那么在采用上述五个图形为字母的基体而加上橫綫的話就成为散乱的东西了，譬如 o o v u u o u c。所以，很明显的，我們最好采用上述五个图形和豎綫为字母的基体，再加上上下伸出的豎綫。結果就是大部分的拉丁字母和近似的形式：o c b g q o d b p v y h n 等。开口图形（即 b p p 和 b b q q）廓形不如閉合图形显著，所以剔除。經過一些刪削之后，还剩下三十多个字母图形。当然我們还可以添上上伸下伸的图形，如 d d 等，但这些在形态上都嫌过于繁复，所以都略去了。x m o v i q y u i f f 可以印成形态近似的印刷体：x m s v z q y u i f f。其中 o 印成拉丁字母 s，是因为拉丁字母 s 在手写时和 o 实际上几乎相同的緣故。

要說明一下：i, j, t 是帶点儿和橫綫的符号。这几个拉丁字母在書寫上稍微不方便，但是它們在簡單的豎綫的基体上構成，它們的書寫的速度并不低。此外，拉丁字母的印刷体 e, x, s 的清晰度都是比較差的。可能的話，我們應該用印刷体 o 来代替印刷体 s。e 的書寫很方便，这是它的优点。

這以上所說的都是指小寫的字母而論。大寫的字母的高度和小寫字母基體加上伸綫的高度相等，所以大寫字母的基體中間可以加綫而不影響字母的清晰度。大寫的字母使用機會比小寫的少得多，所以可以允許它們有較複雜的形態，以增加字母圖形的多樣性。

### 五、漢語新文字的字母設計

從上面所說，我們可以看到絕大多數理想的字母圖形都和拉丁字母相同。由古埃及文字的影響而形成腓尼基字母，由腓尼基字母而演變為希臘字母，再由希臘字母演變為拉丁字母，是經過了六千年多少代億萬人在文字運用中的改進創造而成。結果和我們研究的結果大致相同是可以理解的。但是由於這種相同性之大，就促使我們要多照顧到和世界上已經採用拉丁字母構成的文字的交往。象英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在世界的廣大土地上有眾多的人口使用，我們的字母的使用方式最好能夠在不違反前面列述的原則下不和他們的字母矛盾。照顧國際間的字母通用性可以使各民族相互學習語文方便，也可以使各民族轉寫外來語方便——這一點對於科學名詞來說是很需要的。如果我們採用的字母和俄文字母相似的話，當然最好也作同樣的考慮。有人說過“一個 *m* 英文念自俄文念去已經夠麻煩的了。”<sup>①</sup> 有同樣感覺的人是很多的。

照以前各節推論的結論，即字母數目在“最經濟地”的條件下的限度是 28 個，次經濟的限度是 32 個。我覺得我們在設計漢語的新字母時，首先要決定或者沿用拉丁化新文字方案的辦法，用表示

① 林濤《論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見《中國語文》1955 年 3 月号。

《、ㄅ、ㄈ》的字母兼表示ㄩ、ㄎ、ㄊ，或者沿用过去国語羅馬字方案的办法，用表示ㄓ、ㄔ、ㄕ的字母兼表示ㄩ、ㄎ、ㄊ。从音位的对立方面来看，这样做是完全可能的。我觉得用表示ㄓ、ㄔ、ㄕ的字母兼表示ㄩ、ㄎ、ㄊ比较好，因为这两組音可以看做相对应的硬音和軟音，表示ㄓ、ㄔ、ㄕ的字母在被它們后面的ㄉ音或ㄉ音軟化后讀为ㄩ、ㄎ、ㄊ。在俄文里由于輔音的軟音和硬音在音位上是对立的，軟音符号**b** 或者元音**И** 等就是規定了軟化它們前面的輔音的。而且在未来发展当中，ㄓ、ㄔ、ㄕ这一組音后面也沒有什么可能和ㄉ、ㄉ相拼。

对于用表示ㄓ、ㄔ、ㄕ的字母兼表示ㄩ、ㄎ、ㄊ，有人可能从北京音系的历史上看而不同意，也有人可能从每个字母一个音素的方面看而不同意。但是我覺得文字作为亿万人每日每时使用的交际工具，經濟性的重要远非任何語音学上的一些标音要求或历史因素所能相比的。我們在要考慮的因素互相存在着矛盾以致不能兼顾时，我們必須分清主要的和次要的。因此，用表示ㄓ、ㄔ、ㄕ的字母兼表示ㄩ、ㄎ、ㄊ而把字母数目縮减到 28 个以内是應該的。

## 六、对《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意見

我对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有如下几点意見：

(1)虽然《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里說字母数目是 30 个，但在机  
械运用上是 33 个，因为小型的大写 I 势必須要單独一个字母鍵子，否  
則这个字母就不存在了；v 是拉丁字母表原有的，外来語和  
符号中也要用；隔音符号的应用頻率也不小，也需要占据一个常用  
字母鍵子。这样就远超过前面所述符合“最經濟地”条件的字母数  
目限度 28 个了，而且也超过了次經濟的字母限度的最高数目。

(1)对于采用拉丁字母我完全贊成，虽然拉丁字母中的个别字

母的書寫速度很底，如 m，但是新增加的 5 個字母 z, g, s, q, ң 我覺得不很好。z, g, s 的大寫小寫的印刷體和手寫體都不符合前面關於字母形態（根據巴甫洛夫的條件反射試驗）最好保持可能最大的區別的原則。大寫手寫體 Z, G, S 只是在 S, C, Z 的手寫體落筆處加一小勾，區別既不顯著，而且末筆不是朝向右方，不易和接在下面的字母連寫。q 的小寫手寫體 ڧ 极易和 ڧ 混淆，許多人都有同感。由於採用 ڧ 的緣故，把 z 的手寫體改為 z 也不很好——在書寫時 z 很容易和 s 的手寫體混淆，除非減低書寫速度。

ң 的小寫印刷體不符合上面所說根據物理學上的要求而得出的關於字母形態的原則。假使字母的上下伸出的部分和它的基體高度比例為 2:3，而在某一印刷物中採用了小寫體高度為 5 公厘的字模，那麼其中字母 ң 對於我們視覺的清晰度只及另一印刷物中採用小寫字體高度為 3 公厘的字模所印出的其他字母。例如 ҹиуси 和 ҹbei，就 ҹ 和 ң 來說，清晰度是相等的，但 ҹиуси 的一排字跟 ҹbei 一排字的高度比率为 5:3。

(3)我建議用 h 表示 ҹ、Ӯ、Ӱ、Ӳ、Ӵ、Ӷ 的元音，並兼用它作為隔音符號。作為隔音符號的例子如 pihau 皮襖，piau 漂。字母 h 在英文和德文有時是不發音的，在法文、西班牙文等更是不發音。所以用 h 來作為難於獨立發音的 ҹ、Ӯ、Ӱ 等的元音和作為隔音符號是適宜的。

(4)我覺得 Ӳ、Ӵ、Ӷ 和 ҹ、Ӯ、Ӱ 兩組音用 z, c, s 和 z, g, s 表示以達到“系統地表明了現代漢語中這兩組音的對比”並沒有多大的好處。假使說學習比較容易些，用表示 ҹ、Ӯ、Ӱ 的字母兼表示 Ӳ、Ӵ、Ӷ 同樣得到兩組音的對比。其實一個人的一生中就學習文字和使用文字上所化的时间來說，多學三個字母真是微乎其微的一件小事。

我倒覺得音值相近的字母最好形态不要相近，否則可能更容易混淆。同样地，字母表內也不必把音值相近的字母排在一起如 c, ç; s, ſ; z, ū (虽然俄文里有些这样情况)。在有些环境下談話的人不容易互相听得清楚的时候，就象打長途電話情況不良的时候，或者听者不容易了解說話人的意見时，要辨清是 c 还是 ç，有时就要說 a, b, c 的 c 或者 a, b, c, ç 的 ç。假使 c 和 ç 排在一起，分辨还是困难。所以还是乱排的好。实际上全部拉丁字母都是乱排的。

(5)本文开始时所引述《关于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里面的几句話，未免給我們以一种欠缺追求理想的勇气的印象。好象大家意見紛歧，很难得到比較一致的看法，因此倒不如就“国际間通用的字母”抄襲一套，再补上一些国际音标符号。我覺得无论什么問題，如果籠統地进行討論，是比较难于得到一致的意見的；但是如果从确定应当考慮的許多要求里面的主要和次要的因素出发，并逐层地科学地分析，一个一个順序討論解决，最后結論就可能不仅不是“无穷”的花样，相反地，倒可能只有一种結論。就象首先确定对于文字的基本要求是不是“最經濟地”这个因素，然后应用物理学上和生理学上的道理来推論，有許多問題就可能不是由主观爱好所决定，而是由客觀条件所决定的了。譬如前面所提到的字母数目对机械运用上速度的影响，字母图形对手写速度的影响和对于閱讀清晰度的影响等各項因素，都是可以从實驗中得出不受主观影响的結果的。

## 七、結束語

最后，我还想強調一下“最經濟地”这个条件之重要。毫无疑问地，在不久的將來，我国每个人(当然除掉幼儿不算)都將学会运用

文字。如果我們所設計的字母只要在書寫速度上慢 2% (俄文字母у和ы的書寫速度就相差約 20%)，我們來估計一下我們的損失是多少。我們假定人口是六亿，其中十岁至廿岁的少年差不多每天在学习中要化很多时间写字，和十岁以下写字少或不写字的相抵，平均每人每天写六分鐘字可不算估計得太多的。那么每天因書寫速度上 2% 的相差就要损失  $6 \times 600,000,000 \times \frac{2}{100} \times \frac{1}{60} = 1,200,000$  小时。这个損失是惊人的，而且在長遠的將來每天都要遭受的，甚至于星期天也不例外。在各种工厂里面，任何一种技术改进的节约工时如果要和这个数字相比都不容易比得上的。

同样，在机械运用方面，如果速度相差 5%，全国大量的电訊工具（包括布滿全国的电报綫在內）的利用率就要降低 5%。将来打字机广泛使用，平均每十人一架打字机不是什么希奇的事。那末由于打字速度慢 5% 所造成的时间損失也是很惊人的。我們对于字母的構形进行細致的系統的研究，就可以消除对于新文字設計的一些疑竇（特別是对于字母数目到什么程度算过多，对于創造更多的簡單的字母图形的可能性），也可以保証新文字字母設計有最高的質量。即使結果仍旧绝大部分采用拉丁字母，我覺得，固然可以說我們沿用拉丁字母，但未尝不可以說，这些字母是我們科学分析的結果。

——《中国語文》1956 年 5 月号

## 对汉语拼音方案的节约要求

陈 越

我国的文字制度既然要走世界各国共同的拼音方向，并且决

定采用国际化的拉丁字母作为汉语的拼音字母，那就需要“一边倒”，字母力求单一化，非十分必要，不另创字母或掺用其他文字系统的字母。但也不等于说，在26个拉丁字母以外，绝对不能增加补充的字母。为了适应民族语言本身的特殊需要，必要时在拉丁字母的基础上，增加个别新的字母和采用一些特殊的音节结构形式，这种带有民族色彩的特点，可以允许，在现代拉丁化系统的各民族文字中就普遍存在着先例。此外，在制订字母音值和音节结构形式的时候，所谓照顾国际习惯，应该是采用这种字母制度的许多民族文字中多数的一般的习惯，而不应该是某一种民族文字中的个别的成例。如果从自己所熟悉或习惯的某种民族文字或历史上的某种汉语字母方案（如注音字母和北拉方案）出发，来要求今天制订的拼音方案，那就难免陷于主观片面。现在提出个人对这个方案的一些具体问题的看法。

### 一、关于 й, З, Г, §

儿、ㄓ、ㄔ、ㄕ 4 个音位用什么字母来表示，实质上是一个用双字母还是用单字母的问题。这是一个先决的关键问题。

让我们先来介绍一下苏联 1918 年文字改革历史上的一项经验。其中最重要的措施之一就是取消词尾的和复合词各部分后部的 ъ（但在词儿中间作为隔音符号时则予以保留）。

有人曾经统计过：帝俄时代的出版物中，平均 30 个字母就有 1 个 ъ。这点已有胡茹夫同志的文章介绍过，① 这里补充一些事实和数字供参考。帝俄时代的 1913 年，全国发行的俄文书籍计 8,000

① 见《中国语文》1956 年 4 月号，第 14 页。

万册，由于使用了 Ъ，至少浪费了 250 万册书籍的纸张、排字、校对和印刷等方面的人力物力。8,000 万册书籍中约有 6,000 万册要经由铁路运输到全国各地发行，每册平均重量 100 公分，共重 6,000 吨，其中 Ъ 就占了 200 吨，每年装运这个无用的字母就要用 10—20 个车皮。每册书籍平均定价 40 个戈比计算，1913 年出版的书籍的总值约 3,200 万卢布，读者为了这个 Ъ，每年就要多付 100 万卢布以上的代价。

由此类推，1918 年至 1952 年苏联全国出版了书籍 145 亿多册，1953 年至 1955 年约 30 亿多册，共约 175 亿册以上。其中用俄文出版的估计占 70%，计约 122 亿册，由于少用了 Ъ，减少篇幅  $1/30$ ，就节约了 4 亿册书籍的纸张、排字、校对、印刷等生产力、运输力、以及读者的经济负担。这些节约数字仅仅指的是书籍，至于报纸、杂志和其他使用文字的方面还没有计算在内。

让我们再结合本国实际，看看用单字母或双字母来表示 Ъ，Ѱ 的利弊得失，从用北拉方案拼写的包括 430 个音节的音节表和包括 1,000 个词儿（4,730 个字母）的拼音读物中，求出复合声母和复合韵母的使用次数①。

字母	在音节表中的使用率	在 1000 词儿中的使用率		
zh	18 次	4.2%	100 次	10.0%
ch	18	4.2	32	3.2
sh	18	4.2	79	7.9
rh	14	3.2	22	2.2
ng	85	19.8	269	26.9

① 这里引用的是王荫程同志所作的统计材料。

这些数字表明：在 1,000 个詞儿的讀物中，ng 出現 269 次，zh, ch, sh 出現 211 ( $100 + 32 + 79$ ) 次，共 480 次，平均每 2 个詞儿就出現 1 次；也就是說，如果把 ng, zh, ch, sh 都改为單字母的話，在 4,730 个字母中，就可以节省 480 个字母，占 10.1%。就書寫活動計算，要寫 10 小時的東西，9 小時可以完成，即每 10 小時節約 1 小時，全國範圍几億人口總計起來，時間的節約當然十分可觀。

紙張的利用率方面，1,000 个詞儿要加上 1,000 个詞儿同詞儿之間的間隙。每一間隙算它相當于 1 个字母。原來 4,730 个字母加 1,000 个字母，共 5,730 个字母。在 5,730 个字母中節省 480 个字母，約占 8.4%。1956 年我國的圖書出版量❶ 將達 130,000 萬冊，估計每冊平均 0.28 元，共計 36,400 萬元，節約 8.4% 即 3,057 萬元；至于同年每期發行量將達 2,200 萬份的一般報紙，每期發行量將達 440 萬份的農民報，每期發行量將達 2,200 萬份的雜誌，以及全國機關、團體打印的文件和個人書寫用紙的節約數還沒有計算在內。目前先進的兄弟國家圖書出版量，蘇聯、捷克、民主德國等按人口計算每年每人平均達 5—6 冊，我國每年每人仅仅只有 2 冊，今后 7 年內基本上掃除文盲，12 年內趕上國際文化水平的話，上述的節約數字將要增加到 3—4 倍，那是我們今天應該預計到的。

至于用兩個字母表示一個音素，初學的人不易掌握，字形過長，同漢字對照排列時不調和等等，這還是次要的問題。

為了要用單字母來表𠂇、𠂅、𠂆、𠂈，才在 26 個拉丁字母之外，添做新字母。可是不少人为此关心打字、排字和電報等技術的應用問題。有人認為，增加新字母，現在的打字機、排鑄機（印刷業排字用

❶ 这些材料是根据《光明日报》56,1,10 和 56,3,10 发表的数字綜合推算而来的。

的) 和电报机就不好运用。其实这些现有的机械设备是可以修改的，新方案也规定了代用式的双字母可以使用；一个使用拼音文字的 6 亿人口的大国，要不能自己生产这些文字机械，是不可想象的事。将来，新建的制造各种文字机械的工厂开始生产，人民经济、文化水平逐步提高，目前全国寥寥无几的排版机（估计全国不到 100 台，多数用来排印外文出版物）和一些英、法、德文的打字机，在数量上将简直不成比例。

又有人认为：在 26 个字母之外再增加个别几个字母（俄文是 33 个），打字机和排版机上字盘的面积扩大了，字键增加了，打字速率就要降低。每一击之间时间的距离由于字盘面积的扩大和字键数量的增加而相应地延长，这在原理上讲我们应当承认；可是，却不应该抹煞另一方面，打同样内容的稿件，击数减少了，每打 10 下减少 1 下，（4,730 个字母中减少 480 个字母）。击数减少所节省的时间很可能多于击与击之间距离延长所付出的时间，两者至少也可以相消相抵。

电报通讯方面，根据专家们的意見，必要的話，字母数量不突破 30 个，技术上的困难可以克服。“在国内通报上，如何直接传递正式拼音字母（即不用“代用式”）的问题，是否在电传打字机上增加 5 个新字键，以及在莫尔斯电码里增加 5 个新符号，可以研究解决。”① 国际通报有代用式可以运用，苏联的国际通报就以全部拉丁字母作为斯拉夫字母的代用式。电报通讯的要求是迅速而准确，以时间征服空间，同样内容的 1 份电报，zh, ch, sh, ng 改用单字

① 长途电信总局电报科：《电报上使用汉语拼音文字的好处》。《人民邮电》杂志，1956 年第 6 期。

母，傳送的字母減少 1/10。在時間、人力的消耗和電路的使用等方面，這一特點不能不充分加以考慮。

其他如旗語、燈語等技術，情況大體上相同，不必多說。總之，為了代替雙字母才增加少數新字母。如果過分強調現有設備的利用和技術上的困難，誇大某些專業部門的局部要求，而不考慮另一方面的更大的節約價值和廣大人民群眾的利益——書寫、學習等方面的便利，這都不免是主觀片面的。

這裡還可以附帶提供一個情況：在普通話里，ㄓ、ㄔ、ㄕ和ㄅ、ㄆ、ㄈ這兩組聲母的使用頻率，根據各種統計材料看，ㄓ、ㄔ、ㄕ要比ㄅ、ㄆ、ㄈ高出一倍以上。那麼，用雙字母來表 ㄓ、ㄔ、ㄕ，顯然就很不合理。

如果上述的理由能够成立，同时又同意表 ㄩ、ㄤ、ㄦ、ㄞ用單字母比双字母合理的話，那么剩下来的不过是技术上的問題——采用怎样形式的字母的問題吧了。

采用ㄤ来表 ㄩ。ㄤ相當于 n 和 g 這兩個字母重迭在一起的樣子，而且它是下延式，最適宜于用作音節的結尾。❶

再看ㄓ、ㄔ、ㄕ。它們如果用單字母表示，办法不外有 4 类：

第一类，生造字母。可是生造的字母形式，在国际和國內都缺乏群众基础，不会被人們接受。

第二类，采用俄文字母。ж，ч，ц；ш，ф；щ，ң，ш，等等。在拉丁字母体系的文字中，夾杂其他文字体系的个别字母，显得很不調和，不倫不類，体系混乱。

第三类，在 26 个拉丁字母中調配 z, c, s 以外的字母，主要是北京語音中用不着的字母，如：j, q, x; j, w, h; j, q, s, 等等。这一

❶ 我同意彭楚南《論補充新字母的問題》關於ㄤ的意見。《中國語文》1955年3月号。

办法的缺点：ㄈ、ㄉ、㄂和ㄓ、ㄔ、ㄕ两組声母之間，在字形上不能取得联系，教学和使用都不便；有些字母的音值同一般国际习惯距离較远。

第四类，在 z, c, s 的基础上，稍为变通，加上符号，增加 3 个变体字母；同时規定在必要的場合用 zh, ch, sh 作为代用式。不过在具体做法上意見还相当分歧。这一类办法的做法主要有 3 种，就是第一种，戴帽子式；第二种，加腰带式；第三种，加尾巴式。

第一种的优点是字形明显；缺点是多写一笔，特別是通常要在写好一个詞之后，回头再加符号，既不方便，也易脫漏，加声調符号时也发生困难。第二种的字形也頗明显，但不便連写。, ,  ~~字形的明确度差些，手写体小写不容易設計得妥善。~~

3 种办法比較，第三种比較实用。实际上，在印刷品或打印品上都不成問題，目前問題只集中在手写体上。只要大家認識一致了，这几个字母的手写体，相信必然可以被修改得好些。

話得說回来，我也并不是坚持增加新字母的极端論者。如果把 26 个字母重新調配，比如用 j, q, x 等代替 , , ~~，未尝不是一个比較切实可行的办法。上文已經表明，只要肯定單字母制是科学的这一原則，至于采用那样形式的單字母，不过是技术問題吧了。~~

## 二、关于 I

新方案規定 z, c, s, , , ~~, r 等 7 个音节的后面，要加上所謂 i 的小型大写的 I；但在輕音的音节里，一概省去。同时規定 i 是 I 的代用式。~~

許多人对 I 的形体表示了意見：I (ㄞ) 和 i (ㄧ) 應該区别开来，否则在全部大写的文字中两者就混淆不清；既然規定用 i 做代用

式，不如干脆正式用 i；建議改用 ī, ii, ih, ee, j, y, 或借用俄文字母 й, ы, и, 等等；方案上的手寫體容易同別的字母混淆，不如改用 ī, 等等。

如何把現在的 I 改變得合理些，那是技術性的問題，不難解決；更有意義的值得討論的問題是在我們未來的拼音文字中，z, c, s, zh, ch, sh, rh 7 個聲母似乎可以單獨成音，但是據語音學家高本漢氏的研究，子，此，思等音是有韻母的。<sup>①</sup>但在拼音文字中，聲母如果不同韻母拼合是否真的不能獨立成為音節，却不能不令人懷疑。

为什么要有 I？可以举出来的理由有 4 点：

1) “这个母音确实是存在的，因此必須有个字母表示。”<sup>②</sup>既然 i 是 I 的代用式，i=i 了，却又要另造字母，岂不是 I≠i？因此，方案設計者不能不采取权宜的办法，因为“这个母音难于发音，为了教学上的方便，不作为独立的字母列入字母表。”<sup>③</sup>那么，人們不禁要問：既然这个字母难于独立发音，为什么一定要教和学？怎样教和学？既然不列入字母表，为什么在文字中却非有这个字母不可？

2) “凡是声母，不論是單声母或复合声母，都不能成为独立的單字。声母一定要跟韵母拼合，才能成立一个有声的音段。中国話中 z, c, s, zh, ch, sh, rh 7 个声母似乎可以單獨成音，但是据語音学家高本汉氏的研究，子，此，思等音是有韵母的。<sup>④</sup>但在拼音文字中，声母如果不同韵母拼合是否真的不能独立成为音节，却不能不令人怀疑。

在俄文，有 rtut, mne, ptitsa, gde, kto, khleb 等拼法，只懂英文的人看来是有点奇怪。更奇怪的是捷克文，有些字竟是完全沒有母音的，例如：

<sup>① ②</sup>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人民教育出版社，第 20 頁。

<sup>③</sup> 謝景永：《新文字速成課本》，新中国書店版，第 3 頁。

blb (白痴) čtvrt (四分一) hrst (一撮)  
hrb (驼峰) krb (火炉) krk (颈) [···]

甚至一个句子都可以没有半个母音:

strč prst skrz krk (把手指穿过颈儿)

南斯拉夫语里头也有这样的例子:

brz (快) vrt (花园) tvrd (难) trg (广场)①

对于这些语言文字现象，又应如何解释？在我国，对群众影响最大的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和注音字母，前者没有规定表“的字母，后者虚设了一个“，也备而不用。这样的处理，虽然某些专家们引为遗憾，群众却是欢迎的。过去的实践证明，在这7个音节上不加上韵母，北京人不见得发不准ㄓ、ㄔ、ㄕ、ㄕ、ㄕ、ㄕ的音；而本来就是ㄓ、ㄔ、ㄕ同ㄕ、ㄕ、ㄕ不分的广州人，也不见得加上个“就能准确地发出应发的音来。在历史上各种汉语方言方案中，规定ㄇ、ㄋ、ㄕ可以单独构成音节，不必附加韵母，那也是普遍的现象，被群众所熟悉了的。

3) I 兼起隔音的作用。从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的出版物看来，zh, ch, sh, rh, z, c, s 的后面，需要用隔音符号的时候并不太多。需要隔音的时候加上个〔〕就是，何必连不必隔音的場合也一律都加上个隔音字母。作为隔音符号看，在性能上 I 并不比〔〕强。

4) 便于标记声调符号。声调符号加在 I 上面比加在 z, c, s … 上面方便。这一优点应该肯定；但这一优点仅仅表现在印刷技术上，而且仅仅限于少数正音教学的出版物，一般出版物是不准备标声调符号的。

① 彭楚南：《没有母音的字》，《光明日报》，1950, 6, 19。

增設了 I，同“拼法簡單，明确，便于教學”和“节约字母总数”的原則冲突；在教學、書寫、打字、印刷、紙張、電報等等方面，都引起不少麻煩和浪費；同“适应現代各国运用拉丁字母和我国过去运用拉丁字母的一般习惯”的原則也是冲突的。国际朋友对 I 固然感到生疏，难于理解，本国千千万万学过拉丁化新文字和注音符号的人們，也会感到“多此一举”，而不表欢迎。如果說北拉方案和注音符号方案簡陋，問題并不在于 而 的身上，因为过去的事証明，它們在这一点上沒发生过什么亂子。

如果 而 这个韵母确实存在的話，並不等于在文字上就非标出不可，作为省略處理是完全可以的。如果必須标出的話，在不另做字母（用 i 或 y）的原則下，可以用于正音教學的出版物上，但一般場合應該省略。

\*

\*

\*

綜觀整个方案，比起最有群众基础的北拉方案来，有些地方是簡化了，有些地方驟看起來却又繁化了。某些繁化現象是否必要，那是值得大家深思熟慮的問題。否則，整理旧的文字——汉字无论一点一画都力求精簡到最大限度，而創制新的文字——拼音文字却产生繁化偏向，那就恐怕不大符合文字改革的政策方針。

把精密化說成繁化是誤解，把繁化說成精密化是托詞。新方案有些地方驟看起來是精密化了，究竟这些地方以前的方案是否真的簡陋，現在的方案是否真的精密，这样的精密是否真正必要，也是值得大家深思熟慮的問題。

現在拟訂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既然是“縱的方面，参考了三百多年来的几十种主要的方案；橫的方面，参考了解放以来全国各地同志們寄来的六百多种方案；此外还参考了越南、朝鮮、日

本等曾經用过汉字的国家对于文字改革的研究經驗”，所得出来的“历史經驗的初步总结”，①因此它不是完全新的东西，而是历史的产物，它要照顾到历史传统、国际习惯和群众基础。另一方面，现代一般拼音化的民族文字都是经历了悠久时间自然发展过来的，所以在字母音值或音节结构等方面难免存在一些不够合理的地方；而我們現在才准备正式从表意的文字制度走向表音的文字制度，方案是从新设计的，历史包袱的牵制比較小，人为的能动作用比較大，在相当大的程度內有条件可以满足主观的要求，避免其他民族文字所走的弯路，在这一意义上說，它又是一个崭新的文字方案。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广大群众和專家的共同努力下，不久的将来，《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被修改得更加完善，那是完全可以相信的。

——《中国語文》1956年5月号

## 要字母个数少又不造新字母是行不通的

东北地质学院 徐賢議

北京语音的主要音素有32个：

子音： b p' m f d t' n l g k' ɳ x tç tç' ç tʂ tʂ' ʂ z ts ts' s r (ɿ) 共23个

母音： a o ə e i u y ɿ ɿ 共9个

①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人民教育出版社，第18页。

因此，如果一个字母只有一个讀音的話，至少要 32 个字母。这样字母就比較多。这还只是就主要音素而言。其他細微的語音差別例如“二”(ə<sup>i</sup>) 和“儿”(ə<sup>i</sup>) 还沒有管。“欧”(ə'u) 就写做 ou，也沒加細追究。

于是可以知道，一个字母兼作两个音素用是可以允許而且有必要这样做的。要紧的是，一字兼作二音，要易于識別。

問題是，一个字母可以代表两个音素的話，需要多少个字母？

先談 j, w 問題。j, w 連界音符共三个符号。用一个不发音的啞字母 q 代替这三个东西是比較經濟而且便于数学的。因此，除了有音值的字母外，还必須有一个无音值的字母。不然的話，字母个数还要加多。

其次是 l i 的問題，按照各国拼音文字的习惯，一个音节应当有一个母音。如果象原有的拉丁化方案那样，不写这个母音，那在必要时就免不了要用界音符号。例如“治安”这个母音能否和啞字母合用一个字母表示呢？困难。因为啞字母出現次数很多，应当是个拉丁字母。而拉丁字母的母音字母都用完了。用子音字母做啞字母后，就必须用一个母音性的字母作 l i 用。这个母音能否用 i 兼呢？也不行。因为如果用 i 兼，i 字就有三个音值了：i l i。而且，i 音和 l i 究竟相差很大。倒不如俄文的 ы 和 l i 还接近些（中部母音。注意 i 是前部母音）。但用俄文的 ы 字表示 l i 也还是不好。因此，l i 二音值有必要用一个新創的母音字母表示。

и, ѿ, Т三音能否用其他字母兼代呢？如果要兼的話，比較上是用表示 g, k, x 的三个字母兼好。因为，如果用表示 ts, ts', s 的三个字母兼的話，“捐”和“專”，“全”和“船”，“选”和“拴”字形差別就不明显。現在，我們先假定可以用 g, k, x 三音的字母兼 tc ts' c，試

試看。

日和儿应分两个字母表示。这两个音用一个字母兼不好。因为，声音差别相当大。儿字的 r 用在音节尾，日音出现在音节头上。

这样可以有下列方案。

b [b], p [p'], m [m], f [f]

d [d], t [t'], n [n], l [l]

g [g] [tç], k [k'] [tç'] ŋ [ŋ] h [x] [ç]

z [tʂ] ʐ [tʂ'] s [s] j [ʐ]

z [ts] c [ts'] s [s] r [x]

a [a] e [ə] [ɛ], o [o]

i [i] u [u] y [y]

l [l ɿ 及 ɿ], q (哑字母)。

共 28 个字母。其中，新字母 5 个：ŋ z ʐ s ɿ 双音值字母 5 个：g, k, h, e, ɿ。

所以，就在(1)一个字母可以有两个音值，(2) ʐ、ç、t 可以用 g, k, h 兼代的条件下，还有必要增设 5 个新字母。

要想不增设新字母，只有破坏“一个音素只用一个字母表示”即“一音一母”的原则的办法。这样做，好象可以行得通似的。让我们试试看。

首先 tʂ tʂ' s 用 zh ch sh 表示。[x] 音就该用 x。h 不能单独用了。其次，ŋ 写做 ng 会发生界音问题。例如“南瓜” nangua，不知是 nang-ua 否。添个哑字母进去很不好看。写做 nq 呢？和哑字母混起来了。写做 nh 呢？不合习惯。姑且写做 nh 吧：

b, q, m, f, d, t, n, l

g, k, nh, x, zh, ch, sh, j

z, c, s, r, a, e, o

i, u, y, (l, 1怎么办?) q (哑字母)。

这样字母个数还是要 28 个。这差不多是可能最少的字母个数了。

而其中 [l, 1] 音，总要一个新字母；[ŋ] 也有必要用一个新字母。

这就是說，最低限度，要两个新字母 ɿ 和 l.

北拉有几个字母呢？

b, p, m, f, d, t, n, l

g, k, ng, x, zh, ch, sh, rh

z, c, s, r, a, e, o, i, u, y

j, w

共 28 个，加一个界音符号，算 29 个。

反正最低限度要两个新字母，为什么不可以多加三个新字母呢？“双”字拼做 shuang 好呢？还是 suan 好呢？

这样看来，字母总数最少是 28 个（不要界音符号）。新字母个数，最少是 5 个。

外加三个字母表示 tq, tq', q 有好处，就是字形清楚。这样字母总数就是 31 个（不要界音符号）。为这三个音素，只要再造两个新字母就够了。

tq, tq', q 兼代不兼代，看大家意見。

与其設 j, w 与 i, u 表示同样的音。不如設 l 和 q 来得合理而且有利。

——1956 年 5 月 23 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 58 期

# 我拥护一音一母制的基本原則

杜定友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公布是党和政府領導进行社会主义建設的又一次胜利!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是由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根据了好几百种方案經過長期的仔細的研究拟訂出来的，是中国文字史上一件偉大的集体創作，对于全国文字工作者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几年来辛勤地工作，获得了初步的成果，我致以衷心的敬意!

我以万分的热誠拥护这个方案，并努力学习和宣傳，促使汉语拼音文字早日实现。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在文字史上有着特殊的意义：它一方面为汉字注音，一方面作拼音文字的試驗，这个方案所根据的三个基本原则是完全正确的，特別是一音一母制，一音一母制虽然比“北拉”多了几个字母，但是可以避免一字二音（如：gi, ki, xi）和一音二字（如：zh, ch, sh）的困难，因为多学几个字母比較每一次拼音写話的时候，要在腦子里多轉一个弯和多写一个字母，來得省便。

新創的 z, c, s, ɿ 字母，因为是新創的，初看有些不慣，看慣后，就不成問題了，z, c, s 在字形上和 z, c, s 联系，那是很好的，这在学习上有很大的便利，因为初学拼音的时候，卷舌音不容易掌握，这三个字母可以起提醒作用，就是把 z, c, s 念作 z, c, s，也不

至于距离太远。

这四个字母的采用是汉语拼音文字的特点，使它和外国文字有所区别，是有需要的，特别是我们搞图书编目的人，日常碰到各国文字的书很多，希望一看见字母就知道是那一国的文字，这对于分类编目工作是有帮助的。

新创的母音符号也是必要的，这是合乎汉语发音制度的，用了这个符号还可以把 wenzi (文字) 和 wenz (蚊子) 分开，对于类似的同音词，起有一定的作用。这个符号的使用，是不是可以不限于 z, ɔ, ʂ, ʐ, ʐ̥, ʐ̥̥, ʐ̥̥̥ 七个音呢？也许是可能的。比如：Marx 的译音，如果译作 Maks，和汉语腔调不很协调，如果译作， Makes，重音在 s，又和 Marx 的原音不很对头，如果译作 Makes，似比较好些。

母音符号 I 和隔音符号“！”，似还需要一个名称，这是默写的时候需用的，母音符号是否可以叫作“直”，隔音符号叫作“撇”？在说明中：“I 是小型大写的 i”，是否可以改为“i 字去掉一点”，似较明确。

字母里又新加了一个 ɿ (基)字，说是“和注音字母 ɿ 字的字形也相象”，这个比拟是不必要的，因为以后学拼音字母的人，没有再和注音字母联系的必要了，这个字母和拉丁字母体系也不一致。手写体大写和 Y 容易相混，小写和 r 相混，而在打字机上又要用“代用式”，ɿqx 的发音是同一系统的，最好一律不用“代用式”，因此，建议把 ɿ 改为 j，而把原来的 j 改为 v，因为 v, w 二字也是同一系列的，把它们作为变音字母，比较明确易记，至于把 v 念作 i，这是不成问题的。

方案第二条 [3]：ui 的注音字母作 X ɻ，而 wei 也作 X ɻ 似应

有个分别，“威”的译音似应作 wei。又：ia 改写作 ja, iu 改写作 ju, ian 改写作 jan, 都取消了一个 i 字，但 jin 和 jin 却仍然保留 i 字，是否可以取得一致，改作 jn, jn, 免得死记。

对于字母的排列（字典和目录索引等顺序），似不应再照拉丁字母 A B C D E……等次序排列，那是没有系统的，只有死记，要记牢它的次序也得化很多时间与脑力，这是很不好的，现在试改排如下：

b p m f, d t n l, g k ɳ h, j q x v (i), z c s w (u), ʐ ʂ ʂ r, a  
o e i, u y ɿ ɿ

这样四字成句，比较系统化，容易记，把 j, q, x 和 z, c, s 放在一起，把 ʐ, ʂ, ʂ, r 放在子音最后一段，似较合理。

对于手写体：儿字的大写 ㄩ 小写 ㄩ，改作 ㄩ ㄩ 似较便利；q 的大写 ㄐ 和数目字 2 相混，最好改作 Q；R 的小写 ㄦ（如果 ㄩ 改 j 的话），还是用 ㄩ 好；t 的大写 ㄎ，容易和 ㄩ 相混，改作 ㄎ ㄎ 比较明确；x 的小写不能连笔，似可改作 ㄢ (əe)；ㄩ 字（如果保留的话）改作大小写 ㄩ ㄩ。

母音符号(ㄩ)容易和 r 相混，可否仍作 1 (i 少一点)。

拉丁字母的手写体（印刷体和美术字不算）向来有多种写法，希望确定一种标准的统一的。

——1956年5月23日《光明日报》专刊《文字改革》第58期

## 可以维持原案改动一下手写体

武汉市文史馆馆员 耿长寅

我拟制过好几种汉语字母方案，但是，把它们跟发表的《汉语

拼音方案(草案)》对比一下，真是天地悬远。我只觉得：这套《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政治意义太伟大了；科学价值太丰富了。我应该竭诚地拥护，大力地推行。

为了推进国内社会主义的建設事业，为了加强国际爱好和平人民的团结，采用拉丁字母的汉语拼音方案，是很便利的。从此汉字注音，普通话推广都有了一套优良工具，就是将来的拼音文字也有了美好的基础。中国文化从此将有新的开展，它是我們每个公民尤其是参加方案拟制的同志應該竭誠拥护和大力推行的！

它有下列优点：

(一)一母一音的原则。注音字母里面的复合韵母給予人們学习上的困难是人所周知的事实，这套字母把复合韵母的字母都抛弃了，采用全部單純音素制度——建立了一母一音的原则。无论字母是子音或母音，也无论是在字母表里面的讀音或者在音节里面的拼音都是一致的。

(二)我認為用小型大写的 I 好。理由是按照国际习惯，必須有母音才可能構成音节，而相当的母音只有 i 含藏在它們的里面，因此，只有采用 i；但是，含藏 i 的成分不多，所以改用小型大写，以示区别。因此，我認為維持原案为最好，对內对外都講得过去，只是手写体方面，我有点意見：写給中国人把 I 写成一个特殊标志，如 ɿ 就可以给人知道：“前面子音將要独立发音構成音节了。”写給外国人就必须加“.”成为 ɿ，符合国际习惯。至于手写体小草的儿和ㄩ，两个只能用一个。ㄩ的手写体(小草)可改用ㄩ，ㄩ的手写体(小草)可改为ㄩ。这样一来，笔勢都順而且不怕混淆了。

— 1956 年 5 月 23 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 58 期

## 实用和国际化是不可忽视的原则

日本东京大学教授 倉石武四郎等

日本的“中国語学研究会关东支部”在1956年3月31日开了一个座谈会，讨论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现在把座谈会的意见总结如下：

(一)一个音素一个字母，这作为一个原则是可以的，但是如果根据这个原则拟制出来的方案在使用上不方便的话，这就没有意义了。这个原则要是容许有例外而能有更大的利益的话，那就应该不必呆板地严守这个原则。从这一点来看，u, q, x 是有问题的。假定用 g (i), k (i), x (i) 有什么不好呢？zh, ch, sh, rh 这个拼写法恐怕不一定是一个音素两个字母，而是ㄓ、ㄔ、ㄕ、ㄔ本身反而是两个音素的复合体。如果这种解释是对的话，那么，这就是两个音素两个字母，并没有违反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基本原则。即使不能这样解释，那么，为了方便起见，个别地采用一个音素两个字母来拼写也应该是可以的。尖团不分，z (i), c (i), s (i) 归并于 g (i), k (i), x (i)，这一点大家都赞成。我们认为似乎以 zh, ch, sh, rh 为基本形式，而把 ㄗ, ㄔ, ㄕ 作为缩短音节或注汉字的音的时候的另一形式，较为适宜。

(二)音节的拼写能够短些，当然是好的，但这主要是为了配合汉字的需要，如果将来音节的拼写离开了汉字而独立的话，音节拼写的长短并不成问题，使用机械的时候，只要做好相应的键（例如

*zh* 做成一个键)就行。所以最重要的还是“容易学习”的問題。万不得已的时候，当然也可以添加新字母，但这个方案草案中的新字母的添加，真正是“万不得已”的嗎？我們認為草案似乎稍偏于理論而忽略了实际。从这一点来看 *z, g, s* 这三个新字母是有問題的。希望能把草案的基本形式和特殊形式对調一下。*ng* 是可以用一个字母的，但与其用 *n* 不如用 *q* (*u, q, x* 改为 *g, k, x*)。草案的 *zh, ch, sh, rh*; *z, c, s* 都要加上 *i* 韵母，这又跟这个草案努力要縮短音节拼寫的原則相反，拉長了音节。当然在声韵整齐这一点上來說，是做到了，但不能不说这是增加负担。注音字母和北方話拉丁化都省去了这个韵母，这个省略是有它的好处的。我們認為：

b, p, m, f; d, t, n, l; g, k, x; gi, ki, xi; zh, ch, sh, r (h);  
*(z) (c) (s)*      *(r)*

*z, c, s* 这样的形式較为合乎实际的应用和学习的利益。文字應該是合乎实用才能有效。我們在教北方話拉丁化时都感到它的結構清楚，学生容易記憶。但最感到困难的是尖团音問題。这个草案把尖团归并，一律用 *g (i), k (i), x (i)*，这样一来，我們的教学就容易得多了。外国人容易学习的文字，对本国人，一般地說，應該也是方便的。如果由于方案的缺点而妨害了改革的前途，那是很糟糕的。至于韵母的拼写方面，我們都很贊成，如  的拼写，我們早就想这么拼了。

(三)国际化的問題，这也是一个不能忽視的大力量。單一系統的字母形式的方案是很有好处的，学习字母也容易。由此看来，还是走拉丁化的路較为稳当。这个草案的字母数虽然比注音字母少些，但比北方話拉丁化的字母是多了，并且字母的系統杂乱，这对学习的人來說，是会有相当困难的。

(四) *j, w* 的經常使用，在字形統一方面來說，是好的。*i* 母如

果一定要，可用 i，不必用 I。z, c, s 后面干脆不用韵母，即：zhi, chi, shi, rhi; z, c, s。如日語的デス的ス就有多數人主張只用 s。跟这有关的，既然把 i, ia 拼成 ji, ja，那么，介音的 i, u, 索性用 j, w 来拼，如 gja, gwa。这样做，只有音节尾巴才有 i，那么，开口音前头就不需要隔音了。“文字”和“蚊子”暂时可用調号表示。重要的是，原則不可太复杂，應該簡單些。z, c, s 后头的韵母如果一定要写出来的話，可用 v，即：zv, cv, sv；这样，26 个字母全用了。

(五)对于标調法，参加討論的人全部表示反对。都認為阴平加“-”。輕声就不加“-”。輕声加“-”会被誤会为是表示重音。因此，輕声不該加符号。“文字”写成 wénz, “蚊子”写成 wénz, 这就能有区别了。

总之，汉語拼音方案應該是在北方話拉丁化的基础上，修改太过于簡單的部分。最好不要把方案搞得太复杂，妨害学习和使用，但同时，也要避免太簡陋。(陈文彬譯寫)

——1956 年 5 月 23 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 58 期

## 子音字母可以單独成为音节

刘善本

我近来細心学习了《汉語拼音方案(草案)》，感到它确实是一个最好的拼音方案。我非常拥护，一定尽一切可能来宣傳它。另外有以下几点意見提供参考：

(一)子音字母 j, w, z, c, s, r, z, q, § 可不标出母音字母，單独

成一音节，如：jw（义务），wj（武艺），zs（自私）等。

这种子音字母单独成一音节，在注音字母和拉丁化新文字中，已經用得很习惯，并沒有什么困难和不通之处；用起来也很方便，并可减少音节中的字母数目。假如加用一个小型的大写字母 I，跟增加一个新字母差不許多。

另外在形容詞和副詞后边的字尾 de (的)是輕声，只用子音字母 d 代表，如：hepijd (和平的) 等。

固然语音学上总是說，子音字母是不出声的。我們也可以說，这些字母帶有半母音的性質；或者說，这些子音字母中是暗含着母音的。自然，这会对吸收外来語和外国人学习汉语增加困难；但是，这也并不是不可克服的，如外来語中不和母音拼的子音字母标声为輕声。外国人学汉语也应当学习这一特点。并且子音字母不出声这一規定也似乎不是絕對不可打破的規律。我們应当从实际出发，如注音字母和拉丁化新文字就是实际的例子；在外国語中也有这种例子，如英文中的 McLean，俄文中的 с вами, в школе。以上的 m 即不和母音拼而出声，在俄文中 c 和 v 都可单独成一介詞。

(二)隔音符号不用“'”，以免和声調符号相混；建議用短画“-”，如：pi-au (皮襖)；或者完全不用隔音符号，而用大小写字母，如：皮襖写作 piAu，大写时则写作 PiAu。

(三)ч系一子音，建議写法定为長体字母，音节明显，易于区分，便于閱讀。例如：чинчи (紧急)。

(四)阳平符号改写作“ˊ”。理由：阳平声上揚，合乎声音形式；并且这样写法易于标在正确的字母上。

(五)普通話以北京語音为标准，这是完全正确的。不过北京語音中尖团音不分，z, c, s 不和 i, y 拼；但是在中国很多地方 z, c, s

和 i, y 拼，在其他国家的語言中 z, c, s 也大都和 i, y 拼。我們采取統一語言的原則，不应当是以那一方言絕對战胜其他方言；而应当是以較多數人应用的这一方言为基础，又照顧到大多数人发言的习惯，吸收較多數方言中共同的优点，来改进这一方言的缺陷，成为全国汉语的标准語言。采取北京語言作为普通話的基础，这是完全正确的；但是北京語言中尖团音不分，z, c, s 不和 i, y 拼这一特点，应当認為是北京語言中的一大缺陷。为了照顧全国大多数人民发音的习惯（如江、浙、山东以及南方、西南、西北等省），应当加以改进，系統地区分尖团音，z, c, s 可以和 i, y 拼。

(六)我很同意在拉丁字母上补充新字母尽量减少到最低限度，以便于中外人学习、打字和打电报等。增加到五个字母，有一个字母的电碼符号就需用五个点画，这肯定对收发报都是不方便的。

我很同意用 g, k, h 加 i 或 y 变为軟音代替 ү, ө, x, 这在音节中增加的字母数目并不多（只增加一个或不增加）；音节中最多个字母数目也还是四个，如 giankiaj (坚强), gyanhian (捐献)。学习也很容易，只是一条规定“凡是在 i 和 y 前的 g, k, h, 均为軟音，讀作 ү、ң、т”，比多学习三个新字母还容易。

用 z, q, x 代替 ү, ө, ș。字母 z 写起来較容易、好看，所以保留。字母 ү 最好不用，因为在俄文字母中又讀作 ң，容易混淆；至于說在注音字母中已用习惯，那是不必照顧的，因为注音字母是要廢掉的。

(七)最近所发表采用的 30 个字母，只規定了拼音中的发音，尚未明确规定每个字母的名称，以至有些人是依英文字母的名称叫，也有人依其他国家的名称叫。这很乱，并且依外国語的名称叫，也容易引起一些人的反感。希望拼音方案决定后同时公布所采用

字母的名称。現作字母的名称建議，以供参考（見附表）。

为了国际化，建議字母的排列次序按拉丁字母次序排，在后边加补充的新字母。字母v也加在拉丁字母的序列里，以便在数、理、化及吸收外来語中使用。

（八）拼音文字打电报最为方便，有些部門可能就要使用，例如东北鐵路上就長期使用拉丁化新文字通报。因而拼音方案决定后很快公布所采用字母的电碼符号也很必要。建議所采用拉丁字母即用国际电碼符号，并参考俄文字母电碼符号提出五个补充新字母的电碼符号如下：z----ç----ş----ü----ŋ----

附表：

字母	名 称	电碼符号
a	ا	- - -
b*	ب	- . .
c	چ	- . -
d*	د	- . .
e	ئ	. . .
f*	ف	. . - .
g*	گ	- - .
h*	ھ	. . . .
i	ي	. .
j	ي	. - - -
k*	ك	- . -
l*	ل	. - . .
m*	م	- -
n*	ن	- .
o	و	- - -
p*	پ	. - - .
q	ق	- - . .
r	ر	. - .
s	س	. . .

t*	te	ㄊ	-
u	u	ㄩ	· · -
v*	ve	ㄏ	· · · -
w	wa	ㄭㄚ	· - -
x	x	ㄫ	- · · -
y	y	ㄩ	- · - -
z	z	ㄔ	- - · ·
ʐ	ʐ	ㄓ	· · - -
ŋ*	ŋ	ㄻ	· - - -

\* 凡是帶 e 音名称的字母，不能單独成一音节；輕声例外。

——1956年6月6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9期

## 邮电部部分有关干部座谈意見摘要

(一)从电报机械的使用和发展来看，汉语拼音采用拉丁字母是非常合适的。但字母的数目，最好不要超过 26 个。这样在电报机方面最为方便，使用效率最高，现有设备可以充分利用，对将来的机械发展方向也是有利的。假如非超过 26 个不可的話，超过的数目也以越少越好。

(二)ㄓ、ㄔ、ㄕ 三个音，不必另添三个新字母 ʐ, ɿ, ɿ 来表示，用 zh, ch, sh 来表示即可，并且可以单独使用，自成音节。这在字母数目上将可减少三个，对于电报的机械使用是有极大方便的。群众学习起来，少学三个新字母，多学三个双拼是一样的，并不增加困难，书写上也不增加多少笔划（新字母写起来可能还麻烦些），书写体

的双拼排列成詞的时候，比新字母清晰易認。

(三)在拉丁字母表中加入一个斯拉夫系字母 ч 作为新字母不好。因为(1)在国际电报通信上，傳递不便；(2)手写时和拉丁字母 儿 的习惯写法容易相混；(3)俄文字母的 ч 和注音字母的 儿 二者只是形象相似，它們的音值并不相同，如果仅因形象相似而附会，没有必要。

(四)《、ㄅ、ㄆ 和 ㄤ、ㄮ、ㄉ 不必分別用 g, k, h 和 ч, к, х 来表示，可用 g, k, h 的变讀来表示。如 g, k, h 跟 a, e, o, u 相拼时讀《、ㄅ、ㄆ，跟 i 和 y 相拼时變讀 ㄤ、ㄮ、ㄉ 等。比較簡明易學。

(五)小型的大楷 I 是不必要的，將增加教学和学习上的多样化，而且它的手写体也容易跟 r 相混。

(六)把 r 用在音节开头表示日，用在音节末尾又表示儿。不如用 rh 表示日(也可以自成音节)，用 r 表示儿。

(七)儿可以用 ng 表示，不用国际音标的 儿 表示。

(八)界音一律用〔〕表示。对于 i 和 u 开头的音，即使前面沒有子音而自成音节的时候，也不用 j 和 w。

(九)v 可以考慮作为別的用途，仍列入字母表，不必廢除。因为在机械上 v 字还是要有的，既不能少去这个字母，不如仍利用它。

(十)字母的排列以按照注音字母的順序排列为宜。照 a, b, c 次序也可，但印刷体和手写体的排列，必須一致。(游子甦整理)

——1956年6月6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9期

# 热烈欢迎中国的拼音字母

北京大学捷克留学生 吳 和

我們在中国留学的外国同学，对中国的文字改革工作一直很感兴趣。因此，最近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所發表的《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引起了我們外国留学生很大地重視。我們捷克留学生几次談到这个方案（草案），大家都覺得它很合理。不过还有一些地方大家感到不习惯。第一，按照我个人的意見，ㄩ、ㄤ、ㄦ、ㄉ、ㄊ这些音的拼法不符合一般的拼法習慣。这些音都是有吐气不吐气分別的清音，按照国际音标拼法的原則應該把这些音写为：p, p' (ph); t, t' (th); k, k' (kh)，就是說——有吐气音的字母用吐气音符号来表示它。但是《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用有清濁分別的符号来表示这些吐气和不吐气音：ㄩ写成 b, ㄤ写成 p 等等。因此，对一些有清音和濁音分別的外国人和中国方言（比方說吳語）区的人來說，他們可能在学习汉语普通話时，会发生一些困难。

第二，ㄩ、ㄤ、ㄊ写法的問題。我覺得用 z, c, s 或 zh, ch, sh 后面加上 i 或 y 就可以了，不必另用字母。这样一方面少了三个字母，另一方面学起来很容易，因为本来 z, c, s 或 zh, ch, sh 后面加上 i 或 y 跟ㄩ、ㄤ、ㄊ相近。而实际上也不能互相混淆，因为它們跟元音配合在一起时，在这方面是互相排斥的；z, c, s 或 zh, ch, sh 在普通話里不能跟 i, y 这两个元音拼，而ㄩ、ㄤ、ㄊ就是跟这两个元音拼在一起的。

第三，一个字母應該代表一个音素的問題。y 这个字母用在詞头的时候，我感覺到好象代表两个音素：j 和 y。比方說“約”这个詞的音照我的看法一共有三个音素：j, y, e (jye)。再举一个例子：“庸”字按照实际的音應該念成 juŋ，但是《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把这个字的音拼为 yŋ。

第四，拼法跟念法一致性的問題。a 这个字母如果出現在 i 或 y 跟 n 中間 (ian, yan) 就实际上念成 e (严格地來說是国际音标的 e)，所以如果我們按照草案里邊的拼法把“烟”字拼成 ian 就出現了拼法和念法矛盾的現象。我覺得如果直接按照实际的音来拼就学起来很方便，尤其是对其他方言地区的人來說。不然的話，他們可能不容易理解为什么这里的 a 念为 e，而为什么干脆不写 e。同样的道理也是上面所講的 yŋ 写法的問題。

我所提出的这些意見不一定对；因为我在這方面的知識差得很远，所以不見得从各方面來考慮了這些問題。

——1956年6月6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9期

## 劳动人民学习起来方便就好

中共浙江省常山县委办公室 李廣揚

有的人主張 z, c, s, ɿ 四个字母，仍旧用 zh, ch, sh, ng，理由是認為新造字母不太好，不习惯，不国际化，甚至有人說 z, c, s, ɿ 不如 zh, ch, sh, ng 写起来方便。我認為这种意見是不十分正确的，是由于一些人学了外国語文和拉丁字母以后所产生的一种习

慣勢力。是因為他們寫慣用慣了拉丁字母，而對新造字母沒有用慣，所以才說 z, q, s, ɿ 不方便，zh, ch, sh, ng 更方便。究竟哪個方便呢？我認為對沒有學過拉丁字母的人來說，對廣大還不識字的人民群眾來說，z, q, s, ɿ 自然比 zh, ch, sh, ng 要方便得多。我開始時看到 z, q, s, ɿ 四個字母也有些不習慣，後來經過幾次練習（把漢字翻譯成拼音文字），現在到感 z, q, s, ɿ 比以前我寫拉丁化新文字時用 zh, ch, sh, ng 要方便得多。有的人說，“不必拘泥于一音一母”，我認為正應該堅持這點，因為堅持這點能使勞動人民學起來方便。有的人說新造字母不“國際化”，我認為我們的《漢語拼音方案（草案）》，拿拉丁字母經過我們加以修改、補充、更動以後，用來拼寫漢語，這已經不再是“拉丁文”的字母，而是我們中國自己的字母了，所謂“國際化”，就不一定要跟原來的拉丁字母一模一樣。

其次，方案上的 ɿ, q, x 三個字母，有的主張和拉丁化新文字一樣，用 g, k, x（或 h）的“變音”來代替；有的人認為 ɿ 是斯拉夫字母，和拉丁字母放一块似乎不倫不類；我認為這都是習慣勢力造成的偏見。從勞動人民學習起來方便的角度上來看，《ɿ、ɿ、ɿ》，用 g, k, h 來表示；ɿ, ɿ, ɿ，用 ɿ, q, x 來表示，是正確的。採用“變音”總歸多一層麻煩，使初學的人容易搞錯。至于添了一個 ɿ，我認為是沒有什麼，因為前面說過，這套字母是中國自己的字母。它已經不是原來的拉丁字母了。

第三，關於字母的名稱問題。我認為每個字母的名稱和它的讀音應該力求統一，元音 a, e, o, i, u, y 讀為 ㄚ、ㄞ、ㄢ、ㄧ、ㄨ、ㄩ；我認為這些字母的名稱也就應該叫做 a(ㄚ), e(ㄞ), o(ㄢ), i(ㄧ), u(ㄨ), y(ㄩ)；再不必叫做“愛，衣，啊愛，……”。輔音的名稱，除 z, q, s, ɿ,

z, c, s 以外，其余一律和 e 相拼作为这个字母的名称，如 b, p, m, f 的名称，就可以叫它为 be, pe, me, fe，不必和英文字母一样叫做：“bi, pi, 爱姆, 爱夫”。更不必造出其他的叫法。我認為这样是便于初学人学习和記憶的。

第四，至于字母的排列，我开始認為按 b, p, m, f 排列較好，符合人民群众学习注音字母时的习惯，后来一想，这样不妥当，因为代数上用的 a, b, c 和 x, y, z 等等都是按外国原来习惯来排列的，为了学习科学技术的方便，为了查外国文字典的方便，我看还是按外国习惯，按 a, b, c, d 排列比較妥当。

总起来，我認為要修改方案應該非常慎重，对各方面提出的意見應該从占人口最大多数的劳动人民的利益为出发点，来加以考慮。具体地說，对每一种修改意見都應該考慮它是为了迁就少数人的习惯，还是为了广大人民，特別現在还不識字的劳动人民的方便。我認為應該确定这样一个原則：我們决不应该牺牲广大人民将来学习掌握文字工具的方便，来迁就少数人的习惯。为了广大人民学习掌握文字工具的方便，在必要的时候宁可“牺牲”一下少数人的习惯。因为习惯是可以改变的。我相信广大知識分子只要懂得道理，为了劳动人民的方便，也会願意改变自己的某些习惯的。

我非常拥护《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我希望它能早日确定下来，迅速公布，广泛使用。

——1956年6月6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59期

## 不必拘泥于一个字母代表 一个音素的原則

張世祿

在《关于拟訂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的几点說明》里曾明白指出拟訂这个方案所根据的三个基本原則：第一是“标准化”的原則，就是以北京語音来作标准；第二是“音素化”的原則，就是有几个音素就写几个字母，一个字母代表一个音素，一般不采取两个或三个音素合并起来用一个字母代表的办法；第三是“拉丁化”的原則，就是字母形式，采用国际通用的拉丁字母。这三个关于拟訂拼音方案的基本原則，是我们所竭誠拥护和贊同的。

不过，这三个原則應該怎样加以灵活地掌握，使它們彼此之間不至于发生矛盾，以打下一个完善的汉语拼音文字的良好基础，这是應該特別慎重考慮的。对于字母的运用和安排，一方面要适应运用拉丁字母的一般习惯，尽可能要符合国际上对于拉丁字母的最普通的用法；另一方面又必須把汉语标准音里的一些特点显著地表示出来，同时又使得字母和拼音，明确而有系統，便于教学。因之，我个人認為这个拼音方案过于拘泥着“一个字母代表一个音素”的主張，沒有把“音素化”的原則加以灵活地掌握，以致对于拉丁字母本身的优点沒有充分地加以發揮，对于过去几种汉语拉丁字母拼音方案的宝贵經驗也沒有充分地加以吸取；換句話說：这个方案不免机械地遵守着“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則，以致对于“标

准化”和“拉丁化”两个原則貫彻得不够。

“用一个字母代表一个音素”，“有几个音素就写几个字母”的主張，这是国际音标訂定的时候所倡导的一套理論。科学上应用的标音符号当然需要制定一套理論性的字母。但是它和实用性的拼音文字的字母究竟是有区别的。拼音文字的要求，除了表示出实际的語音特点以外，主要还是在它的簡便，使得一般人容易学习，容易書寫，而且容易閱讀。現在拟訂汉语拼音方案的目的，不是單單为着严密地标音或注音，主要的还是在用来作为汉语拼音文字的基础，所以不必要，也不應該象国际音标那样要遵守着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則。而且，就是在国际音标当中，实际也不是完全貫彻着这个原則的。例如塞擦音的 [ts] [ts] [tʂ] 等，在国际音标里，采用两个結合的字母来表示；究竟这种塞擦音是一个音素，还是两个音素，固然值得討論，总之在拼音方案当中不必定要把它們都作为一个音素而用一个字母来代表。又如元音的 [æ] 是介于 [a] 和 [e] 之間的音，所以国际音标里用 [a] 和 [e] 两个字母的結合来表示它 ([œ] 等也是这样)。实际当运用国际音标書寫記音的时候，凡是这种用两个字母結合起来表示的符号，往往就把两个字母分开来写。此外，还有一种用小字母放在字母左上角的办法，来表示这个音具有某种性質或倾向的，如 [ə̄]，就是 [ə̄]，也就是我們方案当中的 er。因为字母变化的形式有限，实际語言里音素的种类很多，即使在严密的标音当中，也要相当地采用这种結合两个字母来代表一个音素的办法，何况是为着实用性的拼音文字做准备阶段的拼音方案，为什么必要机械地守着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則呢？

我認為把实际語言里的音素分析地表示出来，这就是音素文字的特質；音素化的原則不是板定地用一个字母来代表一个音素。

一般不采用两个或三个音素合起来用一个字母来代表的办法，这是應該的，必須的；因为如果采用那样办法，就不能分析地表示語言里的音素，而且使得字母的总数超过了实际音素的总数。一般音节字母以及注音字母，都是字母的数目超过了实际音素的数目。反轉来，如果适当地采用結合两个字母来代表一个音素的办法，那末，不但不会丧失音素文字的特質，相反地有时还可以因此表示出音素本身的性質或倾向，而且同时使得应用字母的数目少于实际音素的数目。我認為一般所謂拉丁字母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固然是指它各个字母的运用方面，而实际也是指它常常采用着这种結合两个字母来代表一个音素的办法，使得一定数量的字母可以用来表示出各种不同民族語言里的不同音素。这也正是拉丁字母的优点之一，在我們拟訂汉语拼音方案的时候是應該充分地加以發揮的。

假使西欧文字里 th, gn 等的音素，必定要依据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則，补充了新字母，象 θ, ð, ñ 等来代表，那末它們都不是純粹属于拉丁文字的系統了，它們显然都比現在这样要繁复累贅得多了。我对于这次拟訂的汉语拼音方案里所补充的五个新字母 zh, ch, sh, ɿ, ɿ, 就有这样的感觉。我們必須要把“音素化”的原則来和“拉丁化”的原則好好地結合起来，我們不應該拘泥于“有几个音素就写几个字母”的主張，我們不能單單根据高級学校里利用国际音标教学語言的一些經驗，来制定一般人所学习和应用的拼音文字的字母。

我們再从汉语的标准音，就是北京語音的特点来看。关于北京語音的特点，大約可以举出下列的三种現象來說：

第一，北京語音里，清、濁音的分別，远不如送气、不送气分別

的重要。利用拉丁字母的清、濁分別來代表送氣、不送氣兩類子音，這是國語羅馬字和北方話拉丁化方案的最大優點之一；尤其用 z, c, s 來代表 zh, ch, sh 確是一個靈活運用拉丁字母的范例。現在擬訂拼音方案，正應該把这个優點加以繼承和發揮，可是這次用 q, p, x 來代表 h, k, t 显然很不相稱。尤其把一個俄文字母的 q 加進去，雖然可以引起對於注音字母 h 的聯想，但因此破壞了整個字母安排的系統性。還有 q 用來代表 k，也跟一般應用的習慣相差太遠，例如“阿 Q”要讀成“阿 k”，這是違背一般的習慣的。又 q 的手寫體很容易跟 r 的手寫體相混；俄文字母里沒有 r，而我們的方案里要大大應用 r，這是應該注意的。

第二，北京語音里，卷舌化的現象特別顯著，子音有ㄓ、ㄔ、ㄕ、ㄕ一組的卷舌音，母音有ㄦ及ㄦ化韻。卷舌化就是 r 化，我們方案里用 r 来代表ㄦ及表示ㄦ化韻，用 er 来代表ㄦ母，這是很恰當的；尤其用 e 和 r 結合起來表示ㄦ更是切合拉丁字母的運用的習慣。可是這次用 z, c, s 的豎鈎式 z, c, s 三個字母來代表ㄓ、ㄔ、ㄕ似乎注意到系統化，實際使得ㄓ、ㄔ、ㄕ和ㄦ對不起頭來，遠不如北方話拉丁化方案里的 zh, ch, sh, rh 一組那樣有系統而便於學習。又豎鈎的形式，再加上它們有的彎左，有的彎右，一般人總覺得是很怪樣的。還有 g 的手寫體很容易跟 g 的手寫體相混，s 的手寫體很容易跟 f 的手寫體相混，這也是 z, c, s, 三個新字母補充得不妥當的明証。

第三，北京語音的音節結構里，母音（元音）占優勢，這也是代表現代漢語語音的一個特點。因此，用母音起首和收尾的音節很多，中間很不容易決定怎樣地分隔，而兩個音節之間的子音（例如 n）究竟連上或連下，也往往發生問題，在“詞素連寫”的拼音文字當

中，必定很需要用到“隔音符号”。在北方話拉丁化方案里，不标明声調，所以可以用〔！〕来做隔音符号，現在既然有时需要标明声調，这样的隔音符号就很容易跟声調符号相混了。因之，我認為，除了应用 j, w 之外，为着适应这种需要，还可以仿照俄文的办法，采用一个字母形式的隔音符号。

这里我要附帶說明的，我們要采用結合两个字母来代表一个音素的办法，又要应用一个隔音符号的字母，是不是在实际書寫当中，象“几点說明”里所說的，会比較累贅呢？我認為，我們的拼音方案既然是为着拼音文字打下基础，而拼音文字不是單單用来書写的，最重要的还是要求它便于閱讀，所以拼音的形式不应当过于簡單。又拉丁字母的最大优点就是便于連写，在拼音形式上多写一个字母，对于書寫并沒有增加什么麻煩，却大大有利于閱讀。而且，豎钩式的字母，写起来实在并不比通常两个字母的連写来得省事。

由于上面所講的种种理由，我不贊成我們拼音方案里补充的几个新字母。同时，我想对于拼音方案提出下列的三点建議：

(一) ㄩ、ㄤ、ㄦ 一組，在北京語音里有两个来源：它們一部分的字音是从舌根音里变来的，另一部分是从舌尖前音里变来的。因之用 gi, ki, hi 或其他舌根音等的字母来代表 ㄩ、ㄤ、ㄦ 这是不适合于北京語音的事实的。ch, sh 等，西歐文字里多用来代表混合舌叶音，最接近于 ㄩ、ㄤ、ㄦ。我建議用 zh, ch, sh 来代表 ㄩ、ㄤ、ㄦ。

(二) ㄓ、ㄔ、ㄕ 一組，是卷舌的声音，要用 r 来表明这种卷舌的性質和傾向。北方話拉丁化方案里，原来利用一个 h 来表明这种关系，zh, ch, sh, rh, 現在既然用 h 来代表舌根音的「」，就不适用原来的那种办法了。我建議用 zr, cr, sr 来代表 ㄓ、ㄔ、ㄕ，因为这样就加强了整个字母安排的系統性。象下列这样安排：

p t m

ㄓ ㄔ ㄕ

ㄔ ㄕ

z c s

ʐ ɿ ʂ ɻ ɿɻ

ʐ ɿ ʂ ɻ

我认为是适合一般运用字母的习惯，又是明确有系统，最便于北京语音和拼音文字的教学的。而且，这样又节约了字母的数目。

(三) q 一般常用来代表喉塞音，和国际音标作为小舌音的代表，实在很相接近。我建议利用它来作为隔音符号的字母，例如 piqau(皮袄)。

此外，有一些“结合韵母”，象 ɿɻ, ɿɻɿ 等，是不是可以参照国际罗马字的拼法，加以改动，也希望大家考虑一下。

总之，这个拼音方案不是单单用来注音或标音的，主要的是为着拼音文字打下良好的基础，所以不应该拘泥于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原则，以致不能使它跟“标准化”“拉丁化”的原则很好地结合起来。我主张，为着要使我们的拼音方案适合于作为拼音文字的条件，字母的数目要相当地节省，而拼音的形式不必过于简单。

——1956年6月20日《光明日报》专刊《文字改革》第60期

## 我們提議把 z, q, s 改成 zh, ch, sh

东北人民大学汉语教研室

我們討論了《汉语拼音方案(草案)》，現在提出一些意見，供研究参考。

(一)字母方面：我們以为其中新造的几个字母 z, q, s 的形式

不好看，且不便于連寫。在討論改良这三个字母形式的时候，开始有人主張用 z, c, s 中間加短橫的办法，寫成 z̄, c̄, s̄ 但是这个办法很快便被放棄了，因为这样既不便于連寫，而且小写的 z̄ 无法加短橫。接着我們又討論了采用增加符号的办法，比方說，在 z, c, s 下面加一点，寫成 z̄, c̄, s̄，但是，我們又感覺到，附加符号的增加并沒有好处，因为这不但不美观、不便于連寫，且常会把这一点漏掉以致于写錯。而改用双字母办法虽有其历史基础而且也比較美观，但是又要多写一个字母，也非理想。最后，我們的意見把这几个字母改成 z̄, c̄, s̄。大楷、小楷都写成 z̄, c̄, s̄ 大草則写成 z̄, c̄, f̄，小草則写成 z̄, c̄, f̄，或者把大草的 z̄ 也改成了 z̄。

知、痴、詩、日、資、雌、思等七个音节后面的母音不應該写成 i，一律用 i 好了。因为：(1)这些音节絕對不会和基、欺、希等音节混淆起来；(2)非北方話区的人也不致于因为把“知”等的母音写成 i 而錯讀；(3)手写体的 z̄ 草写起来容易混成 r 或別的形式。

我們也討論了印刷体和手写体是否要各分两套的問題。我們以为，为了簡便、容易学习和書寫，就應該亟力求簡，这样，就沒有必要再分印刷体和手写体中的大写、小写等几套，使人們增加学习和使用的負担。因此，我們主張：取消印刷体和手写体中的大写，只用小写；專名的头一个字母，只把小写写大一点。

至于字母表的排列，我們主張采用注音字母的排列法，因为一般人已經很習慣了。

(二)声調的表示問題：我們以為用附加符号表示声調，并不是一个十分妥善的办法，不过在目前，除了用这一个办法以外，似乎还没有更好的办法。因此，我們同意这样做。不过，我們主張完全取消阴平調的符号。

(三)隔音符号問題:〔'〕这个隔音符号造得很不好,因为写起来容易和阳平調号混起来。

我們主張用 v 这个字母来做隔音符号(例如“皮襖”写成 pivau),这样,虽然多了一个字母,但是因为用隔音符号的时候并不多,这也不会增加使用上的负担,而且也可以一直連写下去,不用回头再加附加符号了。

——1956年6月20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60期

## 还是用 zh, ch, sh, rh, 方便

人民郵電出版社社長 秦寄萍 湯翰璋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采用了最进步的拉丁字母,將使我国拼音文字在国际交往和人民使用上得到很大的便利。

对于这个草案的某些地方,我們还有一点意見,請参考。

(一) u, q 和 h 这三个字母是多余的。在“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的方案里, g, k, x 变音成 gi, ki, xi 和 gy, ky, xy 一直被認為是优点,既科学,又簡便,受到广大人民的欢迎,并且在使用中証明,这种变音一点也不会发生混淆和誤解。也沒有在这上面引起什么糾紛。如果輕易地增加三个字母,在人們学习的时候就要多三个字母的负担,在使用上(排字、打字、电报电碼……)將增加許多麻烦,它將成为我們先进文字里的累贅,使我們新的文字繁复起来,并沒有什么好处。而且在拉丁字母中加上一个斯拉夫系的字母 u 也是有些混乱和影响国际化的。在書寫上也增加了一些困难。我們

主張吸收“北拉”的优点，还是用 x 代替草案里的 h，把 u, q 取消，用 g, k, x 在 i 和 y 前的变音。就是用 gi, ki, xi, 不用 ui, qi；用 x，不用 h。

(二) zh, ch, sh, rh 这几个字母，本来没有什么不好，没有更改的必要。现在的草案里既规定它们 (z, c, s, r, z, c, s) 不能单独发音，还要加个什么“小型大写的 i”才行；又把它们的形状改得既不国际化又不便于书写；r 还兼做“日”和“儿”两个音的字母，又规定作“儿童、耳朵、儿子、儿女、鱼饵等等”的 r 前面要加上 e 字母，这许多“清规戒律”加在方案里，就象給大脚女人再纏脚一样不舒服。我們建議避免这些人为的麻烦，仍旧用 zh, ch, sh, rh 来代替草案里的 z, c, s, r，既免得麻烦，又便于书写时有区别，也对国际化和日常使用有益。r 的前面不必加 e。zh, ch, sh, rh 可以单独发音。这样会更方便更简单些。

——1956年6月20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60期

## z, c, s 在学习和手写中都很便利

安徽蚌埠第一中学外语教员 朱世权

有些人認為 z, c, s 三个新字母不甚美观，又难写，不如仍沿用 zh, ch, sh 更好。这意見我不同意。

我是一个外语教学工作者。我觉得 z, c, s 書写起来十分便利。学起来也特别的快。我现在已經能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写短文了。学会了汉语拼音对学习外语也就有了便利的条件。有些同志

認為 z, c, s 書寫累贅，不如仍用北方話拉丁化的 zh, ch, sh。其實 z, c, s 的手寫體是ㄗ, ㄔ, ㄕ，并不麻煩，也是一筆連寫的。同時，我們知道減少了三個 h 對將來出版、印刷及節約紙張來說，可以為國家節省多少萬億元的財富。我舉一個例子。蘇聯十月革命以前，凡是以前硬輔音為結尾的名詞後面都加上一個硬音符 Ъ。十月革命以後，就廢除了這個字母。結果為國家節約了好多億的盧布。這個蘇聯的文字改革先進經驗。我們能不學習嗎？

我完全同意草案上規定的 z, c, s 三個字母。有些同志，感到 z, c, s 不好看，我認為這是習慣不習慣的問題，使用習慣了，也就不會覺得難看了。

——1956年6月20日《光明日報》專刊《文字改革》第60期

## 應從漢語出發，不能從拉丁字母出發

河北省衛生防疫站 劉紹武

我熱烈擁護“一個音用一個字母表示”的原則。但是近來有些人說 z, c, s, n 不好看，而主張採用 zh, ch, sh, ng 等字母。這不好，如果認為 z, c, s, n 不好看應想法創造更好的，沒有的話就先用它們，絕不應該用兩個字母表示一個音。

主張用 zh, ch, sh, ng 的人們的理由是不妥當的。

首先說，好看的问题，本來沒有標準，看慣了就好看。z, c, s, n 是新出的，就說他不好看，這不公道。我看在 z, c, s, n 等字母的基礎上加上小鈎倒很別致。這不是“抬槓”，應更多地考慮使用方便的

問題。請比較 zuaŋ, quŋŋ, ſuaŋ 和 zhuang, chuang, ſhuang 就能清楚地說明這一問題。前者並不難看，却很集中簡單，而後者的确拉長得不象樣子，也不顯得如何“漂亮”。就是按拉丁字母本身說，Q 不是明明在 O 上加了一個“附件”而成的嗎？為什麼沒人說他不好看呢？我們不應該保守。

其次是說應保持拉丁化的系統，別改動。這種說法也不能服人。我們是拿拉丁字母來為漢語服務，不是叫漢語去服从拉丁字母。我們可以說，拉丁字母是一種很好的字母，但不能說他是永遠的，很完善的字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不容修改的字母。尤其是用在漢語上。任何東西都不能墨守成規，更沒有理由叫漢語去“守”拉丁字母的“規”。拉丁字母本身沒有變動嗎，它本身就是從變動中產生的，而且後來也沒有停止，W 不是後加上的嗎？應該從漢語出發，不能從拉丁字母出發。有人把字母和語言比作衣裳和身子的關係，這很好，到底應該誰服从誰是用不着討論的。

也有人說保持拉丁字母的系統是为了國際化，為了習慣。我認為那一國使用拉丁字母也是為了使他服務於本國語言，不然法、德等國為什麼在字母上加上好幾種符號呢！使用拉丁字母就是為了國際化，可是在現在的情況下（各民族都使用自己的語言）還能“化”到什麼程度呢？說用 zh, ch, sh, ng，便於外國人學習不能成為理由，還是先為本國人打算，外國人學漢語的，比起中國人來究竟少的太多了。關於習慣問題的提出，是從會外國文的人的本身出發的，有這種習慣的人是少數的，而且這一習慣不見得是合理的。西歐用 zh, ch, sh, ng 是遠比漢語為少的，他們不會感到不方便。北京音用這幾個字母很多，用兩個字母表一個音就太麻煩了。

還有人說為了應用已有的打字，印刷等設備，不同意用 z, g, §,

9. 这显然是把主次颠倒了，不用多講。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是我国文字改革上的一件新事、大事，不能为旧的习惯(并不是人民大众的习惯)所拘泥；应该爽爽利利的，为了汉语的方便，为了人民的方便，把这一套好的字母确定下来。

——1956年6月20日《光明日报》專刊《文字改革》第60期

## 日本“中国語学研究会”座談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記录

——《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在日本的反应之一——

陈文彬譯

自从汉语拼音方案草案发表以后，在日本引起了很大的注意，日本语言学者们曾经纷纷开会討論，提出种种不同意見。有几种報志还專为这个草案出了特刊。

下面是日本“中国語学研究会”关东支部3月31日在东京教育大學座談这个草案的記录：

**仓石：**首先請大家对这一次的改革方案整个地提出問題，意見，或感想。

**牛島：**我看了文字改革委員会的“說明”1.“为什么要拟訂汉语拼音方案？”得到的印象是：这个方案是过渡到完全的文字改革的准备期当中所使用的东西。它和注音字母，简化字的关系，不知道應該怎样来理解才对。

**実藤：**刚把这个方案拿到手的时候，感到非常难得，非常高兴，但

是，把它看下去的时候，感到这似乎并非立即要把它当文字来使用，而是要拿它来注音，打电报，推行普通話用的。不过既然很慎重地做了長期的准备，总不至于再回到汉字的路上去吧。可能是：先用用看，万一有不合适的地方再修改的这样一种慎重态度吧。

仓石：拼写方式等等今后会有变更，这是可以估計到的，但是，恐怕沒有根本推翻它的想法。虽然說是并非立即要拿它来作为拼音文字，但基本上是要用这个方案来搞下去的吧。

牛島：这个方案正式通过以后，注音字母就不使用了嗎？

实藤：自然会那样。改成橫排，也是为了給它鋪平道路。

仓石：虽然不能說把注音字母廢除掉，但是拉丁字母推行下去，注音字母自然就变成廢物了。这个方案把音节拼写設計得短些，其目的我想就在便于注音，因此，注音字母就不会打算用下去了。

牛島：从前把注音字母作为国音字母第一式，把國語羅馬字作为国音字母第二式，但是國語羅馬字似乎并沒有使用就消亡了。其原因是什么？

松本：当时直排占絕對优势，这可能也是國語羅馬字行不通的自然的理由之一。

牛島：我怕这一次的方案也有可能象國語羅馬字那样消亡掉，要不讓它消亡，必須有一种力量才行。

仓石：國語羅馬字在語詞拼写中間加上声調字母，讓它在外表上象西洋語文，这有些勉强。結果，語詞拼写有困难，除了創制人(赵元任等)以外，不容易使用得好，这也是行不通的原因吧。

**村尾：**把識字運動的情況加以觀察，就知道漢字無論怎樣簡化，使用它來扫盲是不行的。因此，用簡化漢字扫盲似乎不可能。現在扫盲計劃規定每人學會 1500 字，每年平均掃除 2500 萬文盲，在 7 年內扫完，但在實際上一個人一個月只學會了 10 個字到 15 個字。這些消息說明速成識字運動無法解決問題，雖然多少有些困難，結果還是不得不搞拉丁字母拼音。現在說拉丁字母拼音為了注音用，我想，這可能是一種策略性的說法。就是說，用簡化字扫盲已經沒有前途，此後，非用拉丁字母拼音不可，我感覺是這樣的。

**仓石：**在大的方面，可能是對漢字本身不寄予希望了，同時，對注音字母也不加理睬了。

**村尾：**談些具體問題吧，“一個音素一個字母”的原則是不是好呢？我是不大贊成的。從語言學說，這是正確的。可是原則雖然正確，另一方面還得從實際應用上來考慮。今後逐漸會走到機械化的時代，最好是能夠合乎英文打字機的條件。要是考慮到和英文、德文、法文、等的交流問題，那麼，多少恢復到北方話拉丁化的方向似乎較好。即使從原則來說，方案中夾了一個斯拉夫系統的“ч”，也是不妥當的，字母總應該統一在拉丁字母系統或者斯拉夫字母系統的任何一個體系下才對。

**仓石：**在國內推行使用，不是應該從國內人們容易學習這一點來考慮嗎？

**村尾：**這要看重點放在哪一個階層的人們。至少，如果考慮到將來可能有很多人要學習外國語的話，那麼，我想北拉式比較好些。

松本：更具体地提一提这个方案的缺点吧。

村尾：插进了 $\psi$ 这样的俄文字母，这个字母本身倒沒有什么大問題，但是，手写体的 $r$ 作 $\text{々}$ ，手写体的 $\psi$ 作 $\text{儿}$ ，这样是不是好呢？举一个例子吧！北京(Beijing)和柏林(Berlin)不是很相象嗎？相反，也是一样。目前也許沒有很大关系，但將來一定会发生不方便的。

实藤：我不同意这个看法。我实际使用了一下，倒很不錯。有些声母北拉用两个字母的，这个方案只用一个，很清楚地能够写出来，同时很巧妙地采納了注音字母的基本特点。和外国交流文化的时候主要用鉛字，为了六亿人民着想，还是这样好。当然我对其他点上也还有不同意見。

村尾：手写体的 $\text{G}(\text{გ})\text{S}(\text{ժ})\text{r}(\text{Ր})$ 等也不容易混淆嗎？現在俄文要翻地名，人名，書名的时候都有很麻烦的規定。我認為新中国創制拼音文字最好避免这种不方便的情况。况且过去已經有北方話拉丁化的方案，另造新字母更是多余的了。音素字母的好处只在于音节的拼写可以簡短些，可以注音，但注音的便利也不过是过渡时期的一种权宜而已。

实藤：一国的文字，應該以國內为主来考虑問題。又因为是經常要使用的，所以音节拼写还是短些好。如 $ng$ 字为 $\text{儿}$ ，这是很好的。

村尾：这一点倒沒有什么不可以，但是一个音素用一个字母；我覺得这还是沒有摆脱掉汉字的影响。我这些意見的最后根据是：如果外国有有了自动化的好机器。为了便于立即輸入它来使用，还是在26个拉丁字母范围内来搞方案較为方便。

实藤：到那时候，中国自造这种机器就行了。

**松本：**村尾先生，希望能再进一步，具体一点发表你的意見。和文字改革委員會的“說明”6 的第六点有关的，如 ㄩ、ㄤ、ㄦ 怎么拼写啊？

**村尾：**ㄓ、ㄔ、ㄕ、ㄕ、ㄕ、ㄕ，可用現在的北拉的写法加上韵母：ㄕ、ㄕ、ㄕ的韵母用 v 来写，怎么样？当然把 v 用为韵母，在要拼写外来語的时候，也許会发生問題。ㄩ、ㄤ、ㄦ 照样用 gi, ki, xi。

**松本：**不写成 zi, ci, si 的理由是什么？

**村尾：**ㄕ、ㄕ、ㄕ加上韵母成为 zi, ci, si 的时候，这就容易混淆了。

**松本：**在这个說明中，用了“音素化”这一个詞，这是否就語音学 (phonemics) 上的音素 (phoneme) 来指一个音素一个字母的嗎？我感覺并不是用得那么严格的。

**牛島：**“說明”2 的第二点，是那么說的。

**仓石：**大概是由音节拼写的長短問題而引起了 26 个字母不够用的問題，因而不得不把別种体系的字母搬来用了。不过，村尾先生的意見似乎并非完全是北拉方案，那么，总起來說是怎么样的呢？

**村尾：**ㄩ、ㄤ、ㄦ 写为 gi, ki, xi。ㄓ、ㄔ、ㄕ 用北拉方案再加上韵母。就是說，贊成汉语拼音方案在 ㄓ、ㄔ、ㄕ、ㄕ、ㄕ 加韵母这一点。ㄕ、ㄕ、ㄕ 的韵母可用 v。这样做，ㄋ、ㄕ、ㄕ、ㄕ、ㄕ 就可以不要了。x 用来写 ㄦ，“海”写成 hai，这我是贊成的。

**仓石：**既然 ㄩ、ㄤ、ㄦ 写成 gi, ki, xi，那么，ㄍ、ㄕ、ㄏ 的声母統一为 g, k, x 不是較好嗎？

**村尾：**因为想尽量少改这个草案。

**实藤：**关于草案第六条的声調符号，我是反对加輕声符号的。特別是全加声調符号的时候可以省去阴平符这一点，我絕對反

对。阴平不加符号，这是以前标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入声的5个符号的时候在方块字的4个角上加“。”，因为多了一个符号没处加，所以阴平就什么也不加。但到现在还省去阴平的调号而却在轻声上加了一个“·”，这完全是“时代错误”。你说，在 i 上头再加上个轻声符号“·”，这多难看啊！轻声符号，根本就可以不要。但阴平的符号却不能省略。这真是个承继坏传统的好例子。这一点必须要向北京的文字改革委员会提出，讓他們再考虑。我是绝对反对的。

仓石：我也赞成这个意见。轻声字上加了个符号，有人曾经问过我，“这是不是要重读？”。

松本：这一点我也赞成。其次是第七条的隔音符号“!”，这样符号一个一个加上去，这多麻烦啊！如果把 piau（漂），duan（短）的介音地位的 i, u, 用 j, w 来代的话，这和主要元音（如 piau 皮襖）的 i, u 就有了区别，象 pilau 样的，就不必一一加符号了，需要隔音符号的场合就少了。（作为可能性可以想到的，只有在介音 y 和主要元音 y, 韵尾辅音 n 和声母 n 需要区别的场合。）如果 ji, wu, wan, 可以这样拼写的话，那么，bjau, dwan, 这样拼也应该是可以的。其次，如村尾先生的意见，在 26 个字母范围内解决的办法，也还是值得考虑的，这和音素体系问题也有关系。ㄩ、ㄤ、ㄦ、ㄩ等声母的头一个子音和 ㄩ、ㄤ、ㄦ、ㄩ 的头一个子音是否是完全不相同的单独的音素？这个问题还留下来没有得到解决。有些学者把 ㄩ、ㄤ、ㄦ；ㄩ、ㄤ、ㄦ、ㄩ 作为 z, c, s; zj, ej, sj; zr, sr, r 的一个体系来了解，同时象賴（惟勤）先生就有不同的意见。除了考虑这种音素体系上还没有解决

的問題以外，从实际应用上的方便方面来看也有考虑的必要。

**仓石：**总之是：由于非定出一种方針不可才提出这样的意見来的吧。卷舌音怎样写，松本君的意見怎么样？

**松本：**从容易識別这一个上来看，應該寫成 zh, ch, sh……，但是，寫成 zr, cr, sr, r 也无不可。

**賴(書面意見)：**关于表 ㄩ、ㄤ、ㄦ，到底是用 g, k, h 系統来变讀呢，还是用 z, c, s 系統来变讀？这應該服从語音学上的解釋。我本身并沒有肯定哪一边的意見。不过，还可以有下面的意見。就是說：在一个社会的大变革之后，常常发生語音上的变动（这虽然还没有得到科学的証明）。这一次，北京話大有可能发生語音体系的变化。但，文字的創制不能等待变化完成之后才来搞，所以，可以預先料定几个可能发生的变化，而不管它实际上怎样变化，將來在文字上面总不需要有什么很大的变更，我想應該这样来拟制方案才好。因此，ㄩ、ㄤ、ㄦ 不管將來在語音体系上属于 z, c, s (这个可能性較大) 或者属于 g, k, h, 在文字上面不大有影响，这样来拟制較为安全。为了这，象 ㄩ 这样的新字母，对 ㄤ、ㄦ 也應該考慮，同时，z, c, s; ㄩ, ㄤ, ㄦ 的韵母也應該考慮創造适当的新字母。將來 ㄩ、ㄤ、ㄦ 属于 g, k, h 或 z, c, s 的时候，我們只要把那些新字母机械地改成 g, k, h, 或 z, c, s 就行。既然提到了增加字母的問題了，那么，順便就提一提关于隔音問題。为了隔音；最好新創一个字母，不用 j, w 来隔音（用 h 来作隔音字母也可以，但现在这个方案的 h 改成 x 了）。

**实藤：**ui, un 必須拼写为 uei, uen, 它們的声調符号應該标在主要

元音 e 上头。現在 ui 和 un 都沒有主要元音 e。这一点，要是不改，行嗎？

**仓石：**只是为了标声符号？你这种想法是有問題的。

**村尾：**对于方言区的人，标調暂时是必要的，这还是要考慮的吧。

**賴**（書面意見）：关于 ui, un, 等問題和声調及其他問題。現在北京話里常有 a 音出現，預料將來會有变动。新文字不表 a 音，这个方針我倒是贊成的。不过，r 化时，韵尾的 i, n, 希望能作为正写法保存下来。这样就不会再有 ui+r→uer 的不自然的情况。“歌儿”和“根儿”各写成 ger 和 genr, 就有区别了。每一个音节用大写字母开始，这也是一个办法（不过这个办法可能不很方便）。这样办的时候，輕声用小写字母写，阴平就可以不要調号。如果考慮到方言和非汉語的問題，有代表性的声調不标出来，也是有它实用上的道理的。

**仓石：**对拉丁字母系統化問題，服部四郎教授曾經說过，是否可以用 q 表 ng 音。为了音节簡短，这也是可以考慮的。自然 u, q, x 的 q 就不能用了。u, q, x 的确令人感到是一种临时湊合的东西，免不了要受到系統混乱的責難。这一点大概是可以修改的。

**仓石：**声調符号的标法大家是否贊成实藤的意見？

——贊成的声音——

**松本：**手写体很容易混淆这一点被強調为这个方案的缺点，但如果只是这一点，我認為倒不必那么耽心。对于作为符号的聲音和文字的辨别，这是一种社会习惯。日本人看起来，就是 26 个字母，如果写得很草，也还是有很多容易混淆的。日本人听见 [i] 和 [e]，可能都听成“イ”，但是在有辨别这些語言

的社会习惯的人們听起来，决不会混。因此，只要在国内造成能够辨别这些字母的社会习惯，就没有什么可耽心的。

牛島：但这还是个問題。如日本的假名“い”和“り”，“ね”和“ま”“れ”，也都需要想法子区别的。何况現在新中国要創制新字母，不合适的地方最好还是尽可能減少。

仓石：种种意見我們都記錄下来，寄給中国文字改革委員會。不过要大家的意見都能一致恐怕是困难的。其他还有沒有什麼意見？

牛島：站在教師的立場上提出一个实际問題吧。象这样接二連三地把字母改变下去，学习的人要把威德式，注音字母，北拉和現在的新方案都非全學不可了。既然要搞么，最好把它着重地搞一下。关于这一点，在中国，情况恐怕也差不多吧。

仓石：在中国，大概会逐漸地統一成一个方案。因此，最先要消亡的是北拉，其次是注音字母，最后才是汉字。如果中国統一成一个方案，那么，在日本，不久也是会順利的。

牛島：在中国会不用注音字母嗎？不用行嗎？

仓石：不獎勵人家使用它，它就会逐漸消亡下去的吧。自然，在日本教中国語的时候，就要用这一次的方案来代替北拉，如果能用它來編詞典的話，威德式也就可以不用了。那么，就在这里結束吧。今天討論的要点，我馬上就給寄到北京去。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汉语拼音方案草案讨论集（第一辑）

作者=本社编

页数=204

SS号=11018502

出版日期=1957年01月第1版